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美国风情录


e-BOOK
网络资源 非精英

前 言

不少朋友，尤其是国内朋友，常常向我问及一些美国的情况。看来他们对于美国的现实、美国的人民、美国的风土人情和传统习俗是关心的，好奇的也是陌生的。为了答复这些朋友的疑问，近年来我陆陆续续在美国华文报刊上写了一些有关方面的文字，拼凑起来，成了这本小书。

我在美国虽然已生活了将近十个年头。但要真正认识美国，了解美国，恐怕还有很大距离。因为美国的文化传统与中华民族是如此之不同，美国的移民是如此之众多复杂。况且，由于华文记者职业的关系，我所活动的天地，我所接触的人物又大都是华人，因此，对于花花世界美国，对于象迷一样的美国人民，我还只能说是一知半解，或者说是不知不解。

书中的文章大都是比较短小的，常常是撷取生活中的一个侧面、一个片断去写成一篇文章。加上美国的生活节奏比较快，不容许我花更多时间去构思润饰，常常是“心血来潮”或者是“灵感一动”便涂成一篇文章，况且，这些短文又常常是上下班在地铁上记下来的，因此，一篇文章常常就是一束花絮，一幅素描，一篇速写，文字未经推敲，事件未经考证，从而注定了这本书的错误和不足，在此谨祈求行家们，尤其是生活在美国主流社会的朋友们斧正。

这本小书的面世，首先应感谢《世界日报》编辑部苏安小姐，她为我提供了可贵的资料，指出许多其中的错漏和不足，甚至常常利用工余时间为我腾写稿件，因此，这本书与其说是个人的创作，不如说是与她的合作。

在此，我还得感谢中国文艺界前辈，前广东作家协会秘书长曾炜先生，他仔细阅读了我的每一篇原稿，并加以评析，我是根据他的意见进行修改补充和去芜存菁的。

这本小书作为一点心意和一份礼物，献给我亲爱的母亲。

麦子·1991年9月于纽约

序

曾 炜

麦子先生毕业于中山大学中文系，移居美国后一直当记者。在中大校园，他博览群书，精读古今中外大作家的名著。后任中学语文教师时又勤于业余写作，练就了一手熟练的富有文采的文章。到了美国，记者的职业让他触及美国之花花世界的广泛生活，加之他为人豪爽、热情，广交知己，使他更能深入了解生活。因之，多年来写了一篇又一篇作品。现经他精选，结集出版，实乃快事！

作者为文，目的是告诉读者不知道的事，或是一些人所共知而没有看得那么深刻、准确的事。美国和我们远隔重洋，是最发达的资本主义世界，好象是天外天，他们的多采多姿，先进与落后，繁荣与阴暗，以至各色人种（包括华侨）的所有生活习惯、风土人情，在我们看来都是陌生的。这本书，就是为我们提供我们不知道，却又很想知道的许许多多人和事，使我们能增长见闻。

《又是玫瑰花开时节》、《母亲，这您一朵康乃馨》、《新移民咏叹调》等颇有文采、感情真挚的文章，会让我们了解华人在海外的写真、心态以及对祖国的怀念。《美国人的穿戴》、《万圣节》、《第一次上教堂》、《晚景凄凉的美国老人》等等会让你了解美国人的生活风采。《纽约色情架步》、《怵目惊心的凶杀案》、《单身贵族与同性恋》、《人道·死刑·犯罪》、《骗子满天飞》等等，会使我们大开眼界，看看美国这万花筒的离奇古怪的生活片断。作者并为旅居美国，到美国旅游的华人马思聪、刘晓庆、刘心武写下在美国的生活，和作者对他们的热情的祝愿……这本内容丰富的书，有用抒情的华丽的文字，也有用议论性的准确语言去表达对这些事物的态度。

我也去过美国四个月，据我所知，作者所写都是真实的，公正的。我们有些人去美走马观花游数天，带着有色眼镜，攻其一点，不及其余，说得美国一无是处，这是不客观不实事求是的；但也有些人把美国吹得天花乱坠，连月亮也是美国的圆，这又是另一偏向。麦子先生长期当记者，对美国各方面了解较广泛，较深刻，因而写出来的文字是较客观的，真实的，这是作者一贯为人严肃、真诚所致。

1992年7月

美国风情录

又是玫瑰花开时节

玫瑰花又盛开了。

红的、白的、黄的，一团团，一簇簇，争妍斗丽，分外妖饶。

玫瑰是爱的象征。多少痴男怨女，在他们幽会谈情的时候，总喜欢捎上一束玫瑰花。那鲜艳的颜色，那馥郁的芳香，那含苞的蓓蕾，那带刺的性格……都给人予深刻的印象。

每当玫瑰盛开的时节，我总撷取红色的一枝作为礼物送给母亲。母亲把这朵玫瑰插在床头的瓶子里，直到她干枯了，才取下来压在玻璃板下面。每年一朵，年年如此。现在玻璃底下的玫瑰已有好几朵了，这标示着母亲来到美国也有好几年岁月虽然并不算短，但是，什么自由神像，什么大都会博览馆，什么世界贸易中心，动物园，中央公园……几乎所有纽约的名胜，母亲都没有看过。一来我们都忙于生计，没时间带她去，二来她自己也实在没兴趣。母亲最感兴趣的是唐人街的老人中心。那里都是些七老八十的人，其中大部份又是台山人。在那里，他们可以用台山话话长道短，从盘古开天地讲到乡下的喜庆婚葬，一时哭，一时笑，一时唱，日子过得挺快乐。

母亲最看不惯的是美国的女人。不穿裤子（她认为短裙不是裤子），上身露出半个乳房，尤其是那些穿三角叉的“拦街女郎”。

“真不要脸！”母亲见到这些女人总是小声地用台山话骂上一句。当然，别人听不见，也听不懂，所以也从来不会招致什么麻烦。

母亲很不愿意出门上街。一来，她怕汽车。纽约的汽车又快又多，甚至有点“乱来”。二来，她怕抢劫，为了预防万一，她口袋里总搁着个十块八块，要是碰上了劫匪，就全盘送上。然而，她最怕的还是找厕所，本来，纽约的厕所就难找，有时即使找到了，也不知是男厕女厕。有一次入错了男厕，心里还难过了好几天。后来，有人告诉她：第一个字母长的是男厕（GENTLEMAN），第一个字母短的是女厕（WOMAN）。母亲觉得老番造字也真有道理，男人总比女人高嘛。可是，有一次进入第一个字母短的那边，里面竟是男人。原来那间厕所写的是“MAN”和“LADY”，因此短字母的变成了男人……。

当然，也有些事情，母亲感到很开心。就说“升降机”吧（乡下人叫电梯为“升降机”），“鸣”一声就到了9楼。超级市场的大门也是自动开关，煮饭不用点火烧柴，还有洗衣服，机子隆隆一转便洗干净了。金山到底是金山哇。

后来，由于种种原因，母亲又搬回到皇后区居住了。她一天到晚呆在黑咕隆咚的“土库底”。不知白天黑夜，也不知春夏秋冬，女儿和女婿早出晚归，几个“竹升”（注）外孙，由于语言和代沟的隔阂，也简直成了“熟悉的陌生人”。姊姊见她寂寞，特意给她买了一部电视机，可是不懂英文，象聋子看戏，不知所云，不出几天，也就感到厌烦了。于是寂寞和苦恼又包围着她。她躺在床上，望着天花板发呆。她数地上的花砖，从一数到十，又从十数到一。窗外飘进几片黄叶，她意识到秋天来临了，于是，心头又涌上了另一种滋味。要是在乡下，秋天该多美呀。金色的稻田，随风轻飏的风筝，中秋赏月……往事不堪回首了，想到这里，母亲的泪水又簌簌而下。

姊姊见她呆在家里太寂寞了，叫她到街上散散心，还再三嘱咐，千万别

注：“竹升”是在美国出生的华人。

横过马路。就这样，母亲从这个街头步到那个街头，又从那个街头步回来。一天，她发现一个美国人的院子里有一棵苹果树，苹果落满了一地，多可惜啊！于是她每天提着篮子去捡苹果。主人每次见了她都点头打招呼，还说“哈罗”。母亲心里纳闷，我又不叫“哈罗”，我叫——她把这件事告诉姊姊。姊姊哈哈大笑，说：“每天早晨，你见到别人就说声 GOODMORNING”吧。第二天，母亲见了那主人，说了声“鬼摸你”，果然灵验，主人可高兴透了。从此，母亲脸上也就有了一丝笑容。

母亲快 80 岁了。她身体一天不如一天，现在只好整天囿于房子里。我们兄弟姊妹忙于工作，又住得十分分散，难以给她一点什么安慰。至于孙字辈的，敬老扶幼的美德似乎淡了，也不会有什么共同语言，母亲也就越发感到孤寂了。又是玫瑰盛开的季节，良辰美景，赏心乐事，多少人都在花的世界中寻找欢乐。但愿天下儿女们不要忘却“又盲又聋又哑”的老人们，摘下两朵玫瑰花吧，一朵送给你的情人，一朵留给你的母亲。

1986 年 6 月 19 日

母亲，送您一朵康乃馨

去年的母亲节，我把一朵红色的康乃馨插在母亲的衣襟上，祝她幸福。

今年的母亲节，我把一束白色的康乃馨插在母亲的坟茔，祝她安息。

母亲的一生是多灾多难的一生。由于外公的早逝和外婆的改嫁，母亲从小饱尝了人间的凄风苦雨。她没有进过学堂，连自己的名字也不会写。母亲15岁出嫁，生下了10个儿女。母亲除了抚育儿女和操持家务以外，还与父亲一道，起五更，睡半夜，节衣缩食，积蓄了几个血汗钱，买了几亩薄地，结果铸成了历史性的误会——在土改和文革中却遭受到各种不应该有的迫害。

70岁了，母亲来到美国，总以为可以共享天伦之乐，过个好晚年。谁料疾病的折磨以及美国社会日趋淡薄的家庭观念，又使她陷入新的苦恼，甚至使她感到心灰意冷。尤其是最后的两年，她几乎已对人生失却了乐趣和希望。从早到晚，她一个人孤零零呆在家里，早上盼日出，晚上忧日落。她反复地吟唱着童年时代的歌，也不停地追忆着那逝去的岁月。寂寞和空虚像潮水一样笼罩着她。那些日子，母亲最大的心愿是回中国乡下，看看那间曾经居住了半个多世纪的老屋，看青那个生男育女的家。但是，母亲这一愿望始终没有实现。

去年11月16日，我象往常一样，天刚亮就起床，煮了半盅麦片和半碗咸鱼饭（母亲一直喜欢吃乡下的送菜）匆匆赶到医院。医院像往常一样平静，母亲也安静地躺在床上。可是，她却永远也不再醒来了。她身上的绵衣被汗水湿透了。看来，母亲临终前是经过一番多么痛苦的挣扎。“生不愿来，死不愿去”，这是母亲常常说的一句话。

那是一家私家医院。收费昂贵，服务质量却十分低劣。对于美国的医院，母亲一直没有好感。她说过，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你们千万别送我进去，在那里花钱又受罪。当我和当医生的外甥子把母亲送进医院的时候，病情已相当严重了。她不能吃，不能睡，呼吸也困难。照理，这样的重病号，是应该让她住进加护病房才对，但医生没有这样做。每天早晨，护理人员进来，循例是探热、抽血、量体温和把一些药丸放在病榻前。跟着有人送来一些面包、牛肉和咖啡之类，最后就是清洁工人进来把这些扔进垃圾桶。母亲除了台山话之外，什么语言都不会说，也不会听，想饮水不行，想大小便也不行，我们当儿女的就只好充当护士，替她洗脸、抹身、帮她大小便，或者送一些中国食物给她吃。

在病中，母亲常常感叹：我的子子孙孙都到哪里去了？为什么让我孤零零的一个人在这里受罪呀？我前世作了什么孽呀！我能怎样去安慰她老人家？在这个时代，这个国度，亲情淡薄了，伦理也日趋泯灭了。

母亲在美国可谓四代同堂，子子孙孙计起来有好几十人，但有几个到医院去看看她呢？母亲最担心的是死时无人“送终”，果然，她去世时没有一个儿女在身边。这是我所感到最为抱憾的事情。不过，从中我也领悟到一条道理，那就是许多美国人为什么不愿生育子女。

母亲去世的前一个晚上，我已经意识到情况的严重性了。我给她吃了半片安眠药，喂她喝了一茶匙花旗参汤，还把一粒菩提子塞进她嘴里。已经是晚上10点钟了，早已过了探病的时间了，可我还想在母亲身边多停留一会，那怕是一分钟也好，但护士已经几次下“逐客令”了。我也忍耐不住了：“小

姐，如果你自己的母亲病到了这等田地，你的心情该是如何？你为什么这样不理解当儿女的心情呢？”“什么心情，这是医院的规定。”护士小姐噘着嘴巴走了。

我知道自己的作为虽然合“情”，但却不合“理”。因此再次抚摸了母亲一阵，便沉重地离开了病房。这就是我与母亲的最后袂别。

敬老扶幼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愿普天之下的中华儿女们都能发扬这一美德，趁母亲健在的时候，给她一朵康乃馨。

1990年母亲节

晚安，纽约

每当黑夜的帷幕降落以后，大都会纽约显得格外多彩多姿。

去年国庆之夜，当我乘飞机在肯尼迪机场徐徐落地的时候，我从机窗向下俯瞰，灯火、弧光与节日的焰火相互辉映，景色绚丽迷人。银带般的河流与金龙般的车流相互交织，十分壮观。

今年国庆之夜，我与友人从史坦顿岛乘轮渡到东河之滨的南港码头，眼前又另是一番醉人景色：在一幢幢气宇非凡、设计迥异的高楼大厦后头，世界贸易中心宛如两架云梯立在广漠深邃的天际，那108层楼的灯光，就像一级级金子铺就的阶梯。沿着那金色的阶梯，人们会产生多少美妙的遐想！而面前的星星与渔火，海浪与海鸥以及自由女神手中的火炬，织成一幅壮观神秘的画面。置身于此情此景之中，人们不禁心旷神怡，宠辱皆忘。

至于那横跨东河的布碌仑百年大桥，白石大桥，皇后大桥以及赫德逊河上的华盛顿大桥，则像一道道金色的长虹横跨在茫茫的天宇。美国诗人哈特·克莱思曾把古老的布碌仑大桥比作“竖琴”和“祭坛”，比作有生命力和创作力的曲线，这些比喻似乎都没有把这座纽约人辛勤和智慧的象征恰如其分地描绘出来。这些大桥的雄伟壮观，恐怕任何比喻都会显得不伦不类，只有身临其境才能领略其中的气魄和风采。

从长岛、上州、新泽西，从四面八方通向纽约的高速公路，则堪称纽约的动脉和生命线。那风掣电驰般的车辆，像大江流水，像万马奔腾。迎着汽车行驶的方向望去，宛如一条银色的巨蟒在蠕动：从汽车的后面望去，活像一条金蛇在透迤。汽车行驶时一种颜色，汽车刹车时，又另是一种颜色。实在美丽极了，壮观极了。

夜，是静谧的。但是，纽约的夜却似乎难到安静。多少人通宵达旦在劳动、拼搏，多少人在狂欢、作乐，还有多少人在冒险、犯罪！这就是纽约，富人的天堂，穷人的战场，冒险家的乐园！

如果在那一个夜晚，你漫步在纽约曼哈顿街头，朋友，千万别像刘姥姥初进大观园那样，让那五光十色的广告和霓虹灯所述惑，不要沉醉在橱窗里琳琅满目的商品或栩栩如生的模特儿身上，更不要为那风骚妖艳的“流莺”而痴迷。你既要当心那横冲直撞的“黄老虎”（计程汽车），也要提防脖子上的金项链、钱包和手提袋被抢。一位经常上夜班的朋友告诉我，如果你经常晚间在纽约走路，口袋里千万别带多钱，但也不能不带钱，如果碰上红了眼睛的吸毒鬼，而在你身上又揩不到油水，说不定他会捅你一刀子。

哈林区的晚上被人们称之为最不安宁的地方，有人甚至称之为“罪恶之城”。一天晚上，我偶然驾车路经那里，的确“名不虚传”。不少房子被烧毁了，电话等公共设施被破坏了，人们三五成群聚集在街边，喝酒调情，着实教人生畏。谁也想象不到世界扬名的大都会竟有一个这样的地方。一位福州朋友却偏偏在那里开了一家外卖餐馆，并且也生意兴隆。当然餐馆人员与顾客是用防弹玻璃隔离开来的，只留下一个小小窗口，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主人告诉我，在美国创业不但要勤劳、俭朴，有时还要敢于冒点风险。

在赌场、在酒吧、在夜总会、在俱乐部，人们或一掷千金，或左手握香槟，右手抱美人，醉生梦死、尽情欢乐；但是，在车站里，在马路旁、在一切人们不大注意的角落里，又有多少人在捱饿抵冷，在疾病和痛苦中挣扎、呻吟。这就是纽约，贫富有天渊之别的典型世界。

纽约的晚上是美丽的，也是龌龊的。这里似乎没有一处绝对安全的绿洲，即使是“平安夜”，常常也是很不安的。这里每个晚上几乎都发生着抢劫、强暴和凶杀。就这点来说，纽约的晚上常笼罩着恐怖的气氛。如果那一天我们能够由衷地说一声“晚安，纽约！”那该是上帝对一千多万纽约居民的恩赐了。

1991年5月28日

黄色的缎带花

6月10日上午，纽约著名的百老汇大道上举行了欢迎海湾将士凯旋归国的彩带大游行。470万观众夹道欢迎。据《纽约时报》报道，这一天从游行队伍经过的高楼上抛洒下来的彩带有87吨之多，彩纸达一万磅！场面之瑰丽壮观，实在动人心魄。

自中东战争爆发以来，美国社会就掀起一股黄缎带黄蝶结热潮。无数家庭的门前系着黄缎带，路旁的树杆上，汽车的天线上悬挂着黄缎带，妇女们的胸脯上秀发上也佩戴着缎带花。一时间黄色的缎带花成了最畅销的商品。纽约市一家公司自伊军入侵科威特以来不到4个月之内，就售出长达28400多哩长的黄缎带，足可以从自由女神像到巴格达来回五次以上。

据说黄缎带是美国人怀念出征亲人并盼望他们远征归来的标记。曾经有一位出征的战士，他不知道姑娘是否已经变心，于是写信告诉她，如果她仍在等待自己的归来，就在门上系条黄缎带。于是姑娘把黄缎带系在门前，深情地等待着情人的归来。这是一个多么富有人情味的故事，也是一个多么具有浪漫色彩的传说！

其实，黄缎带与战士联系起来，最早是在130年前美国的南北战争。当时有一个习俗，情人远在前线的妇女，总在身上佩戴一条黄缎带，表示自己忠贞不渝的爱情。1949年由约翰韦恩领衔主演的电影《她佩一条黄缎带》，就是描写这样内容的故事。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有一首十分流行的歌曲《她佩戴一条黄缎带》，最后的一段歌词是这样的：“她戴、她戴、她戴一条黄缎带，春日时光和五月她都戴；假如你问她为什么老是戴着它，她是为了在遥远地方的一个士兵。”1973年，美国著名歌唱家Tony Orland就是因一首《在老橡树上系一朵黄缎带花》而走红。这首歌含情脉脉地诉说少女对前线征人的怀美国人民热爱和平，也富有人情味。他们把远征的士兵视为英雄，对他们倾注了真诚的爱。中东战争爆发以来，驻波斯湾美军每天收到数以万计姑娘们的来信。在美军主力舰威斯康辛号服役的水兵泰赫斯就收到一皮夹女孩子的照片，有些姑娘不知战士的名字，只好在信封上写上“给任何一位年青的单身水兵”。

海湾战争胜利结束以后，战士们更是身价倍增。海湾美军司令官吏瓦兹柯夫将军更受到人们近似狂热的拥戴。霎时间，电视的荧屏上、刊物的封面上、报纸的头版上到处是他的照片。不少妇女甚至还将其貌不扬的史瓦兹柯夫将军选为“当代最性感的美男子”和“模范父亲”。

对于为和平为正义勇于献身的人表示崇敬和爱戴是应该的，胜利凯旋以后得到荣誉和爱戴也是情理所至。不过，此时此刻，不知人们是否还记得那些战死于异国，长眠于荒冢上的青年人？那些仍然孤零零地飘扬在树杆上天线上的黄缎带花将成了捐躯者的亲人，尤其是他们的父母最为伤心的象征。

1991年6月10日

大都会的街头流浪汉

美国是世界上最富有的国家，但也是世界上流浪乞丐最多的国家之一。

在街头流浪行乞的“无家可归者”到底有多少？据美国有关方面估计约数为二三百多万。其中纽约、洛杉矶、旧金山、底特律、华盛顿等城市都是数以万计。在这支庞大的流浪大军之中，有精神病患者，有吸毒者，有醉汉，也有残疾者、失业者和人生汪洋中的各种失意者。这些人精神憔悴，衣着褴褛，体肤肮脏，他们大多数似乎没有目的，没有希望，没有情趣，使人感到既可怜可悲又可憎可恨。

华盛顿的拉菲逸公园，每天中午都有数以百计的行乞者从坐椅上懒洋洋地站起来自觉地排成一队，等候着领取免费的三明治和牛奶；纽约一些教会及慈善机构门前，午晚两餐也有不少人在等待着一顿饱餐。

纽约的 pansion 中心火车站是无家可归者最集中的地区之一。每天晚上，大约有 1000 人用报纸或破纸箱垫在地上，用又脏又臭的毛毯蒙着头在做着春秋美梦，尽管过往行人手捂着鼻子，匆匆从他们身边走过；在地下火车上，即使上早班的人们有时挤得喘不过气来，可是这些人却躺在椅子上鼾声如雷。人们常常向他们投以鄙视的目光，因为人们常常把他们视为伤风败俗和疾病的传播者。但他们却像阿 Q 一样自我安慰：你们算什么？我们一不是坏人，二不是罪犯，何必把人看扁？

纽约的包厘街是流浪醉汉聚集的地方之一。他们不问世事，也不知今夕何夕。每天他们最关心的头等大事是“买酒钱”。他们向亲友伸手，向路人行乞（的确，他们极少去偷去抢）有时喝得酩酊大醉，倒地便睡，有时甚至跌得头破血流，令人感到十分可怜。

一位无家可归者十分感伤地说，我像山林中的松鼠到处为家，到处觅食，上帝把我们遗忘了。也许，上帝真的把我们忘却了，但是美国政府一直未曾忘记他们，甚至为这些人伤透脑筋。美国政府为他们付出了巨大的花费，建造了数以千计的收容所。单纽约市就有 40 多处无家可归收容所，一年费用达 3 亿多美元。据说，纽约每晚被强行送进收容所的流浪汉达 700 多人。在那里，他们可以痛快地洗澡，理发，也可以把脏衣服换掉，在那里尤其可以免除饥寒之苦。但是大多数流浪汉把收容所视为拘留所，一不注意的时候，还是悄悄地溜走了。他们感到收容所没有自由，没有安全，并且常常受到管理人员的白眼，还不如在街边逍遥自在，有温情和人情。

如果说街头流浪汉都是懒汉，那也未免有点冤枉。人们不是时常看到这些面目可憎的芸芸众生，为了他们的生计（饱腹或买酒钱）常常在凛冽的风雪中替人清擦汽车玻璃的积雪和脏物吗？替乘客搬行李，拦截计程汽车吗？还有不少人在垃圾堆里寻找他们的“宠物”——汽水罐、剩面包之类。当然，不少人也希望能够找到一份工作，也想重新做人，但由于他们有过不良纪录，或者有过“无家可归者”的纪录。或在当阔老板看到他们褴褛的衣着和可憎的脸孔时，也只好请他们“另谋高职”

他们找不到工作，又得不到政府的救济，就只好向人讨乞了。美国人富于同情心，对于那些真正的老弱病残者，是愿意解囊相助的。但是，对于那些年轻力壮的行乞者，人们的确不屑一顾。一次，我在地下火车上看到一幕可笑的闹剧：一位青年行乞者想出了一个“绝妙”的行乞办法：胸前挂着一个纸牌，上面写着他是爱滋病患者，已经是病入膏肓，无钱治疗，祈求人们

可怜……谁料人们见了他如见了瘟神一样，被吓得鸡飞狗走。纽约华埠最热闹的坚尼路，有一个上了年纪的白人，每天中午和傍晚，不管烈日当空或刮风下雨，他手拿咖啡杯，双膝跪在马路上，样子十分可怜，自然也就博得人们的同情，于是乎，他的两餐也就有了着落。

街头流浪汉大都是穷人，但也并非每个人都是穷人。年前，一位流浪汉在风雪交加中被冻死，人们从他的破棉袄里却发现了3本银行存折和几千元现金。在些人甚至也有漂亮的房子，有温暖的家庭，但妻子女把他撵出来了，或者他们各有自己的伤心事，不愿意回去。街头流浪汉不少是受过良好教育的。加州洛杉矶大学教授罗伯松曾对洛杉矶地区的街头流浪汉作过调查，发现其中的14%至少念过一年大学，7%拥有学士学位。

在美国，有半数的州是禁止行乞或者是限制行乞的。其理由是，美国的老弱病残者或真正穷人都可以得到政府的救济，认为行乞是美国的国耻，也是对美国的讽刺。但是纽约曼哈顿的联邦大法官辛特却持相反态度。1990年1月26日，他从法律上推翻了不准行乞的禁令，认为穷人应该有求乞的合法权利，况且行乞也是言论自由的权利之一。其实平心而论，政府给无家可归者的帮助是有限的，比如政府提供的“90天紧急援助”，每人每天也只得得到3元1角的救济，在百物腾飞的美国，他们该怎么生活呢？”

美国的“无家可归同盟总部办公室”门口有这样一条标语：每当你走在回家的路上，你应该感谢上帝，因为你有了一个家。“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这是中国人朴质的推己及人美德。我们也希望这个良好的愿望能在美国这个世界上富有的国度得以实现。

美国的监狱

在纽约华埠的白街上(White Street)，在一幢十二层高的楼房。虽然人们朝夕路经这里，但不一定觉察到这是一座监狱。最近，在其毗邻又新建了一幢更为令人瞩目的监房，并以一道天桥将新旧两座监狱连接起来，气魄显得格外恢宏。

这座监狱的全名为民铁吾拘留中心。旧牢房现在关押着 450 多名犯人。新监狱有 500 多个牢房，不过目前囚犯还只有百来人。新监狱拥有最先进的设备，其中包括墙壁内隐蔽式的警报系统。

据说，纽约市有甘座这样的监狱，关押着近 2 万名罪犯，其中女监狱两座。在市一级监狱中，犯人的刑期都是在一年以内。一年以上至终身监禁者，都移至州监狱中。至于越州犯罪者、国际犯罪者及军中犯人则被囚于联邦监狱中。

1989 年，美国在州一级监狱中囚困着 647000 多名罪犯，比十年前增加了 30 多万，联邦监狱在押犯人达 56000 多。目前，美国的监狱大有人满之患。美国政府 1989 年，拨款 40 亿美元用以建造新监狱。

要参观美国的监狱，也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在征得纽约监狱署的许可之后，还要收缴足以证明本人身份的证件。在监狱的入口处，我们将照相机及一切有杀伤力的“武器”都交出来，并通过微波检查，和在手背上盖了一个“印”，然后在专人的陪同下进入监狱。手背上的“印”肉眼是看不见的，只有在特殊的紫外线光照射下才能看出来。据说，在狱中鉴别囚犯与非囚犯主要是依靠这一标记。

纽约亚裔狱警联谊会会长李庭辉先生和一名黑人女狱官成了我们此次参观的向导和讲解员，通过了重重“关卡”我们来到牢房。

囚犯每人住一个房子，房子面积为 80 英方尺。房中一张单人床，一张不能移动的桌子，一张椅子，一个盥洗池，和一个厕所。每个房子都有一个窗子赖以采光，不过窗子既不能打开也不能打烂，2 寸厚的特制钢玻璃，即使用斧头、锤子对付它，恐怕也是徒劳。

我们进到犯人 Mr Jin 的房子里。人不在，可是房子里却摆放着各式的化妆品、香水、香皂、润肤膏和姿态各异的模特儿照片。李先生说，这是私生活和个人爱好，谁也无权干涉。

每个牢房的大门都敞开着，同一层楼有 50 个大小相同的牢房。犯人们可以在同一层楼的公共场合中互相交谈，但绝不能相互串门。在同一楼层中有图书室、小卖部、电视室、浴室及膳堂。阅书馆的书绝大部分是有关法律和政策条文的，犯人可以将自己的罪行与法律条文加以对照，看法庭的判决是否合理。犯人们在狱中所吃的东西，与狱中的工作人员一样。犯人每天可以做一小时户内运动和一小时户外运动。户外运动场是在顶楼的天台上高筑围墙并用钢丝网覆盖其上所建成的。犯人在此只见白云飞鸟而无上天之路。此外，狱中还有理发室和医疗室。

犯人在狱中可以上学（其中有高中班和大学班），可以读小说，可以看电视，逢上大节日，还可以观看话剧或其他文艺节目。犯人们每天可以给自己的亲友通 3 分钟电话。长途电话由对方付款，通话时间不限。与律师交谈案情，通话时间也不限。星期一到星期五为犯人亲友探监的日子。探监人数不超过 3 人，时间在一小时以内。

我们在狱中参观的时候，囚犯们刚好吃过午饭。他们有的在搞清洁，有的在洗脸，有的在闲谈。我问一位青年黑人，为什么被关到这里来，他脸色立即沉下来，说：“8年前，我参与了一宗抢劫案，直到现在破案了，我也遭了殃，不过那些丢人的事我早就洗手不干了。”另一位犯人告诉我，这里生活还不错，比无家可归者似乎好一些，只是没有自由，好比笼中之鸟，日子难熬极了。

美国的监狱区分得很细。16至18岁的少年犯关在一起，16岁以下的小犯人又关在一起，并用不同方式对他们进行教育。同性恋者有特别监狱，打杀警察或者狱中杀人犯又另有牢房。在狱中，那些殴打或杀害警察的犯人被视为“英雄”，人人敬畏三分。而那些强奸少女犯，打劫神父犯，或打死老弱病残的犯人则被视为“人渣”。这类犯人不能够和普通犯人关在一起，因为犯人们仇视他们，并常常对他们进行报复。

在监狱中，每个犯人都有自己的律师。有钱者，自己出钱请律师，确实没有钱的，由政府出钱代为雇请。当然，自己硬是不需要律师的，也听其尊便。

参观结束后，监狱长卡伦在其办公室接见了我们。他说，有些华人朋友担心华埠监狱是专门用来关押华人的，其实并不然，在我们这座监狱中，只关押着3名华人，比例是很小的，比起黑人和西班牙裔犯人就不算一回事。相反，这座监狱的工作人员有好几百人，他们是会为华埠的繁荣作出贡献的。卡伦先生询问我参观监狱的感想。我说，你们的监狱管理严密。高度尊重犯人的人权，但却不给予他们自由。尤其是，把教育与征罚结合起来，效果是良好的。卡伦先生同意我的观感。

八大道历劫记

我一直以为自己运气不错，来美国将近 10 年了，还没有尝过被劫的滋味。

7 月 29 日晚上 7 时许，夕阳仍普照大地，下班的人们也乘地下火车陆续回到有“第二华埠”著称的布碌仑第八大道。这时，我正要离开那里乘车回皇后区住所。从售票处到月台上，要走下一道十级铁梯。我来到月台上，只见三个年纪约十六、七岁的少年，鬼鬼祟祟，东张西望。一见他们的装扮和神色，我顿觉不妙，于是便毫不迟疑地转身登上铁梯，并三步并作两步奔回闸口。不料三个恶少早已窜到我前面，两把明晃晃的匕首直对准我的心窝和腹部，另一人则要动手掏我口袋里的钱包。我意识到，钱包里的钱虽然不多，但里面有银行卡、信用卡、驾驶证、医疗证还有记者证，这些证件如果落在歹徒手里，他们可以要挟你到银行自动提款机前提款，也可以要挟你利用信用卡替他们卖东西，还可能出现许多意想不到的麻烦。于是，我连忙说，“钱不在那里”，一面又迅速地从另一口袋里掏出钞票，——两张 20 元和几张 1 元的递给他们，并连忙打开钱包，说明里面确实没有钱（其实钱包的另一格还有数十元）。歹徒得手以后，又在我的裤袋和手提包里胡乱搜了一通，便溜跑了。

我正要步出闸口到电话亭报警，几个歹徒又窜到我面前，要我走回月台上。我说，我乘地铁后还要转乘“巴士”，现在身上已分文没有了，因此我必须出去借钱。歹徒也真“鬼”，立即给回我 1 元 2 角 5 分。这时，从中国城方向开来的一列火车已经到站。车厢里走出了十数位乘客，其中大部份是华人。有些人见几位少年与我周旋，便围拢过来探听究竟。可都被歹徒们驱散了。无可奈何，我只好走下铁梯回到月台上。二位歹徒也下到另一边月台上，不知道他们是在等候火车还是在物色另一个行劫的“猎物”。

又一列火车风掣电驰般开来了，三位恶少却在对面月台上向我频频挥手。我上了火车，当火车到达第二个站台时便出来拨“九一一”报警，接线员与八大道的警察和我直接通话了，我把时间、地点、作案者的衣着、年龄等描述过后，接线员最后说，“你还算幸运呢”。

在地铁上，我没有像往常那样看书或打瞌睡，我心里在想：要是我警惕性高一些，见到可疑之人便立即打转，要是到站的乘客见三个歹徒围着我便去报警，要是我口袋里没有钱，要是我身边有一枝手枪……对，我还算幸运，因为我没捱上一刀。

1991 年 8 月

车子带来的烦恼

有人说，美国是一个跑在公路上的国家，此话有一定道理。两亿五千万人口，却拥有一亿多部汽车，实在令人惊叹不已。

美国交通高度发达，从任何一个家庭开出一部汽车，都可以到达美洲大陆任何一个地区，这意味着有了一部车子，可以给自己的生活带来许许多多方便。

不久前，我花了数千美元买了一部二手车，结果，在方便的同时，也带来了一连串的烦恼。

在美国，养一部车的费用是惊人的。一年的保险费和油费，就得花 2000 美元。此外，修理费和其他各种费用也多如牛毛。我买的是旧车子，难免常常出毛病，出了毛病自己又不会修理，今天车灯不亮了。明天排气管堵塞了，后天刹掣失灵了，一次修理动辄一百几十元，甚至数百元，一提起修理车子就深感头痛。有人说，养部小汽车，甚于养个小老婆，此话一点也不假。

停车难是车子带来的第二种烦恼。租个停车场吧，最便宜的一个月也要花费 300 美元。我是小户人家，车子只好停在街边任由风吹雨打。在街边，如果能找到地方停车，倒也万幸，常常是在街上兜上一个半个小时也找不到停车之地。尤其是碰上一个星期两次的扫街日子，停车更是难上加难。

一次，与朋友到中城吃饭，因找不到停车之地，被迫进了停车场，结果是停车两小时，收费 28 美元，比乘“的士”来回还贵两倍，只得大呼上当。

由于停车难，带来的另一个烦恼是“吃罚单”。在美国，不是随时随地都可以停车的，其规定之繁琐简直令人心寒。有些地方可以停车，有些地方不可以停车，即使可以停车的地方也是这段时间可以停，那段时间不能停，这类车子可以停，那类车子不能停，稍不小心，就要吃上一张 20 至 40 元不等的罚单。或者因违规车子被交通局拖走了，不但要交 150 元的拖车费，其他麻烦还有一大堆。有一天，我竟一连吃了 3 张罚单，暗自叫苦不迭。

由于停车街边，又常常担心车子被偷、被撞、被砸。一次，我把车子停在家门口，第二天醒来，车子丢了半边屁股，肇事者也早就逃遁无踪无影。我到修理车行一问，修理费竟要 1000 美元！幸好，车子无内伤，直到现在，我也懒得修理，任其残缺不全在街上闯。友人说，这样还好，起码不怕别人偷车——纽约每年有 14 万辆车被偷，在世界上名列第一。汽车内不能放东西，更不能放贵重的东西，这是常识。因为车内有东西，常常招致小偷砸碎玻璃窗或砸烂锁头盗窃。一次，一位朋友给我送来一只橡胶玩具老虎，说把老虎贴在车内玻璃窗上可以防邪，可是万万没有想到这只价值两三元的小玩具，也引起小孩子的兴趣，趁我不注意时，把玻璃砸烂，把老虎偷走了，结果，害得我又要花费 100 多美元重新把玻璃装好。

在美国，偷车轮、偷车内的收音机是常有之事。一位朋友在车上贴了一张纸条，上面写着：NO RADIO。结果车子还是被砸了，砸后窃贼又贴上另一张条子：ONLY CHECKING（意思是只检查一下看是否真的没有收音机）。真令人啼笑皆非。

此外，还有一种烦恼就是堵车，在高速公路上，往往因一部车子出了故障而堵车一两个小时，那种滋味，更是一般人所想像不到的。

1988 年 9 月

租 屋

友人从大陆来到纽约，托我帮他租个房子。还再三嘱咐：一要便宜，二是安全，三要在唐人街。我心想，人家都说“美国的房子，中国的厨子”。于是便信口答应了。下班后买了几份报纸，回到家里开始了电话攻势。

在某报上看到一则广告：华埠新装修柏文，两房一厅……我立即拨电话联系。结果是：租金 650，房底（注）7000，一个月上期，两个月按金。我楞住了，对于一个从零开始的新移民来说，这该是多么惊人的数目啊！

一连找了几天，结果都大同小异。后来，又读到另一则广告：华埠柏文，一房一厅不收“房底”……我喜出望外，立即拨电话联系。原来是住客分租，厨厕客厅共用，一个小睡房 490 美元，我实在火大了：

“大佬，有有搞错呀？想发财找错门了！”我用广东话在电话中说。

对方也以牙还牙：“你真是吃米唔知价，华埠柏文的行情你懂吗？”

一场交易就这样在电话中不欢而终。

唐人街弹丸之地，现在已变成一个快要爆炸的橡皮球了，看来新移民想在此立足是困难的了。于是，我便从“安全”两个字上面去打主意。当然，首先考虑到的是皇后区了。那里的行情又是如何呢？一厅两房 700，一房一厅 500 左右。我想，就租个一厅一房吧，反正早出晚归，夜求一宿，大人小孩“炒”做一碟，勉强凑合着过日子也就算了。

又花了九牛二虎之力，好不容易找到一个自认为满意的房子。当我去签合同交订金的时候，屋主突然问我多少人住，我说，很简单，只有两个大人，两个小孩。

“No, No……”屋主的头像货郎鼓一样摇晃着。原来是屋主怕小孩吵闹，也嫌人太多而不肯出租。

现在我只得走最后一步棋——找最便宜的了。当然，目标应转向布碌仑或布朗士了。不过，布朗士是黑人区，治安比较差。看来，按照以上三个条件在纽约找房子是困难的。

现在我才明白，所谓“美国的房子，中国的日子”，其真正含义，应该是：美国的房子贵，中国的厨子苦。

注：听谓“房底”，英文叫 key money，意思是“锁匙钱”，也叫“房底钱”，这笔钱是无条件付给房东的。

怵目惊心的凶杀案

在美国，凶杀案几乎每天均有发生。当你扭开电视机或者打开报纸，满目刀光血影，令人怵目惊心。

1987年，纽约华人社区就发生了10多宗凶杀案，夺去了32条人命，受伤者达数十人。以后两年，凶杀率更是节节上升。1990年头一个季度就有12位华人惨遭杀害。香港新移民刘国乾在地下火车上只因望了凶徒一眼，便被捅了四刀，成了冤鬼，实在叫人不寒而慄。著名的纽约哈林区由于凶杀案件频频发生，被人们称为罪恶之城。连警察也畏惧三分。

追究杀人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也是复杂的。其中有帮派的仇杀，有贩毒分赃不均而杀，有情杀奸杀，有谋财害命，也有因一两句口角便拨枪相向。

美国的立国精神是人权高于一切，人的生存权神圣不可侵犯。可是，现实生活中人命却轻于鸿毛。有些人为了泄私愤，图报复，花2000美元便可以卖凶手置人于死地。

在美国，之所以凶杀频仍，其中最重要原因就是法律软弱松弛。本来，杀人偿命，借债还钱，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情。但是美国的司法制度却强调所谓“人道精神”，大多数州都废止死刑。因此杀人者不但不需偿命，甚至往往重罪轻判。1983年，西雅图华裔凶犯麦群辉一口气枪杀了11位华人，至今仍活在人间。1985年在北加州卡拉维县杀死了12个人的华裔伍志达，直到今天也未获得裁决，最近，北加州华裔青年胡明希被人误为越南人而活活打死，法官一审只判2年徒刑。对于罪恶者的人道姑息，就是对无辜者的残暴。美国现今的法律不但不能抑止社会罪恶的滋生，甚至却助长了犯罪。

大量新移民，尤其是非法移民像潮水一样涌进美国，造成不少人失业。不少人甚至连居住、衣食都有困难，这也是造成社会混乱，凶杀案奇多的原因之一。

枪枝的泛滥是美国凶杀案层出不穷的又一重要原因。名义上，美国也禁止无牌使用枪械，但是私买私用枪枝者却比比皆是，甚至连小孩也在玩弄枪枝。最近，美国一位10岁小孩就因为与邻居7岁的小女孩争论谁的电子游戏机玩得好而开枪将小女孩杀死。

此外，道德伦理价值的没落以及电视节目的对暴力和凶杀的渲染也是美国杀人罪案不断增加的原因。

面对日益增多的凶杀案，人们深深感到忧虑，谁也预料不到那一天子弹会穿过自己的胸膛，因此要求严惩凶手，恢复死刑的呼声愈来愈高。有人甚至直截了当地指出，对罪恶者的“仁慈”和“人道”，给美国的和平居民带来了灾难。

1989年10月

婚 宴

觥筹交错，笑声朗朗，婚礼正在进行着。

新娘子小朱今天打扮得别有一番风韵，尤其是那一身白底蓝花绸缎长旗袍，更衬托出苗条的身材和明显的曲线。怪不得诗人陈先生说，酒未饮就已三分醉了。

新郎老关似乎经过一番修饰，但是那种文人不修边幅的气质还是看得出来的。不管怎样，人们都有这样的感觉：男才女貌，珠联璧合。

客人频频向新娘和新郎敬酒。忽然，一个青年小伙子一个箭步冲出来，抱着新娘，深深地吻了一下，然后对在座的宾客说：“诸位，请允许我的唐突和冒失，不瞒大家说，我是那样深爱小朱，并且爱得比老关更早，可是我……。”这个青年就是老杨。

老杨说到这里，声音沙哑了，也不知是喝了两杯还是害羞，反正脸上掠过了一阵红霞。

正当客人们在惊奇的时候，新郎老关落落大方地给老杨斟了满满一杯，然后举杯齐眉，说：老杨的话可能是事实，不过，在情场上，我是与世无争的，我直到今天才结婚就是明证。我真不知道老杨对小朱竟爱得如此之深。……

老关已是一个年届 40 的人了。在过去的日子里，他一心扑在事业上，不知错过了多少机会，辜负了多少姑娘的纯情，今天，有情人终成眷属，人们自然会感到格外高兴的。不过，老杨也是一个“只懂工作，不懂爱情”的人，他年纪也不轻了，今天，他说出了心里话，人们反而同情他了。

小朱没有羞怯，更没有回避。她站起来，以略带激动的神情说：“很可惜，我一直不知道老杨在爱我，要是他当时能像今天一样勇敢，也许……”

这些话，引起了阵哄笑，一阵议论。

诗人老陈惋惜地说：“花开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老杨错过了机会，因此失败了。”

哲学家黄先生则另有一番高见：“我认为老杨不是一个失败者。而是一个更大的胜利者。因为他没有结婚，他就有权利爱世界上任何一个未结婚的姑娘。况且、老杨今天的勇气，就是明天他成功的保证，这是事物的辩证法。”

老关、小朱一起为老杨干杯，桌上洋溢着欢乐的笑声和真挚的友情。

宴会继续进行着。

主婚人谭先生建议，凡是过去或者现在爱过小朱的人，都可以在新郎面前大大方方地吻新娘一下。新郎老关当即欣然同意，并且说：“那么多人爱我的妻子，这是我最大的幸福。”于是，青年人排着队，一个接一个亲吻着新娘。

主婚人的太太黄女士是一个又漂亮又活跃的外交家。不知是见新郎有点被冷落，还是被新郎的宽宏大量所感动，于是，提议姑娘们、少妇们都去亲吻新郎。结果，在新郎的额头上，脸颊上，嘴唇上。留下了一个个红唇印，简直变成了古戏中的“大花脸”。

佳肴美酒，谈论欢笑，每个人的脸上似乎都绽开着幸福的花朵。可是，欧阳先生坐在角落里，自斟自饮、一声不响。是触景生情呢？是心情矛盾呢？可能两者兼而有之。谁也猜不透。欧阳先生已年近 60 了，可还是一个“王老五”，仍然过着“出门一把锁，入门一把火”的单调枯燥的生活。他曾经悄

悄地爱过一些女人，但从来都没有勇气向对方表示。刚才，他听新郎的恋爱史介绍，颇为他的勇气精神所感动，尤其是听到王小姐建议，准备给本公司尚未结婚的青年男女办个“婚姻介绍所”使有情人皆成眷属，在提名中，可是又偏偏把这位老先生给遗忘了。欧阳先生很想自告奋勇地报名参加王小姐的“婚姻介绍所”，但又似乎感到不好意思。他想发表讲话，证明老年人也一样有炽热的感情，也需要异性的体贴，或者想证明一个女人嫁给上了年纪的男人，更有安全感，但始终也没有勇气说，因此，他只好斟酒、饮酒。

婚礼仍在进行着，有人快乐，有人忧伤。

宾客仍在热烈地交谈着。

诗人说：“天涯何处无芳草。”

哲学家说：“想干就去干。”

欧阳老先生仍在沉默着。人们仍然没有注意他。

1986年3月20日

单身贵族与同性恋

在美国，单身贵族大有与日俱增之势。有人估计，其总数超过适龄婚姻人数的 1/4。美国人口普查局最近公布了一项骇人听闻的统计数字；单身女贵族比单身男贵族多出 3700 万。

为什么有那么多人不结婚呢？究其原因，主要有三：一是追求生活上的自由，包括性生活的自由，不愿受到家庭的束缚和牵累；二是可能在婚姻和爱情上遭受过打击，痛定思痛，担心重尝苦果，因而对结婚产生恐惧心理；三是对事业的执着追求无暇顾及个人的婚姻大事。当然也有喜欢独来独往过清静生活或者健康和生理上的因素等等。

在美国，上流社会把婚外情之类称之为“绯闻”。1988 年，在美国总统竞选中，本来很有希望的民主党候选人哈特，就是因为与模特儿莱丝小姐有染，因而导致他政治生命的结束。他在落选后曾悲愤他说：在美国历史上，有几个总统敢保证除了自己的妻子以外，不在外面拈花惹草呢？事实正是这样，在严峻的现实中，在美国人中不婚同居的现象颇为流行，因而未婚妈妈亦逐年增多。联邦卫生局的一项调查报告显示：26% 的新生婴儿是由未婚妈妈生下的。这种现象，黑人尤为突出，64% 为未婚妈妈所生。不少中学女生竟挺着大肚子或抱着小孩子到学校去上课。离婚率和婚外情的不断攀高，也是造就庞大单身贵族大军的直接原因。美国西部地区，离婚率竟高达 50%；男性婚外情的比率将占 80%，女性略为次之。不少单身男子只热衷于约会而无意结婚。我有一位邻居，年届 30，几乎每个周末带回来的女朋友都是不同的脸孔。他说，结婚是快乐的，也是悲哀的。结了婚就等于一辈子只穿一件衣服，吃一样菜式。实在太可怕了，这种心态恐怕有一定的代表性。

如果说单身贵族还可以理解，可以接受的话，那么同性恋对于绝大多数观念较为传统的华人来说，那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事。但在美国，这一社会怪现象又确实大量存在着，有一定的社会基础，并且大有迅速燎原的趋势。

近年来，旧金山的同性恋者就举行过好几次十万人游行。今年 7 月 1 日，纽约市 7 万同性恋者举行了声势浩大的第 22 届大游行。在游行队伍中有女士们光着上身招摇过市，也有男人抱着男人亲嘴的场面。可是，这种光怪陆离的社会现象竟得到市长的支持。在纽约、旧金山、华盛顿等地，还有相关的法律允许同性伴侣组成合法家庭。曾经是纽约市象征的帝国大厦，就曾特别举行“同性恋傲周”，周末还亮起了淡紫色的灯光——同性恋活动的标志性色彩，表示对同性恋者的庆贺。

有人说，同性恋是性变态的反映，也有人认为这是在情场上遭受挫折后所产生的憎恶心理和报复感。对于上述议论，我没有专门研究，故不便随声附和或妄加否定。不过我觉得，这是美国社会畸型发展的一种折射，也是社会道德风范趋向衰败的必然结果。其实，在现实生活中，大多数单身贵族和同性恋者的晚年是孤单寂寞的，可怜的小狗小猫则成了他们的伴侣。

纽约地铁的百年功过

但凡来纽约游览观光的人，少不免参观自由女神像、联合国大厦、摩天大厦、世界贸易中心、苏豪画廊、大都会博物馆，或者时报广场和哈林区等等。但是如果下去乘坐地下火车，参观地下铁道，恐怕还不算真正了解纽约的全部风貌，也可以说是纽约之旅的一桩憾事。

我住在遥远的皇后区，几乎每天都乘地铁上班下班。其间既有享受看冷暖气，悠然自得地在地下火车上看书、写作，听音乐、打瞌睡、想心事，或者窥视美国人五花八门的穿着打扮的时候，也历尽了赶车、挤车以及堵车之苦，尤其是夜静人稀的时候，犯罪分子成群结队活跃在地铁上，真叫人提心吊胆。

纽约地铁于 1904 年 10 月 17 日开始运行，目前全长 240 英里，其中包括 24 条不同线路，443 个车站，每昼夜把 350 多万乘客载往纽约各个不同地区，它成了纽约的大动脉和主要交通工具，为纽约的繁荣昌盛立下了汗马功劳，这是值得人们赞美和讴歌的。然而我们更要赞美那些在将近一个世纪以前，在科学技术尚未十分发达的时代，挖地道、架天桥、穿激流修建地下铁道的先人们。他们的才智、毅力，他们的辛苦、成果，成了纽约人的骄傲，成了举世瞩目的标记。可惜在纵横交错，四通八达的纽约地铁上，还没有人立碑刻石去纪念那些创立了丰功伟绩的先辈们，也没有人去怀念那些为开辟地下运输而奉献了生命的人们。

由于年深日久，设备又残缺落后，因此纽约地铁在运行中经常发生故障。尤其是炎夏日子，火车在黑侗侗的地道上“抛锚”，前面一部车出了故障，后头沿线数十部车也寸步难行，致使人们叫苦连天，怨声载道。也是由于设备残旧，致使乘霸王车的“勇士们”有可乘之机。他们可以伪造“通勤”（注）也可以用“跨越”、“侧身”、“弯腰”等办法越过栏杆进入月台。据纽约路警局透露，从 1990 年 8 月到 12 月，共抓获了 6700 名乘霸王车分子，当然，没有被抓到的，估计是这个数目的 50 倍！由于地铁亏损严重，即使地铁票价从数年前的 7 角 5 分增到目前的 1 元 1 角 5 分，也无法弥补其财政赤字。

由于地铁四通八达，容易逃逸，加之许多地方，许多时候又比较僻静，因此，地铁常常成了作奸犯科和藏污纳垢的地方，也成了恶名昭彰的“涂鸦”场所及无家可归者聚居的“天堂”。据纽约捷运局统计，自 1983 年以来，地铁乘客平均每日有 38 人次遭到罪犯的攻击。1990 年 700 个地铁售票亭发生 159 次劫案，25 人在地铁凶杀中死亡。由于地下火车上冬暖夏凉，一些无家可归者、醉汉、流浪者常常横卧在车厢座椅上。鼾声如雷，做着春秋美梦，实在也大失文明，大煞风景。此外，地铁又是乞丐和残废人行乞求施的地方。言人们常常牵着一只狗，唱着古老悲凉的歌，祈求人们开恩施舍；断腿者也常常坐着轮椅，或拄着拐杖在讨乞，仁慈好心的人们，也常常在他们的铁罐里放入一些零钱，据说他们的收入也还相当可观。

在地铁上，人们还可以看到音乐家、舞蹈家、演说家及其他能工巧匠在卖艺。不过，他们所获得的收入往往比残疾者，比行乞者可怜得多。

注：“通勤”，英文 Token，是地铁的代用票。

尼加拉之夜

尼加拉瀑布位于纽约州西北边陲，与加拿大的多伦多毗邻。从纽约乘旅行巴士到瀑布区，足足要花 8 小时。

汽车以每小时 90 公里的速度向西北方向疾驰。时而飞越平川，时而跨过山丘，一路上尽是莽莽苍苍的树木。放眼望去，宛如一碧万顷的绿色汪洋。汽车就如汪洋中颠簸的一叶小舟。置身在这样的绿色汪洋中，人们自然会由衷地赞叹阿美利坚的美丽和可爱。

直到傍晚时分，汽车渐渐地抵达尼加拉瀑布区。远远望去，瀑布的飞沫涌荡在天际，如烟似云。七彩缤纷的长虹，横架在烟雾之间，景色十分壮观。汽车越驶近瀑布区，瀑布的声音也越响，如万马奔腾，似钟鼓齐敲，令人心旷神怡，动魂惊魄。这时我不禁想起了宋代大词人苏东坡的名句：“乱而崩云，狂涛裂岸，卷起千堆雪。”

兴致正浓，我们忘却了长途奔波的疲劳，抵达目的地之后，顾不上歇息便乘船去观赏瀑布。

水量丰富的尼加拉河，从美加交界处的马蹄形悬崖上飞流而下，形成了举世闻名的尼加拉瀑布。船在浊浪中颠簸，瀑布扬起的阵阵狂风连同浪花溅在游人脸上身上，令人感到从未有过的痛快。我暗暗地吟哦着高尔基的名句：让暴风雨来得猛烈些吧！并且，把这种“暴风雨”视为大自然的洗礼。不过，我也注意到，在这险峻的浪涛中，却得意洋洋地飞翔着无数的海鸥……

当我们从激流中回到岸上的时候，夜幕已渐渐降临大地。隔岸的多伦多，万家灯火，霓虹灯变换着各种各样的颜色，红的、绿的、橙黄的，这些颜色与动和静，与明和暗交织在一起。形成了一幅神奇多姿的景观。

为了更尽情地欣赏尼加拉的夜景，我们又登上了盘空低飞的直升飞机。直升飞机每次只载 4 个人，飞行 4 分钟，收费 20 美元。恰好我坐在司机旁边，因此，上下左右一览无遗。在空中俯瞰，瀑布变成了新娘的面纱，河流变成了细长的银幕，森林却变成了黑色的海洋。海鸥在波涛上做着温馨的梦，整个世界似乎又笼罩着一层神秘的色彩，这色彩又是那样深邃莫测。

呀，尼加拉，我赞美你豪迈的气概，壮丽的景色，然而，我却双倍赞美你昼夜不息，万古不停的进取精神，高山、巨石，无法阻挡你一往无前的精神。人类的历史，就如同这永无止息的飞瀑，汹涌澎湃，浩浩荡荡，任何人想阻止它，扭转它，都是不可能的。

海鸥松鼠及其他

小时候，有人给我出了道谜语：远观山有色，近听水无声，春去花还在，人来鸟不惊。其中的“人来鸟不惊”在现实生活中似乎是不大可能的（除了宠中之鸟以外），但是，在美国这分明又是真实。

在佛罗里达州的海滨，如果你手里拿着一块面包或饼干，便有成群的海鸥盘旋在你周围，甚至可以大大方方地站在你的肩膀上，头顶上。

在纽约的公园，尤其是冰冻雪飘的日子，只要你撒下一把剩饭或者一点什么可以啄食的东西，白鸽也会从四面八方飞到你身旁。

有人说，老鼠是不长胆的，否则就会吃人。此话当然不对，但老鼠的确是怕人的，因为人与鼠一直处与势不两立的地步，“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就是佐证。在美国，松鼠与人们却是友好的。在树林里，在草坪上，松鼠往往与人们和睦共处。它那精灵敏锐的眼睛，那油光可爱的长尾巴，常常博得人们的喜爱。

我想，在天地之开初，人和动物可能是和平共处的，起码在亚当和夏娃繁衍子孙的那个伊甸园是如此。后来人们“伐竹，飞土，逐肉”，以及“茹毛饮血”，世间上出现了弱肉强食，人和其它一些动物才慢慢对立起来，有时甚至到了“势不两立”的地步。动物怕人，人也怕动物。

我无意效法所谓“君子远庖厨房”，“忍其生不忍其死”之类的君子风范，更不会像清教徒那样反对杀生。不过，保护野生动物，尤其是保护那些对人类有益、无害和那些珍贵稀少的野生动物是人类应有的责任。在我们的筵席上由于用熊掌、穿山甲之类珍贵动物制成佳肴而被罚款、被起诉，是合情合理的；至于那些吃活猴子脑浆之类的行为，与人类文明就离得更远了。

“背脊向天为人所食”，这句话使杀生者和肉食者感到心安理得，我也无意妄加褒贬。但是，如果人类和动物（指那些对人类有益的动物）也能来个“和平共处”，这样，人类的生活环境也许会更加祥和，更加更好了。

按摩女郎的自白

在一个开花的时节，我去访问一位开花的女郎。

她明眸皓齿，风姿翩跹，俨然是一位圣洁的女神。然而，准也意想不到她竟是一位“两片朱唇万人尝”的按摩女郎。

在惋惜之余，眼前的“女神”顿时变成了一尊扑朔迷离的“雾美人”。好奇心的驱使，我决心探索这类人心灵的奥妙。陪同我到访的阿龙是她的好友，这又为我的探秘提供了方便。

在谈话中，我得知这位女郎的艺名叫“欣欣”，真名张春兰。她父亲原是台湾的一个煤矿工，后来在矿变中死了。家中留下老母亲和三个弟妹，他们都还在学校念书。去年秋天，欣欣旅行来到美国，曾打过管家工，执过外卖，也曾到衣厂车过衣。为了能弄到“绿卡”，她和一个青年结了婚，谁料，丈夫是一个有妻子女子之人，于是，她的身心遭受到严重的打击……

“从此，我领悟到人生是如此冷酷，金钱，是如此万能，于是，我不得不去考虑如何才能拥有金钱。当然，我不想骗人，也不愿受人欺骗。”欣欣说。

“难道你不觉得干这一行是一种耻辱吗？”欣欣点燃了一支香烟，朗朗地笑了：“这个社会笑贫不笑娼，衡量一个人的本事的唯一标准就是看你能否赚到钱。”她吸了一口烟，又说，“况且，我既不偷也不抢，我从来也没有感到过耻辱。”

“现在，你每个月能赚多少钱呢？”

女郎瞥我了一眼，想说什么，又把话咽住了。阿龙接着说：“她呀，恐怕比总统的收入还要多。”

根据阿龙提供的数据，我粗略计算了一下：一个客人50元，以她这样的容貌，每天接6个客是不难的，那么，一天就300，一个月就9000，一年就10万8千……

“我打算干一两年就收山回台湾了。”

“你对你的客人真的有感情吗？”

“我只对美钞有感情。客人嘛，人一走茶就凉。”

“你碰见过真心实意爱你的人吗？”

“没有——我也不相信会有这样的人。”

“要是个丑老头上门，难道你也愿意——”

“丑老头也是人，他们也需要得到安慰，也容易得到满足。况且，我们是讲情义的，他给钱，就是义，我就应该以情相报——虽然是假情。”

“有人说，你们这一行是无烟工厂，无本生利，你以为对吗？”

“唉！”欣欣长叹了一口气，“各有各的难处，有些客人简直比老虎还可怕。尤其是干我们这一行经常受到黑社会的凌辱敲诈，又没有法律保障，有苦无处诉——况且，现在干这一行的人越来越多，不信，你们翻开《星岛日报》的广告就知道了。但是，生意却越来越清淡，美国经济不景气是原因之一，爱滋病的肆虐，令不少寻芳客却步，也使我们的同行蒙上极其可怕的死亡阴影。”

我们走出那座阴森可怕的公寓，回头一望，眼前的大楼顿时变成了一个魔鬼，它吞噬了多少美好的青春。我的心是复杂的，对于像欣欣这样的人，我不知道应该同情她还是憎恨她。我感到迷惘，我也不知道是这个社会坑害

了她们，还是她们坑害了这个社会。

在纽约骑自行车

有人以“老鼠舔猫鼻”来形容在纽约骑自行车的危险性。

的确，在拥有数百万辆汽车的纽约市，车如流水，风驰电掣，着实教人心寒。可是在汽车的洪流中也有人骑着自行车，宛若轻盈的海燕在自由自在地飞翔……

去年，儿子买了一部自行车，上学、串门、周末送外卖，自行车成了他形影不离的朋友。我虽极力反对，但无济于事。慢慢地，也就只好听之任之了。虽然这样，但还是提心吊胆，每天，当儿子推车出门的时候，总要叮嘱一句：小心。

早几天，儿子不知从哪里拾来了两部烂自行车，还整整花了一个星期天，将其“合二而一”，装成了一部完好的，说：“爸爸，这部车就送给你作为圣诞礼物吧。”这下子，真弄得我啼笑皆非。

我问他：“你认为在纽约骑自行车有什么好处？”他说：“你自己去体会吧。”

就这样，我便在纽约骑起自行车来了。开始时，只是一些较为僻静的街上骑，并且跑得很慢，一碰上汽车，便立即下车回避。后来，慢慢地，胆子大了，速度快了，甚至也在大街上，在高速公路上飞驰了。

众所周知，在纽约驾汽车，第一怕“pARKING”（泊车）。第二怕塞车，可是骑自行车就没有这个忧虑。在街边，随便什么柱子、杆子、架子，车一靠，锁一上，万事大吉。当然，这只是

对旧车而言，倘若新车，是常常会受到小偷的觊觎的。在纽约的交通规则中，对骑自行车似乎也特别宽容，因此骑车者简直有点“无法无天”——可以靠左跑，也可以靠右跑，可以顺着汽车行驶的方向跑，可以逆着汽车行驶的方向跑，简直有点儿“横冲直撞”，成了“街上王子”了。至于骑单车锻炼身体，培养意志力和反应力，或者，骑车郊游等等，那就更是其乐无穷了。

说到危险性，当然存在，但也不像旁观者想像的那样可怕。凡事按照一定规律办，往往可以化险为夷。比如，杂技团中的“耍花坛”和“狭壁飞车”，就是险象丛生，但失手的机会几乎等于零。飞机在天上飞，的确是很危险的，但掉下来的可能性也只有万分之零点几。其实，世界上绝对安全的地方是没有的。你以为躺在床上，盖着棉被就可以万无一失吗？墨西哥的地震，哥伦比亚的火山爆发，就吞噬了无数酣睡中的生命……

我这样说，并非鼓励人们去做无谓的冒险，去作不必要的牺牲，而是认为人们有必要勇敢些，再勇敢些。

1985年12月16日

圣诞卡

每年圣诞节，我都收到一些寄自各地的圣诞卡或贺年卡。

无可讳言，一张小小的圣诞卡，维系着珍贵的友情，捎来了远方的祝福和希望。有人说，看一张卡片也许不需半分钟，但人情却延续四季，此话不无道理，记得大陆作家刘心武曾给我寄来过一张他亲笔画的圣诞卡，画面是一串糖葫芦和一枝鸡毛笔。他在一张短笺上写道：我想了许久，也物色了许久，总找不到一张满意的圣诞卡寄给你，于是画了这幅画，寄去了北京友人的一片心。一位多年失却联系的朋友，由一张小小的贺年卡探路搭桥，才使友谊的线路重新接通。

最早的圣诞卡是英国商人约翰·卡尔卡特 1843 年发明的。目前，邮寄圣诞卡已成为一项世界性的活动。1990 年，美国总统布什夫妇就订制了 45000 张贺年卡……据有关部门统计，1989 年，美国人寄出的圣诞卡竟多达 20 亿张！其中数以万计的圣诞卡（或圣诞礼物）是寄给“亲爱的圣诞老公公”的。

当然，谁也不晓得圣诞老人家住何方，更无法准确投递。不过，聪明的邮政人员倒想出了个好主意，让有心人到邮政局查看寄给圣诞老人的圣诞卡。如果你高兴的话，可以根据投递人的心愿和需求代表圣诞老公公给他们回信、寄礼物，以满足他们美好的愿望和纯洁无瑕的童心追求。

寄圣诞卡是一桩有意义的事，但也是一桩不宜过分提倡的事。每到这个时候，选购圣诞卡，邮寄圣诞卡，常常使我感到困扰。我曾经与一些要好的朋友私订了个“君子协定”——免寄圣诞卡，想不到竟有不少人附和我的倡议。因为在通讯设备十分方便的今天，打个电话便可以省却许多麻烦了，况且有些朋友，尤其是中国大陆的朋友，寄张圣诞卡几乎要花费半天工资，无形中增加了他们的负担，而 20 亿张圣诞卡，又给邮政人员增添多少额外负担？

1990 年 12 月 22 日

啊，夏威夷

今年春天，我到美国华人聚居的几个城市作了一次旅行，其中夏威夷给我留下了特别深刻难忘的印象。

那时，纽约还是冰封雪飘，可夏威夷却是风光明丽，春意盎然。我们刚步出机场，一群妙龄少女便争先恐后把早已准备好了的花环套在你的脖子上。原来套花环是夏威夷人迎接客人的一种礼节，因为我们提前到达，主人接不上飞机。这些卖花姑娘便成了当然的迎宾者。由于天气温和，四季如春，夏威夷到处鲜花盛开，草木争荣。做花环的，摆花摊的，到处可见，总之，夏威夷给人的第一个印象是花的世界。

我们从飞机场乘车前往 WKK，一路上灯光柔和，许多地方还点起了富有传统色彩的火把。——WKK，这个建筑在太平洋之畔的新兴旅游区，到处是园林别墅，到外是出售旅游纪念品的商店。那里的纪念品，不但品种繁多，工艺也十分精致，令人叹为观止。有些摊位还当众制作各种手工艺品，如花式新颖的玻璃艺术，泥塑艺术等等。至于照相馆招徕顾客的新招，简直使你惊讶。你可以跟美国的总统一起照相，也可以跟某位明星照相，甚至还可以跟某位绝代佳丽照裸体相。当然，这些“总统”、“明星”、“佳丽”只是些腊像、画板而已。据说，一位游客由于照了一张这样的照片回去给他的妻子看，结果却闹出了人命案。

夏威夷游客的穿着可以说是全世界最放荡不羁的了。男人们可以光着上身，穿着短裤叉，大摇大摆，姑娘们可以穿着“三点式”，披着毛巾招摇过市。入乡随俗，只要你从海滩上走过来，这一切镜头也就不觉得怎么新鲜了。

还在洛杉矶的时候，一位朋友便告诉我们，你们到夏威夷去，要加倍小心，因为那里妓女特别多，也特别富于魅力。好奇心的驱使，我倒想见识见识。在我的心目中，一谈到妓女自然便想起纽约 42 街那些穿着三角又在大街上招客的“流莺”的情景，心里便不免产生一种恶感。可是，我们在夏威夷街头，根本就看不到这些情景。

一天傍晚，我和旅伴熊先生到街上散步，我站在广告架上翻看着一本旅游画册。突然，背后传来一阵清脆的声音：“先生，你一个人在这里不孤寂吗？我可以陪你玩吗？”我回头一看，是一位婷婷玉立的女郎。她穿着一身白色的长裙，显得苗条、文静、并且颇有礼貌。在裸胸露臂的夏威夷游客中，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她是那样友善，没有半点淫意和敌意。我们谢绝了她之后，她还说了声谢谢，然后快快走开。

跳草裙舞可以说是夏威夷颇具特色的舞蹈。在公园里，你随时可以看到，头上戴着花环，穿着五颜六色的草裙的姑娘。据说这种舞蹈已有几百年的历史了，但对于异乡游客，它一直具有特殊的吸引力。到夏威夷去，不看草裙舞可以说是一大憾事。

在夏威夷的日子里，我们还凭吊了珍珠港古战场；瞻仰了美国阵亡将士坟场。珍珠港海水碧蓝，平静无波，海鸥自由飞翔，一派升平景象，几艘当年的军舰已静静地沉卧于海底，阵亡者也只能在巨大的石碑上留下芳名，不知人们是否已经把他们忘却了。日本军国主义这一突然袭击，杀害了多少年轻的生命，破坏了多少美满的家庭！可恨的是，40 年过去了，日本某些好战分子，仍在重弹“战争无罪，杀人有理”的老调，实在令人发指！瞻仰阵亡将士纪念碑的时候，正是“亡兵节”的第二天，在一排排工整的墓碑上放着

一束束鲜花，形成了壮观阔广的花的海洋，这花与茵绿的草场互相烘托，给人予无限感慨。呵，战争，这个人类互相残杀的怪物，为什么在人类社会上一天也没有停息。

有一次，我们跟导游的温先生谈起美国的治安来。他问我，听说纽约的治安很乱，经常有凶杀、抢劫和强奸事件出现，尤其是在地下火车上。看来，似乎有点谈虎色变的味道。他告诉我们，夏威夷治安很好，几乎到了夜不闭门的地步。我说，同一种社会制度，同一个总统，美国的治安为什么会有如此大的差别？他说，因为夏威夷是一个海岛，四面临海，一旦犯了罪，可谓插翼难飞。

我们缅怀夏威夷，因为那里风凉、水清、花香。但更值得人们缅怀的是那里的人。夏威夷的人，尤其是那里的华人很有故乡情，不象纽约那样散发着金钱气味。

本来，我们联系接头的是夏威夷华人进步会的林小姐，林小姐和我们素不相识，从未谋面。后来，由于林小姐临时到中国讲学，她又委托余尊威教授来接待我们。余教授不太会讲中国话，也不太会中国字，他用硬纸板写上我们的名字，正要到飞机场去接我们，谁料我们提早到来，害得他等了个空。余教授非常热爱中国，热爱家乡，他不远万里把大批书籍送给家乡。他虽然工作很忙，仍带我们到学校参观，给我们讲述夏威夷的风土人情。后来我们匆匆走了，还来不及与他告别，心里一直感到不安。尤其使我们不能忘怀的是夏威夷总商会温惠庭先生。离开纽约前一位朋友只告诉了我们温先生的电话，说他是一位非常热情好客的人，凡是中国人去到那里，不管国内

国外，他都义不容辞，全力相助。说实在的，到了夏威夷，我们连温先生的姓名也忘却了，只留下电话，我们只是抱着试试看的心里，打电话联系，谁料温先生接电话后即驾车来到旅馆，又是带我们参观，又是请我们吃饭，出钱出力，使我们十分感动。后来，才知道在温先生陪我们参观访问的日子里，他的太太正病重住院。我们回纽约后，曾给他去过一封信，表示道谢，也不知他收到否？反正，这些人是只知友情不知回报，在异国他乡这是多么难能可贵的品质啊！

离开夏威夷转眼已快半年了，但她给我留下的印象却未曾因岁月的逝去而淡薄。我希望有一天，旧地重游，那时，定将另有一种情趣。

1986年3月

美国的广告大战

每时每刻，美国人都在进行着一场怵目惊心的广告大战。当你打开电视机、收音机、报纸乃至信箱，五花八门的广告就会扑入你的眼帘；当你走在大街上，坐在地下火车上，也有各种各样广告塞进你手中。

在美国，广告数量之多，花样之新，费用之大，在世界上恐怕是少见的。据著名的广告制作人鲍嘉统计，美国的报纸每天刊登着 42 亿个广告，收音机每天播放 73 万次广告，电视台每天播出 10 万次广告。美国人每年花费在广告上的钱达 600 多亿美元。1991 年，美国几家主要汽车厂的广告预算是 60 亿美元。至于广告费用之昂贵也是十分惊人的。电视台播放超级杯足球赛时，每分钟广告费是 100 万美元。《华尔街日报》的广告费是每一个字 5.03 美元（见麦高著《三看美国佬》）。

美国商人非常重视广告，认为它是顾客购物的指南，广告的成功与否关系着一门生意的成败。有人说，经商不做广告，就象一个男人在黑暗中向少女献媚眼一样。一则好的广告不但使生意兴隆，财源广进，同时也是一种艺术的享受。杨振依先生说得好，好的广告充满着智慧和幽默，是现实生活中一串串快乐的音符。此外，广告也是引人入胜的装饰物以及大都会繁华富有的象征。

美国人做广告首先考虑的是如何在最短时间内给人们予最深刻的印象。因此形象、性感、情趣、幽默成了广告的特点。金钱、美女、明星又往往成了广告的主角。在尼龙丝袜的广告中，人们看到的多是美女们又白又嫩的大腿，旅游广告则多是旖旎风光、异乡情调。

不过，话还得说回来，要是谁完全相信广告并且付诸于行动，说不定会上当吃亏。因为现实生活中吹牛不实的广告屡见不鲜。美国一些消费者和健康团体每年就把一些有严重误导和带欺骗性的广告列入“赫巴德厚颜堂”，给其颁“奖”，奖品是一尊小塑像，头上顶着一枚柠檬。1990 年获奖的广告就有大卡车压不扁的富豪牌汽车广告，吸烟能使女人身材苗条的维珍尼亚苗条香烟广告等九则。颁奖仪式在华盛顿举行，可惜没有一家公司前往接受“奖赏”。

美国的华文报纸几乎都是靠广告养报的。但是由于华人社区报纸多、广告少，形成了僧多粥少的局面，不少报纸虽然刊登了广告，但是广告费却低得可怜，不少报纸甚至登了广告也收不到钱。华文报纸的工商记者实际上是专拉广告的人。老板每月只给他们三五百元的底薪，他们拉了广告之后才从中抽取“佣金”。为了一个广告，他们常常四处奔走，甚至求爹爹告奶奶，乞求他们施舍一个广告。正由于饥不择食，因此登广告老板吹什么，他们就登什么，常常到了不问青红皂白的地步，这类广告掺水的成份就更多了。

人生需要广告，但不要让广告控制人生。如果让广告控制人生，人类社会就会出现一片虚假和混乱。

万圣节

10月31日是美国传统的万圣节除夕(Halloween)。随着传统节日的来临,商店橱窗上的各种陈列品,也渐渐被南瓜灯笼以及各种妖魔鬼怪的脸谱、骷髅之类所取代,住户的窗棂上,也张贴着各种精灵的图像。所谓群魔乱舞,到处呈现出一片恐怖的气氛。

万圣之夜,应该说是美国孩子最开心的夜晚之一。他们装扮成各种古灵精怪,挨家挨户向人们要糖果,口中还不时喊着“Trick or Treat”(不给就闹)。恶作剧的孩子还用鲜鸡蛋在大街小巷上“开战”,当然也难免殃及穿着华贵的小姐太太,弄得她们啼笑皆非,狼狈不堪。黄昏时刻,纽约格林威治村一带循例举行万圣节大游行,吸引着数十万好奇的人们。游行队列中,有狰狞恐怖的鬼,也有美丽善良的鬼。最为常见的是女巫、妖怪、死尸、黑猫、蝙蝠等等。就说女巫的装扮吧,身穿黑袍,头戴黑尖帽,还要骑一把可以任意飞翔的扫把,然后,身旁跟着几个吸血蝙蝠。游行队伍中,有些人还趁机开展广告攻势,宣传自己的商品,也有的宣传科学,破除迷信,有人还把赤裸裸的色情带进游行队伍中,总之是真善美与假恶丑同出笼,香花与毒草齐开放。

对于万圣节,人们普遍感到开心,而面对孩子们“过火”行为,也是见怪不怪。不过也有人颇为反感,甚至想扼杀这一传统活动。比如,有人在给小孩的糖果中掺入钉子之类,结果使许多家长不得不反对孩子上街活动,使快乐的节日蒙上一层淡淡的忧虑色彩。

万圣节是美国所有节日中最古老的一个节日。据说原来是苏格兰与爱尔兰的传统节日。早在耶稣降生之前,就在每年11月1日(即他们的新年),庆祝太阳神与死神的活动,到了9世纪才掺入基督教意识,纪念圣经中的圣人,称为“万圣节”。当地人认为,万圣节前夜,各种精灵都从坟墓里跑出来,各自回家探亲,而那些恶鬼则不回家,而四处搞鬼捣乱。这就是为什么万圣节前夕会出现各种恶作剧行为的缘故。

万圣节对于绝大多数华人来说,似乎还缺乏参与感,这恐怕与中国的传统习惯有关系。不过,入乡随俗也是融入美国主流社会的第一步。

1990年10月19日

大西洋的诱惑

大西洋的深邃浩渺，横无际涯。

我喜欢站在大西洋之滨，凝眸那拍岸的巨浪，聆听那呼啸的狂涛，缅怀往昔的甘苦，思念遥远的故乡。大西洋的确有一股魅力，吸引着浪迹天涯的游子。

夏天，大西洋更是我留连忘返的地方。我爱在大西洋游泳，在苦涩的海水中迎风冲浪，在沙滩上遐思，拾鹅卵石、喂海鸥。至于在大西洋垂钓，则另有一种情趣。幸运时，网上一箩螃蟹，半桶鲜鱼，回到家里，邀来几位好友，把酒攀谈，其乐无穷。

如果在旭日吐薄而出的早晨，或在夕阳西沉的傍晚，在大西洋之滨散步，谈情，就像葛利高刊和阿克西妮亚在“静静的顿河上”一样，那就更是风情万种了。可惜我从未有过这种尝试，这点“灵感”是从张贴在地下火车和电视的广告上得来的。

距离纽约不过两小时车程的大西洋城（ATLANTIC CITY），是仅次于“迪斯尼世界”的旅游胜地。她每年吸引着 3200 万人的到访。

说是“旅游胜地”，似乎有点过分的褒奖，因为那里既没有特别的名胜古迹，也没有异乎寻常的旖旎风光。大西洋城真正吸引游客的是那 13 家豪华大赌场。每一座赌场，俨然是一座气宇非凡的宫殿。那华丽的宫灯、那奢侈的地毯，那歌影红星令人沉醉的音乐，还有那绿花花的美钞以及“兔仔女郎”性感的体态，都产生一种强烈的诱惑力。人们就是抱着享乐、侥幸、发财的心理涌向大西洋城的。

有人说“华人好赌”，我没有调查过，当然也就不敢贸然苟同了。不过，在涌向大西洋城的游客中，华人的确是一支数目可观的大军。有人统计过，去年圣诞节，每天从纽约华埠开往大西洋城的豪华大巴士超过 200 辆，人数 1 万以上。此外，还有灰狗巴士、火车、飞机和私家车。华人每年抛入大西洋的钱多达 6000 万美元！赌场的老板们，为了招徕华人赌博，还特别开设了“番摊”、“牌九”之类华人特有的赌具。

乘车不要钱，吃饭不要钱，还有送礼、赠美钞，有些特殊游客甚至住宾馆也不要钱，又是多么迷人的诱惑。不过，中国有句古话，杀头的行当有人为，蚀本的生意无人做。吃小亏占大便宜，这是赌场老板的经营哲学。他们怕的是你不去，既然到了赌场，绝不担心你不赌，一俟下水，自然又是十赌九输。美国人通常是口袋里有钱才去赌，华人则常常是因为穷，想发点意外横财而去碰运气的，其结果又是越穷越见鬼。因此，在五颜六色的筹码面前，他们常常忘却了金钱的价值，结果把辛辛苦苦积蓄的一点血汗钱赌光了，有些人连家产，乃至老婆也输掉了！

大西洋呀，我为你自豪，也为你悲哀。

1990 年 10 月 17 日

在美国打官司

最近，我在纽约某高等法院旁听一宗民事诉讼案的裁决。一位华人妇女与别人通奸，其丈夫将其私通的全过程偷录下来，并雇请律师到法院控告妻子。他以为铁证在手获胜一定十拿九稳了。

然而，结果却出乎意料。法官责成控方赔偿女方律师费 3000 美元，以及每月支付女方及小孩子赡养费 700 余元。理由是偷录别人对话是非法的，不能成为裁决的依据。裁决后，那位男士大叫冤枉，被别人戴上了绿帽，拆散了家庭，还要自己补钱，真是“赔了夫人又折兵”。

华人向来怕打官司。所谓“生不入公堂，死不下地狱”、“穷死不做贼，屈死不告状”就是这一守旧观念的写照。但是，美国人却喜欢打官司，甚至连鸡毛蒜皮的小事也对簿公堂。正因为这样，美国律师业生意兴隆，美国人每年花费在官司上的钱也达 250 亿美元之巨。

一位妇女控告一位美容师，要求赔偿 1200 万美元，因为美容师替她作拉平脸上皱纹整容时，使她的酒窝消失了。

洛杉矶一位家长控告学校，因为他的儿子读完初中连自己的名字也不会写。

纽约一位地铁惯窃控告交通局，因为他抢夺一位乘客的手提袋时，乘客不放手，火车开动后把他拖得遍体鳞伤。控告的理由是，火车司机没有及时刹车。

纽约一位华人，养了一条狗，这条狗由于晚上吠人，结果被邻居告了一状。他上了三次法庭，还赔了 100 美元。法官说狗之所以狂吠，是性格暴躁的表现，这是主人没有给它吃好、住好、管教好的缘故。

纽约市有一名叫力席克的律师，还专门替别人打“意外伤害事故”官司，并且十打九胜。一些事故即使是自己的过错，也可以找人赔偿。比方，你在街上下不慎摔断了腿，就可以控告商户或屋主雪没扫干净，地皮没修平或者那里竖的广告太过引人注目等等。

一位歹徒强奸了一位美丽的少女，法官却宣布他无罪，因为那少女穿的衣服太暴露、太性感，导致别人犯罪。

以上事例说明，生活在美国的人，要时刻提防别人告你一状，同进也应该注意，有机会的时候告别人一状，以求获得一笔额外的收入。但是告状时必须了解美国的国法和法律。否则，像本文开头所列举的例子，就是“偷鸡不成蚀把米”。

过去，我对律师向来是崇敬的，因为他们常常是真理的维护者，为冤枉者打不平。但是现在，我也意识到不少律师（大约一半吧）却是歪理的辩护士。谁要是能证明杀人有理，或者咸鱼可以翻生，谁便是高明的律师。

1990 年 10 月 17 日

第一次上教堂

友人 suan 小姐邀我到教堂参加复活节庆祝活动，好奇心的驱使，我欣然答应了。Suan 小姐说，教堂是个神圣的地方，到那里去衣冠要整洁，心地要虔诚，不能像平常那样不修边幅，口不择言，我也答应了。

教堂门外的巨型十字架用白花点缀着，十分庄严肃穆；教堂里面，百合花与红蜡烛互相烘托，蔚为壮观。小学生做的彩蛋和剪纸，增添了别样情趣。

教堂的活动丰富多彩，有团拜、餐会、唱颂歌、牧师布道，还有摸彩蛋等等。与我同往的 80 高龄的老母亲，虽然因耳聋听不清牧师说什么，看来她的情绪还是亢奋的。诚然，我自己也不太相信“天国”和“地狱”，更不去相信人会“死而复生”，但我觉得，教会所宣扬的“爱人之心”、“虚己之心”、“谦卑之心”以及“仁慈之心”等等——是人类应该具有的美德；至于其中所宣扬的“赦免之心”、“顺服之心”等等我就不敢苟同了。比如“别人打你的左脸，你应该把右脸也伸过去”之类，藉以感化对方，我也是做不到的。我的主张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因为我懂得对于刽子手来说，即使你把几个脑袋伸过去，他也决不会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像美国这样一个文明的国家，一个宗教色彩十分浓重的国家，为什么凶杀和暴力事件却层出不穷呢？究其主要原因，就是对犯罪份子的过份仁慈。

美国有上亿人相信上帝，其中包括总统和科学家。美国历任总统就职宣誓时，就规定要朗读圣经。星期天，不管工作多么繁忙，上教堂是总统生活中的第一需要。一个科学高度发达的国家，为什么会有那么众多的人去追求和信仰那虚无缥缈的偶像呢？这个问题我始终找不到答案。

李约翰牧师是我来美国以后第一位认识的牧师。他慈祥、虔诚，为了改变我的唯物史观，他在我身上的确花了不少心计，其中包括上门跟我宣扬教义，甚至与我争辩“进化论”与“造化论”。母亲病重入院，他和太太还到病榻来替病人祈祷祝福。李牧师经常挨家挨户给教徒和非教徒传道解惑，星期日更是开着车子上门去载人们上教堂。他的行动和对事业的执着追求，是令人感动的。李牧师常常对人说，信教并非一种迷信，而是一种科学，神学本身就是一门科学，这门科学不是与一些人所想象的那样简单，而是深邃莫测的。

不过，说来也觉得脸红，我第一次听李牧师布道就打瞌睡。

上厕所难

提起鲜花，人们自然想到艳丽和芬芳。

谈到美女，人们也往往与爱情联系起来。

可是，说及厕所，人们难免嗤之以鼻。不是吗？翻开词典，与厕所有关的词都是贬义的：譬如什么“屎坑关刀”、“屎坑师爷”、“茅厕里的石头”、“屎坑计”，总之给人们的印象是一个“臭”字。

现实生活却是严酷的，没有鲜花和美女，人们照样过生活；如果没有了厕所，人们就会狼狈不堪。

一位朋友告诉我，一天，他到纽约中城去办事，突然“急”了，想找厕所，别人告诉他，在42街汽车总站有厕所，于是他拼命往那里跑，到了汽车总站，好不容易才找到厕所，却是关门修理，那副狼狈相是可想而知的了。

美国人把“吃”和“疴”联系起来，是有道理的。美国没有公共厕所，但餐馆十之八九是有厕所的。但是大多数厕所也只是为顾客开放使用，你不想买东西而使用厕所恐怕是困难的。一次，一位过路客到某餐馆去借用厕所，老板予以拒绝，那人只好无可奈何地买了一些东西。他坐在厕所里，越想越生气，于是想出一个歪主意，将一个苹果塞进厕所，害得老板花了好几百元美金才把厕所疏通，还影响了生意，真是“赔了夫人又折兵”。

由于厕所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因此，不少专家、医生都在为厕所而绞尽脑汁。西方社会的一些高级旅店及高级公共场所的厕所，不但香气袭人，还有多种美妙的音乐，上厕所简直是一种享受。

最近，纽约出版了一本畅销书——《厕所指导》，内容是指导游客在繁华的曼哈顿商业区如何找到厕所，书中还详细地列举了该区的172家厕所，由此可见，厕所在人们生活中的重要性。

厕所不但与人们的生活密不可分，而且也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禁地。纽约的法律规定，厕所里的马桶间，包括监狱里的马桶间，不准搜查或捕人。

由此可见，把厕所视为龌龊肮脏的地方是不公平的。

1989年11月

美国的土生华裔

在美国出生的第三第四代华裔，广东籍老华侨称之为“竹升仔”，是中文“不通”之意。也有人称之为“香蕉型”华人，是“黄皮白心”之意。英文则简称为“ABC”，是 AMERICANBORN CHINESE 的缩写。这部份人目前约有 35 万，占美国华人总人口的 1/4 左右。

由于语言不通，文化背景迥异，他们与自己的父母、亲戚除了讲几句最简单的家乡话之外，思想习惯等方面隔阂很大，“代沟”根深；虽然，他们基本上属于“西化”了的一代，但“黄皮肤”又使他们不能称心如意地“融入”美国主流社会，因而有人称之为徘徊于白人与华人两个社会夹缝中的新一代。

美国的“土生”华裔文化程度一般都比较高。纽约市立大学亚洲学系教授宋李瑞芳 1980 年的调查报告认为，51%的“土生”华裔持有大学毕业文凭，他们一般从事比较高层次的职业，工资收入也比较可观。但是，在美国人眼中，他们毕竟是 CHINESE，提拔、升迁又常常比其它族裔难得多，尤其是在一些重要的主管部门当中。这又常常令他们感到困惑和苦恼。

正因为他们有较强的文化和较好的职业，反过来，他们又常常看不起自己的父母，尤其是父母所从事的职业。个别“土生”甚至在朋友面前不肯承认自己的父母。父辈经营的餐馆、衣厂或杂货店，他们是决不会去继承当老板的。

华人家长最担心的是自己子女与异族通婚，但现实中恰恰是越来越多的人违背了父母的意旨。据 1986 年 11 月的《新闻周报》披露，四成“土生”华裔与异族通婚。1987 年，夏威夷与异族通婚的“土生”华裔甚至达到 63.4%。结婚以后，绝大多数人都不愿意与父母一起居住、一起生活，这一点常常使那些希望“儿孙满堂”和“养儿防老”的华人家长感到失望与惋惜，有人甚至发出“娶了媳妇卖了儿”的感叹。

在谈到这一问题时，美国前华人参议员邝友良颇有隐衷。他有 4 个子女和 9 个孙子，但都没有跟他们生活在一起。他说，本来，我很希望孩子们多学点中文，多了解点中国的文化历史，但我们的愿望落空了。著名华裔建筑师贝聿铭有三男一女，除了未出嫁的女儿暂时与他们住在一起之外，其他三个儿子结婚以后都“飞”了，只有父母亲过生日或者圣诞节，一家人才有机会团圆。

目前，在美国社会的华人当中，那些既是“美国通”又是“中国通”的“双料”人物，被誉为“两个世界的精华”，他们充当了美国主流社会与华人社会的“桥梁”。而在这些人当中，“土生”华裔是不多见的。有识之士希望“土生”华裔更好地掌握中国的语言、文化，努力使自己能够作到“双通”。但是这一愿望恐怕难以实现。

美国人的穿戴

爱美是人类共同的天性，如何把自己打扮得漂亮一些，英俊一些，也是人们不断探索，不断追求的课题之一。

美国是一个多民族的移民国家。各种各样的穿着打扮自然也就更为丰富多彩。新颖美观的穿着，人们羡慕效仿；光怪陆离的打扮，人们也只是付之一笑。不管穿什么服装，戴什么首饰，理什么发型，涂什么脂粉，谁也不去理会，更不会去干预。当然，在一些高雅的场合，过于随便的穿着，或者不修边幅，有时也会被挡驾于门外。

对于穿着，美国人的要求是美观、大方、舒适。不少人喜欢单色衣服，尤其是冬天的黑色、蓝色和夏天的白色。夏威夷的及中南美洲移民，则喜爱花色衣裳。年轻人喜欢赶时髦，标新立异，比如把短裤穿着在长裤外面，把好端端一条裤子剪几个洞，打几个补巴，或者让一条新裤子飞线飘絮；袪衣百结。男青年的穿着倾向于豪放、粗犷而又有点乡土风味。在现代美国女性的眼中，英俊的男子应是壮实、魁伟，文质彬彬的白面书生，已不再是姑娘们所追求的偶像了。美国女人的穿着比男人更为丰富多彩，总的趋向是性感而又有点野性，正因为这样，袒胸露背的衣服，齐胸的短衣，裸露着整个肚皮的上衣以及紧身裤子成了抢手货。为了让自己的曲线更明显一些，于是，不少女士们大穿T恤，有些人索性只戴乳罩上街，胸脯似乎成了她们骄傲的资本。

根据美国的法律，只要“三点”不裸露，你穿什么都有你的自由，但是，不少放荡不羁的美国青少年，就连“三点式”的最后堡垒也予以挑战。“上空”酒吧的舞娘，光着上身跳舞，从来没有人去干涉；据说，新泽西有个裸体海湾，男男女女光着屁股晒太阳、游泳，也未受到过禁止；一位叫嘉蕴的女青年，光着上身招摇过市，结果吃了告票，但她在法庭上却振振有词地说，男人可以光身上街，女人为什么不能？这是人性歧视，男女不平等，她要为争女权而继续“光”下去。

除了“穿”以外，美国人的“戴”也是五花八门的。女士们通常喜欢戴戒指、耳环、项链，不过她们戴的大多不是足金或者真正的宝石、玛瑙、珍珠之类，就金饰来说，人们喜欢14K，因为它光泽新艳，价钱便宜。一些黑人和本土印第安人戴的东西就更多了，有些人十个指头都戴着戒指，脖子和手腕上的装饰品简直一大串，其实，不但女人喜欢戴首饰，男人们也有亦步亦趋之势。他们不但戴耳环、项链、戒指，甚至还戴鼻环，有的人脖子上甚至挂着锁链和锁头及其它稀奇古怪的东西。

美国人相当讲究发型，人们花在水上的时间和金钱是相当可观的，中年人和正职人士的头发都力求庄重，大方，美观；青年人就不拘一格了，披头散发者有之，女剃男装或男剃女装的有之，剃阴阳头，留一撮毛的有之，头上拖着一百余条辫子的也有之。有时真是男女莫辨，令人啼笑皆非。

涂脂抹粉是女士们生活的普遍需要，尤其是宴会和重要社交场合，更是人人化妆打扮。在上班的地下火车上，常常可以见到妇女们在精心打扮；大多数女士们的手提包里都有化妆品。中国的老妇人通常是不涂脂抹粉的，美国则相反，老妇人往往涂得更红更艳。当然，她们也有自己的道理，她们认为，青年人不用化妆也漂亮，老年人不化妆就成丑八怪了。

虽然，我写下了以上生活见闻，但朋友，别误会，我并非美容师，也不

是一个爱打扮的人，你想美，还得求教于美容师梁淑冰女士，或者更仔细观察你周围的人，以便吸取别人的经验，把自己打扮得更美一些。

晚景凄凉的美国老人

“Too old to Work, too Young to die”(工作太老,死亡太早)这是美国退休老人中流传的一句颇带悲观色彩的话。

大多数美国老人的晚景是孤寂凄凉的。有人说,工业革命把老人赶出工厂,小家庭则把老人关在门外,此话颇有一点道理。

据有关方面统计,美国只有 1/4 的老人与子女生活在一起,受到他们的照顾;3/4 的老人则自己单独居住,其中包括在老人院和医院。由于工作繁忙,家庭观念日趋淡薄,美国的老人往往成了被遗忘的一群。甚至连纽约市长郭德华也说:“我有时也感到很孤寂。”

贫困是美国老人中的一个突出问题。《美国家庭的养老责任》一书曾统计过:在美国,只有 5%~10%的老人从子女那里得到每年 300 元左右的生活费用,其余大多数人是靠养老金或救济金生活的。在物价腾飞的美国,老人们的确叫苦不迭,难以招架。

近年来,由于我的母亲经常患病住院,因此,我跑医院的次数也多了,目睹老人在医院的情景实在令人心酸。他们在病榻中,所盼望的是亲人前来探访,但是他们的盼望等待常常是失望了。华裔老人当自己病危的时候,总希望儿女能陪着在身边,以便有人“送终”。但是医院除了在规定探病的时间以外,其余时间是不让病人亲属留在医院的。

前不久,纽约一位叫余启荫的华裔老人在医院住了几个月,没有一个亲人前来探望过,当他病愈出院时,几个子女却没有一个肯接他回家。据了解其中原因有两方面:一是还不起昂贵的住院费;二是回到家中无人照料。儿女们没有办法,只好忍心把老人推给政府。

由于老人晚景凄凉,因此老人中的自杀率也较高。据美国退休者协会 1989 年的一份调查报告显示:美国老年人的自杀率比其他年龄高出 50%。美国的老人喜欢养狗。夕阳西下的黄昏或风雪文加的早晨,人们常常看到老人牵着一只狗在漫步,形影相吊,成了这种孤寂生活的写照。

纽约色情架步

世界著名的大都会纽约，既是美国金融、商业、文化、交通的中心，又是冒险家和富人的乐园，同时也是暴力、色情和其它罪恶的深渊。打开每天的报纸和电视，几乎都可以看到凶杀、抢劫和强暴事件的发生。

美国有 5 万爱滋病患者，其中纽约占了一半！在纽约，同性恋几乎是合法的，这里的一位市长就曾带头参加一项关于同性恋合法地位的游行示威。

按照法律规定，在纽约娼妓是不合法的，但实际上色情电影、色情报刊、色情用具、色情场所举目可见。这一切，令一个初到纽约的游客为之咋舌，也成了对文明的绝大讽刺。我写这篇文章，并非向读者兜售色情货色，而是使人们了解，摩天大楼下面的阴影，看到理想王国里的悲哀，文明社会的龌龊。

四十二街

42 街是世界著名的“时报广场”的所在地，也是联合国总部的所在地。可是 42 街却又是世界著名的红灯区。

每天，黑夜刚刚来临，42 街 3 个“×××”的广告，各种裸体影照，便在霓虹灯的辉映下耀人眼帘。只要你花上 25 美分，便可以进到一家色情场所。在那里，响着各种带刺激性的音乐，旋转着光怪陆离的光环，一个个半裸体的女郎随着音乐的节奏在扭动着屁股，颤抖着乳房。再放上 25 美分，窗子徐徐打开，你便可以看到真人的性表演！（这和乡下的猪狗差不多！）但是不到半分钟，窗门便自动关上了。

你若想继续看下去，只得又放上一个 25 美分。直到你口袋空空为止。

或者，你如果想摸一摸那高耸的乳峰，又得花上 1 元（只能从窗子伸手进去，但不能拥抱和接吻）。在另一些小“色厢”里，你花上 2 美元，还可以与裸体女郎通电话，打情骂俏。甚至可以看到最“秘密”的地方，但只能眼看，不能手动。

另一种场所，你花上 3 元 9 角 9 分，便可以进去看色情电影，可以看裸体女郎跳舞。此外，还可以经过一番讨价还价之后去“实践实践”——这种实践每次大约要花三五十美元。

按摩院

按摩院其实就是妓院的别称。因为美国不准妓院存在，用“按摩院”法律是管不着的。走进按摩院有几个性感女郎排坐在沙发上，经理人给你送来一杯啤酒、汽水或一本色情刊物，然后问你喜欢那位小姐。你看中了那一位之后，便花 20 元买一个牌牌交给她，然后她带你进去“冲凉”（所以广东人叫上按摩院为冲凉）。当然，是小姐帮你冲凉的。冲凉后，便带你到一个房子里去“按摩”。面对那光溜溜的“按摩”，你若逗不过小姐一“按”一“摩”，再来个讨价还价，比如花上六七十元吧，小姐便给你一种“特别服务”。

在纽约华人开设的按摩院中，大都是来自南韩、台湾或东南亚及香港的姑娘。她们之中，不少人是来旅游或留学之后，由于生活所迫而走上这条路的。美国就是这样的世界，笑贫不笑娼。如果一个漂亮姑娘，每天接五六个客人，每个客人六七十元，一天就收入三几百元。三两年以后，她积蓄了一笔可观的收入，回去就颇为风光了。但有谁知道这种皮肉生涯所蕴藏的血和泪！我曾问过一个小姐：“如果一个癞老头到这里来，你也肯跟他睡吗？”小姐毫不迟疑地回答：“他有义，我有情。”这里所说的“义”，就是钱，反正钱就是一切，“一双玉臂千人枕，半点朱唇万人尝”！

五月花夫人与午夜牛郎

在美国，还有一种高级娼妓，这些人本身是颇有身价的。她们在豪华的公寓接客，就像香港的“一搂一凤”架步；当然，也可以陪你到旅馆、游艇上或别墅里过夜，消磨一个周末。这类人有些是高级舞女，有些是模特儿，而这里的嫖客大都是富豪、权贵。去年美国司法部所取缔的“五月花夫人”就是其中的典型例子。在其名下的客人，有国会议员和百万富翁。1988年美国颇有希望的总统竞选人哈特出师未捷身先死，就是陷入此等泥沼。

此外，在纽约的某些夜总会或酒吧间，还有男性按摩裸体表演。一些身体壮实、身材魁伟的青年人，裸体进行健美表演，让一些贵妇人或寡妇们大饱眼福，得到刺激，于是他们财色兼收，这就是所谓“午夜牛郎”。

阻街神女

神女,也有人叫流莺或扯街女郎,当然也有人轻蔑地称之为“阻街女郎”。在一些偏僻的街道、公园,你随时可以看到她们的芳踪。穿上超短裙、三角叉、透明裤,在拦截汽车或者向过往行人暗送秋波。

要是你的汽车经过那里,稍停片刻,她们就凑过去跟你讨价还价;你徘徊在那里,她们就来跟你搭话,讲好价钱之后,她就带你到附近的低级旅馆去,不少人甚至就在汽车上摆战场。最近,美国一些城市为了扫荡“流莺”,把寻芳客的车子没收充公,这一着果然有效,起到暂时的抑止作用。

当然,有些神女是一种钓饵,讲好价钱以后,带你到旅馆去,然后突然冲出几个彪形大汉,把你的钱物都抢个精光,咎由自取有苦向谁诉呢?

有时,在戏院门口,在一些娱乐场所、旅游地区,你还可以看见一些打扮得整齐漂亮的姑娘,只要你一个人在那里,她就前来跟你勾搭,问你是否需要导游,陪酒、陪看戏之类。这是一些较为高级、较为隐蔽的“流莺”。这类女郎,在夏威夷尤多,她们的打扮和举止都十分文雅。

鸡窝

除以上所述，还有一种很低级的妓院，华人称之为“鸡窝”，“鸡屋”。在鸡窝里做“鸡”的，大多是来自墨西哥或波多黎各的非法移民。她们从边界涌向美国以后，无法维生，便被鸨母用极低价钱招去鸡窝里做鸡。在那里老板一次只收十一二元（约 1/3 给回小姐本人）。做鸡的另收三两元小费，命运实在苦也！当然，做鸡的并不固定在某一个鸡窝，一般是一个星期换一次，使寻芳者有新鲜感。

朋友，俗话说，几多风流，几多祸，寻花问柳去不得，上帝为了惩罚他们，造出一个“爱滋病”，真是“抵死”了。

色情与美

最近，友人从广州来信说：一家报纸批评某个体户所经营的冲晒彩色照片馆，用裸肩露胸的名星照片招徕顾客。我看了这则消息，大不以为然。既然承认美术、雕塑、摄影都是一种艺术，人体美是给人一种美的享受，那么几张名星的艺术照片，又为何大惊小怪呢？这种多余的、愚蠢的批评，只能说明什么呢……

友人在信中提出了问题，是否要我作答，不得而知。读了这封信，却引起了我的思索。这家报纸之所以批评那几幅“裸肩露胸”的名星照片，大概是认为那是色情的东西吧？由此，我又想起了另一则来自大陆的新闻：北京美术学院以每天5元的薪金，雇请了一些模特儿供大学生画裸体像……这大概又被认为是艺术吧？那么，色情与艺术到底又有什么区别呢？

德国作家莱辛说过：“我承认，衣服也有一种美，但是比起人体美来，衣服算得了什么呢？歌德也曾说：“欣赏人体美，可以消除不幸的感觉，可以感到自己和世界完全协调。”这说明人体的确是一种美，一种无以伦比的自然美。

前些日子，曾看到这样的一幅名家的油画：一个美丽的少女被强盗奸杀之后，丢在麦田里。要是你看到这幅油画有何感想呢？是对那受害的少女产生同情怜惜还是产生邪念呢？我想，一个有理性的人，应该是前者；一个淫秽的人，则可能是后者。

诚然，在我们的周围也时时有以假乱真、以丑混美的事情出现。比如，在纽约百老汇高级剧院演出长达16年之久的名剧“加尔各答”，就是这样的一种标榜艺术而宣扬色情的东西。

游泳场上，人们看到的都是“露胸裸肩”的形象，但给予人们的感受是力、健、美而绝非色情。而广州个体户的几张明星艳照就被视为色情，并受到非难和鞭鞑，这说明封建保守意识在一些人的脑子里是何等根深蒂固！

艺术通过形象给人以美的感受，色情则给人以“性”的挑逗。艺术在淫秽者的眼中可能变为色情，但色情在艺术家的眼中则永远变不了艺术——这就是色情与美的区别。

说“爱”篇

世上的婚事，千奇百怪。美国一个 24 岁的青年却娶了个 80 岁的老太婆，他毫不隐讳他说：“我爱她，像爱自己的母亲一样。”苏格兰一个 16 岁的美丽少女，竟嫁给一个 66 岁的残废老头。别人问她为什么，她说：“我觉得他的心灵很美。”

每年结婚的人，不知有多少。但究其原因，不外乎有如下几种：

一谓爱情。志趣相同、情投意合，互相了解，互相尊重，互相爱护。这种婚姻给人带来幸福，给事业带来动力。

二谓爱美。有些人片面追求外表美。甚至明明知道对方有很大的缺陷也在所不计，结果一旦目的达到，或在“一朝春尽红颜老”便后悔不已，悲从中来，或者喜新厌旧，矛盾丛生。

三谓爱钱。有些人贪逸恶劳，想嫁个有钱的人，或娶个有钱人，坐享富贵，故此不管张三李四王二麻子，一概不计，但一旦金钱填不满自己的欲望或者“钱财散尽”婚姻也告破产。

四谓同情。有些残废或遭不幸的人。但其心灵是美好的品德是高尚的，这种人往往博得某些人的同情，并可能由同情而产生爱情，可惜这种美好的爱，往往会受到人们的非议和责五谓盲从。有些人由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或者屈从于某种社会压力，违背了自己的心愿，嫁给了自己所不愿嫁的人；或者视婚姻为儿戏，经率行事——这种婚姻往往酿成了人生的悲剧。

爱情和婚姻是两个概念。有情人不一定能成眷属；已成夫妻，不一定都有爱情。这诚如一位朋友所说的“缘”和“份”不是一对孪生姊妹，有“缘”不一定有“份”，有“份”也不一定有“缘”。世界上勉强凑合着过日子的人不知有多少。动机良好的婚姻，就会造就一个安乐窝，动机不纯的婚姻，则像一个无形的囚笼。一位诗人说过：爱情好比一首美好的歌曲，但真正唱好她就不容易了。

1984 年 12 月

《说“爱”篇》续篇

前些日子，写了篇小文章，题目叫做“说爱篇”，文中谈到产生爱情的种种可能，并认为爱情好比一首美妙的歌曲，但真正唱好它就不容易了。

爱情在人生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她不但给人以幸福和情趣，而且给人类的事业以巨大的动力。匈牙利著名诗人裴多菲说过：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不难设想，如果春天没有花，人生没有爱，那到底成了什么世界？

古往今来，许多文人骚客，由于爱情的“冲击”，才写下了不朽的诗篇。宋朝女词人李清照，就是因为战乱中与丈夫离散，产生了无限思念之情，才写下了像“声声慢”这样脍炙人口的诗篇，成了婉约派的祖师。据说“少年维特之烦恼”的作者歌德，就是由于其恋人蒲甫被自己的好友克斯特勒挖了墙脚，爱恨交加，花了一个月时间写成了这本震撼人们心灵的不朽之作。

世界上有些爱情是很壮烈的，的确比生命“价更高”。在中国人民的革命斗争中，曾产生过一桩惊天地、泣鬼神的爱情故事。周文雍和陈铁军原来是两个战友，他们为了掩护自己，开展工作，遵照上级的指示，假装“夫妻”。后来在共同的斗争生活中，他们产生了爱情。但是还来不及结婚，便被逮捕，并判处了死刑。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他们在刑场上举行了婚礼，让敌人的枪声当作结婚的礼炮。当然，这种视死如归的精神和坚贞不渝的爱情，是建立在崇高的理想和伟大事业的基础上的。

有些青年人在爱情上遭到挫折或失败之后，就消极、颓废，甚至堕落、自杀，这是很不应该的。应该像歌德那样，将悲伤化为动力，创造成绩，成就事业，那时就会赢得更多、更美好的爱情。

1985年4月18日

谈“国赌”

在美国华人社会，打麻将已蔚成风气。不少堂口、公所、会馆乃至家庭中，常常展开了“方城之战”。大西洋赌城，每年还有别开生面的麻将大赛，并且赛出了不甚光彩的“麻将王”。更为令人捧腹者，有时连节日游行的花车上也摆着一张麻将台和四员赌徒，并誉之为“国赌”。

当我还只有麻将台一般高低的时候，便常站在大哥身边看他打麻将，自然也感受到他赢钱的兴奋和输钱的沮丧。有一次，大哥因为输了钱，还与母亲吵得天翻地覆。自此以后，麻将在我的印象中便留下了不良的记录。我与麻将真正结缘那是到了美国，并且有了空余时间以后的事。那时，母亲年老多病，住在姐姐家里。一到假日或星期天，兄弟姐妹们便从四面八方聚集在姐姐家中，而麻将又常是这种聚会的主题。就这样，打麻将成了维系我们这个分散的大家族的纽带。母亲生前常常盼望我们到来打麻将的，因为只有这时候，家中才热闹，而老人家也最开心。她常常坐在旁边观战，给我们斟茶倒水，自然心中也偏袒着输者和她所疼爱的儿女。

不知是技术不高还是手气不好，在麻将场上我常常是输多赢少。输了心里感到懊悔，赢了也不好过。大哥和二姐夫夫妇堪称家中的麻将高手，他们可以算出那个牌打出去会输钱，那个牌打出去泰然无事。他们来到美国也都上十年了。可是除了中国城以外，似乎哪里也没去过，对于自由女神像或摩天大楼之类，他们也毫无兴趣。除了做工以外，麻将几乎成了他们最大的乐趣和消遣。我大哥甚至说，麻将能医百病。由此可见，他对麻将兴趣之高。有时人手不够，三个人围摆起来也杀得难解难分。有时人多了，家中便成了个赌场，并且常常是通宵达旦，废寝忘餐。

曾有人为打麻将辩护说：“大打怡情，小打伤情。”我却从未尝过“怡情”的滋味。打麻将好比吸鸦片烟一样，一旦上了瘾便难以抑制。赢了钱不好意思开溜，输了钱更不愿罢手，只好硬着头皮打到“底”，实在既劳神又伤财。在家庭中打麻将，对于正在求学解惑的小字辈们影响尤坏。天长日久，他们从观战到参战，自然就浪费了时间，瓦解了意志，荒废了学业。至于“大赌”者，则常常弄得家庭不和，乃至倾家荡产，铸成了人间悲剧。因此，奉劝崇尚“国赌”者，愈刮愈剧的麻将之风可以休矣，对于退休的老人来说，玩麻将也应该适可而止。

1990年12月29日

从英首相辞职所想到的

两年前的 11 月 8 日，美国总统里根任职 8 年，功德圆满，怀着惜别之情离开白宫。十余万人挥手相送，风萧萧，情切切，场面壮烈动人。当天下午，里根乘直升飞机回到洛杉矶比华利山庄别墅。朝夕之间，从一国之尊变为一员普通的老百姓，给人们留下了美好的形象和永恒的怀念。

两年后的 11 月 23 日，掌政逾 11 年之久的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毅然宣布辞职，并将告别唐宁街 10 号，回到伦敦效区的杜尔维奇旧居，转瞬之间自绚烂归于平淡。撒切尔夫人在辞职声明中说：“这是一个有趣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我虽然赢得我党内的多数票，然而我还是觉得，我必须走。”她宣读声明时泣不成声，几位部长也泪洒衣襟。铁娘子的激流勇退精神，以及她的让贤精神，是颇能博得世人赏识的。

美国宪法规定，总统任职 4 年，如果政绩彪炳、当选连任，最多也只能再任职 4 年。其实，一个领袖人物，在 8 年的时间里，其安邦治国的韬略是可以发挥得差不多了。况且，在亿万国民之中，更有作为者一定也大有人在。因此，领袖的定期更换，推陈出新，是符合自然规律和历史规律的。一个最好的演员，要是没有落幕的时候，观众一定也会讨厌的。

在美国，总统下台以后，他们的权力及其它特权也随着丧失。美国第 5 任总统门罗下台后成了书籍推销员，第 13 任总统费尔摩尔卸职后在纽约一家制鞋工厂朗诵莎士比亚的作品，第 33 任总统杜鲁门退职后，生活甚至颇为拮据。他们既没有“幕后操纵”，也没有保持“威慑力”的特权。所谓“余威”之类，乃是封建社会“个人崇拜”以及“领袖神化”的产物。

我赞美美国的总统任职制：也赞美铁娘子的激流勇退精神。

1990 年 12 月 10 日

从阿Q头上的“癞皮”说起

有些人总喜欢护短。比如阿Q吧，就认为自己头上的“癞皮”是祖先留下来的光荣标记，别人“还不配”。九斤老太太对于世道的变化，也总是看不惯，甚至大骂“一代不如一代”。

对于某些艰深、晦涩的汉字，按照其固有规律（如象形、形声、会意等等）和约定俗成的办法，删繁就简，予以改革，有些人也大加责难，以为这是“民族宝贵的资产”，万万动不得，否则就是大逆不道。

诚然，汉字是中华文化的珍贵财产，是中国劳动人民智慧的结晶。这份珍贵的民族文化，也是在劳动人民长期的实践中逐步创造、逐步完善、逐步丰富的。比如像“电脑”、“太空梭”之类的词汇，恐怕古代也是没有的，现在有了，不知是否有人骂，中国古代有些字，如，“龜”、“鼈”之类实在难认、难写、难记，因而，予以改革是人民的要求，是时代的要求，是势在必行。要是仓吉先生还活着，他也会拍案叫好。

有些人抱残守缺，或者以轻蔑的态度去讥笑文字改革，甚至把诸如“由七未干”（油漆未干）之类的错别字和其他非规范化的字词也一概算到文字改革的账上，然后大加讨伐，那就未免有点过份了。

当然，说怪也不怪，但凡一种新事物，一项新改革的出现，总有那么几个人来为旧东西招魂。哥白尼的“太阳系说”问世伊始，就有人认为是异端邪说，横加鞭挞，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刚刚出来，也有人怀疑他是疯子。我不晓得用拖拉机代替战国时代就开始使用的牛耕田是否会遭到“古久先生们”的反对；我也不晓得第一个华裔科学家王赣骏先生到太空去，是否有人背后说他些什么——比如到月宫去与嫦娥幽会之类，如果按照中国古代男女授受不亲的观点，也恐怕有伤风化。

不断改革，弃旧承新，这是历史的必然，中国文字改革的结果，就是中华民族文化更加灿烂辉煌。

1985年5月15日

一万个“0”与“一”

小时候，老师问我一个问题：一万个“0”与“一”那个大？我不加思索地回答：一万个“0”。结果引起了哄堂大笑。

长大了，我从这“教训”中领悟到一条道理：一万句空话抵不上一次实干。有些人喜欢说空话，说废话，其结果就等于一万个“0”；有些人埋头苦干，兢兢业业，却创造了无数个“一”。

记得有这么一个故事：一次，墨子的学生向他提出一个问题：老师，你说一个人说话多好还是说话少好呢？墨子说，现在请你先回答我一个问题，青蛙一天到晚叽叽咕咕，听的人感到讨厌，可公鸡只一声报晓，人们却闻声而动，你说说话多好还是说话少好呢？

当然，我们并非一般地以说话的多寡来评判一个问题的好坏，我们只反对那些“说话的巨人，行动的矮子”。说一不二，说到做到，这是中国人的美德。希特勒的宣传部长戈培尔有一句格言；谎言重复一万遍，就会成为真理——恐怕现在谁也不会相信了。

有些人说了就做，有些人做了才说，有些人说了不做，有些人做了不说——要是你交朋友或找对象，你喜欢哪一种人呢？

骗子满天飞

一位朋友从加拿大来电，说他夫妇一年前办理移民加拿大，至今仍石沉大海。最近致电询问，可是替他们办理移民的“加拿大移民顾问公司”的电话却没有了。他焦虑万分，托我到纽约华埠大厦探听究竟。我依嘱行事，到了大厦五楼，早已人去楼空。大楼管理员告诉我，已有20多人来问过了，我们也不知道他们搬到哪里。我把情况告诉朋友，他听了以后捶胸跺足，大呼上当。因为这不但花了钱，而且耽误了时间，真是竹篙挑水两头空。

由此，我不禁想起了另一桩事。一个美国小孩由于不相信布什是美国总统，令他十分尴尬。总统几乎拿出了身上所有的证件给孩子看，可孩子还是频频摇头。这件事固然说明小孩子的警觉性，也说明他受“狼外婆”之类的欺骗可能太多了。

在以金钱为中心的美国社会，是一个人尽其才，充满竞争和机会的社会，也是一个到处有骗局，到处有陷阱的社会。尤其是华人社会，骗人和被骗屡见不鲜，说句不中听的话，简直是骗子满天飞。不同的是有些人的骗术高明一些，有些人则拙劣一些而已。

一位自称为××大使和总统××顾问的人，曾经几度风尘仆仆地来到纽约华埠，又是演说，又是开记者会，出尽风头，领尽风骚。于是，又拿着吹捧她的报纸，跑回大陆，继续施展她的本领。果然步步得计，在广州免费住上了总统套房，在北京受到了某部长的接见。俨然是一位了不起的“钦差大臣”！

一位自诩为××医学院院长兼教授的人，可他的学院却是一无校舍，二无学生，只有一个深锁在抽屉里的钢印而已。不过，这小把戏居然也哄来了一大群专家教授和达官贵人。当然，他们参观后只有摇头和苦笑。

一位自称为“禅宗索引法创始人”的人，最近也在华埠“施道”。他说他可以帮人排忧解难，可以教人发财致富，也可以教人在一小时内学会300个英语生词。

某“地产开发公司”登出的广告是“年薪数万、机会无穷”，并且专门招收“不懂英语，无需经验”的新移民。但必须到该公司受训——当然，要交报名费数十元。结果上了两堂课人们便跑光了。当然，报名费是拿不回来的。

一位男士以“先友后婚”的征婚广告和“寻找旅游伴侣”的广告，竟然骗取了数十位想得绿卡，或者想免费旅游的女士们的馨怀。

骗子当然是可憎可恨的，但是，为什么有这么多人甘心情愿去上当受骗呢？不外说明某些人的无知、贪婪或者急于求成。这些骗子常常是在我们的华人社区主欺骗我们善良的华人，尤其是那些初到异邦，不识英语，不明法律，不知国情的新移民。他们是不敢，也没有本领到白人社会去行骗的。

善良无知的人上当受骗，人们会给予惋惜和原谅：但是，我们有些记者和编辑有时也无意充当了骗子们的喉舌和传声筒，实在有悖于情理，君不见骗子们或召开记者会，或来信来稿，或刊登广告以兜售他们的骗术吗？我们有些记者则不分青红皂白，“有闻必录”；我们某些编辑先生则是“来函照登”；至于广告嘛，则是有钱必登。皆大欢喜。结果呢？必然是殃及大众，谬种流传。因此，以明察秋毫的目光去揭露骗子们的骗术，批判他们的丑恶伎俩，引起大众的警惕，这也是记者的社会责任之一。

人道·死刑·犯罪

美国人向来崇尚人道，不少人还把人道主义作为处世之本。当然，这是无可厚非的。问题是对于杀人者，对于罪恶昭著的人也讲人道，讲侧隐之心，那就大有纵恶抑善之嫌了。

近年来，美国不少城市的治安相继亮起了红灯，尤其是凶杀案件更是急剧递增。根据美国国会参议院司法委员会的一项报告。美国 1990 年的凶杀案达到 23700 宗，尤其是底特律、华盛顿和纽约，已威胁着和平居民的生命安全。司法委员会主席拜顿把凶杀增加的原因归咎于毒品、武器的泛滥，以及暴力性青年帮派的出现。这当然是其中的原因，但凶杀没有及时得到抑止，原因却在于美国司法制度的软弱性，未足以对犯罪者产生威慑作用。

就拿死刑来说吧。目前在美国 50 个州之中，虽然有 38 个州已先后宣布恢复死刑。恢复了死刑的州，对判处死刑也是凤毛麟角。比方，西雅图一位华裔一口气枪杀了 11 名华人，事情已过去将近 10 年了，罪犯仍然活在监狱中。这种对犯罪份子的宽容，使许多人，尤其是死难者的家属感到愤慨和不平。美国自 1976 年恢复死刑以来，虽然有 2200 多名重大罪犯被判了死刑，但多数仍未执行。其实，15 年来被判处死刑的人数，与每年被无辜杀害的 2 万多人相比，说明在 150 多个杀人犯中只有一个人被判处死刑，由此可见美国的刑法宽容到何等地步！

纽约是美国治安最差的城市之一，1991 年首季，纽约市已有 519 人被杀，这是一个怵目惊心的数字。纽约治安的恶化，与纽约州长葛谟一直反对纽约州恢复死刑恐怕不无关系。纽约州与新泽西州只隔一条荷兰隧道，前者的治安就比后者差得多了。怪不得当旅行团经过隧道时，导游幽默他说，这里就是纽约与新泽西的分界，谁要是想杀人犯罪最好留在纽约，因为纽约没有死刑。

当然，死刑不是抑制犯罪的根本之道，但“治乱世用重典”的历史经验是值得借鉴的。

华人记者应有的社会责任感

美国华文报纸，就其数量与华人人口的比例来说，名列世界各族裔之冠。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在美国各地发行华文报刊有 70 多种，从事记者职业者几达千人。他们的辛勤劳动，对沟通华人与美国主流社会，传播华人社区讯息，促进华人的团结进步，维护和争取华人的合法权益以及促进华人与故国的交流了解，功不可灭。

堪称“无冕皇帝”的新闻记者，是应该受到全社会尊重的；在新闻自由的国度里从事新闻工作，是应该，也可以客观地、真实地、自由地去传播讯息的。但是，由于华人社会复杂的背景和特殊的架构，华文记者却常常受到各地各种社会势力的箝制，使作为社会公器的传媒，也常常出现折射变形乃至歪曲性的报道，人们所希望追求的新闻自由，仍然打上了一个问号。

人们大概不会忘记，纽约华人新闻圈中的各种怪现象。

某报记者，根据地方法院的一项审讯，如实地报道了一宗涉嫌帮派的凶杀案件，想不到竟掀起一场轩然大波。当事记者在强大的压力下，再三赔礼道歉，但仍未能“过关”，而报社老板由于慑于某种势力，只好来个“弃车保帅”，宣布将当事记者解职，如果不是同业者据理抗衡，并从中斡旋摆平，这位无辜的记者便要“走路”了。

数年前，纽约某家华文报馆，正当财雄势大，事业蒸蒸日上的时候，突然宣布关门，据说其中原因是多方面的，比如在报道 1984 年洛杉矶奥运中，过多地宣扬了某些运动队的成绩，因而在强大的政治压力下痛心疾首的宣布关门大吉。

至于记者在对社区的人与事的报道中，批评了某些人或某些丑恶现象，尤其是“捅”了“马蜂窝”，因而招来的恐吓、指责，那就更是不胜枚举了。因此，在美国从事华文新闻工作，应该有骨气，有胆略承受来自各方面的压力，既敢于为真理和正义摇旗呐喊，也敢于战险风，顶恶浪。在华文记者中，以尖锐、泼辣的文风，以匕首投枪般的笔触，去揭露黑暗腐败，去抨击丑恶反动，以及以满腔热情去讴歌好人好事似乎还不够多。《中报》总编辑林博文及其他同仁们，为了真理和正义而集体掷笔的壮举，在华人新闻圈中获得广泛的好评；《星岛日报》由于其对社区的报道而受到一些人的责难，该报义正辞严地发表声明，明确地表明自己不可动摇的立场和报道原则，认为报道什么，如何报道，是报纸内部事情，决不受制于任何外力和集团。他们的勇气和胆略，也博得同行们的称道。

舆论的力量是无穷的。新闻工作者应该充分看到自己的力量。怕打击报复而在报道中回避矛盾，或者避重就轻，必然缺乏战斗力，也必然不能建立报纸的权威。相反，只有面对现实，并调动舆论力量与各种邪恶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才能赢得读者的信赖和喜爱。

以上说的，只是作为新闻工作者应有的社会责任感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我认为，一张报纸应该有自己的报格，一个记者应该有人格，不党不私，对社会负责，对读者负责。我们应该十分清醒地看到，政治、金钱以及各种离奇古怪的东西正包围着我们的新闻队伍，并不断在腐蚀着我们的肌体，瓦解着我们的意志，蒙蔽着我们的视觉，致使我们的新闻报道出现各种各样可怕的弊病：

一、封锁消息，扼杀新闻。在些人基于某种政治动机、政治心态，或者

从某种狭隘的小集团私利出发，对于不同观点，不同信仰的新闻予以抹煞。例如，亲台报纸，对于大陆来的艺术团体，那怕是水准很高的团体，也总是兴趣不浓，而亲大陆的报纸，对于“右派”侨团的活动也往往视而不见。其结果必然使读者得了到社会讯息的全貌，容易产生误解和偏见。

二、哗众取宠造谣惑众。有些人热衷于传布小道，有些人喜欢制造“爆炸性新闻”。其实，新闻是人们“做”出来的，不是记者“做”出来的。例如，在纽约某些华人报纸中，邓小平就曾死过好几次，谣言毕竟腿短，一俟真相大白，不但造谣者脸上无光，就连刊登谣言的报纸也威信扫地。

三、人身攻击，人格丑化。有些人为了泄私愤、图报复，甚至为了达到某种不可告人的目的，对于与自己意见不同、观点不同或者对于与自己有隙的人极尽攻击、诽谤和丑化之能事，甚至在别人身上炮制各种虚假的“桃色事件”，这是十分卑劣的手法和十分下流的作风。这些人堪称新闻队伍中的败类或文痞，应该受到人们之不齿，也应该受到法律的制裁，美国的法律是不容许诽谤别人或者揭发他人隐私的，更不容许造谣陷害。

四、言过其实，弄虚作假。如众所周知，新闻的灵魂是实事求是，任何掺水和虚假现象都是与新闻道德相悖的。在我们的记者队伍中，的确出现了一些“吹牛记者”，如说某一医生，某种药物能医百病，甚至说某一医生是癌症的克星，爱滋病的杀手；有些人为了争得一个广告甚至不调查、不询问，照商户所说依样画葫芦，结果造成了对顾客的误导，引起了消费者的不满。

综上所述，华人社区的报纸、刊物，虽然力数者众，但是真正做到公平、公正、客观的报道，的确是很不容易的。我们呼吁我们的新闻同仁，从报老板、编辑、记者到每个员工，抛弃私念，摒除偏见和成见，努力把自己的报纸办成一面社会的镜子和人民群众的传声筒。

大陆出国结婚热应予降温

近年来，旅美华人回国结婚者为数日增。这本来是一件好事，但有些人由于动机不纯，如回国择偶者志在寻找年轻美貌的对象，而出国结婚者，又醉翁之意不在人而在乎“金山梦”。有些人为了能达到来美国的目的，竟不择手段。不顾后果。有位朋友回国探亲一次，竟捎回了成打姑娘的玉照，托他在美国代为物色对象；有些人感到苦差事难以完成，竟在报上刊出照片，公开征婚，并且条件十分廉价：年龄不论，文化不论。她们根本忘却了解对方的性格、品德、健康及其它背景，有些人甚至连人也没有见过，光靠媒妁之言，便闪电成婚。结果，一旦到了美国，这种盲目的、没有爱情的婚姻以及美国严酷的现实，把她们五彩缤纷的美梦碾得粉碎，因而也铸成了各种各样的家庭悲剧。

广州一位姑娘通过朋友的介绍，认识了一位美国的“老板”，婚后很快来到美国。原来这位新婚夫婿是一个债台高筑的赌徒，甚至常常连房租也无法缴交。姑娘虽知上当受骗，但已悔恨莫及，只好含着眼泪到衣厂打工谋生。后来，实在无法继续忍受男方的种种欺凌虐待，只好提出离婚。这时，男的凶相毕露竟掏出手枪，扬言要毙了她，为了逃避灾难，女的只好跑回广州。后来回到美国，又不敢回家，只好寄人篱下，但又生怕男方找上门来，因此惶惶不可终日。

上海一位姓黄的姑娘，嫁给纽约一位 60 岁的餐馆杂工，来美不久，男方便告失业，经济十分困难，加上原先两人毫无感情基础，因此矛盾日益加剧。最近，女方通过律师向男方提出离婚，男的在盛怒和失望之下，竟持刀向女方连砍十数刀，当场毙命，惨不可赌。

以上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咎由自取，人们是不会给予太多同情的。问题的另一个方面是，有些人以婚姻作为移民美国的手段，一俟目的达到便提出离婚，有些甚至一下飞机便宣告“失踪”……这些奇奇怪怪的事情，已引起了美国移民局的严重关注，并采取了对假结婚者的惩罚措施。这些现象虽然谈不上普遍，然而为数更多的则是勉强凑合着过日子的人，这些人由于没有共同的语言，没有坚实的感情基础，当然只能是貌合神离，同床异梦，根本就谈不上什么幸福。

福州一位姑娘嫁给了一位 65 岁，在费城开洗衣馆的老华侨，来美还不到一个月便提出了三个要求：一要从费城搬来纽约居住；二要与前妻的子女分居；三要 5 万元存入自己的银行帐户，否则便要离婚。这位老华侨已花费了一笔相当可观的结婚费用和办理女方来美费用，另外还给女方家庭建造了新房子，当然不肯离婚，也不能接受女方的苛刻要求。结果夫妻经常大动于戈，最近，女方带着累累伤痕，跑来纽约，又是告状，又是招开记者会，闹得满城风雨，在华人社区造成了极为不良的影响。

这一桩桩泪斑斑血淋淋的事实，应该引起社会的高度重视，引起人们的认真思索。我们并不笼统地反对国内外通婚或打算嫁来美国的人，但我们在哪里却要郑重告诉有这些准备的人：一美国不是天堂，而是战场，要把来美国“叹世界”的愿望换成“捱世界”的准备；二要绝对把嫁“金山客”换成嫁人，并且对其人有真正的了解，否则，这种婚姻就等于一场赌博，并且输的可能性较大；三回国结婚的人不要只追求年轻美貌，而要真正洞察对方的心，同时，还要知己知彼，对自己要有一个正确的估计，60 岁老伯去娶个 18

岁靓女，或者小学文化程度的农村移民，去娶个大学生，或明星之类，你就要有饮苦酒的思想准备；四当媒者应有向别人负责的态度，随便拉线介绍，无异于谋财害命，终归被人抱怨终生。

1986年7月

救“命”与救“灵魂”

鉴于纽约市爱滋病猖獗，以及学生中“未婚妈妈”日益增多的现实，纽约市教育总监提出在中学生中配发保险套的议案提出以后，社会中反应异常热烈。赞成者有之，反对者也有之，并且各执一词。最后，市长丁勤时阵前表态，认为这是“救命”的问题，《纽约时报》也发表社论，希望教育局董事会为学生的健康和生命而投票。于是议案顺理成章地被通过了。

保险套在全市 120 多所中学中逐步配发了。不过能否真正遏止爱滋病的流行和“未婚妈妈”的增多，人们还是持怀疑态度，因为这只是一项治标不治本的举措。纽约市每天发生那么多凶杀案件，有关当局难道可以给市民配发防弹衣吗？纽约市的强奸案也层出不穷，难道可以给强奸犯配发什么吗？显然，这是无稽之谈，但与发保险套实质上又有什么两样呢？况且，这样做不但是对错误的姑息，也等于承认中学生性关系的合法化，使本来已经放任不羁的两性关系更加火上加油。怪不得《纽约邮报》的政论家克里逊说，保险套的表决是出卖我们的学生。

当前，纽约市中学生中出现的上述问题，家长、老师乃至全社会是深为忧虑的。但要彻底解决这些问题，必须找出其中的症结所在，对症下药。问题的症结就在于社会道德的衰败和学校教育的崩溃。

我有一位朋友在布朗士某中学教书，学生在课堂上吵闹、哄笑、接吻，无所不为，他把情况告诉校长，校长却说，你把握住两条就可以了：一是上课时不让学生走出课室，二是不让学生在课室打架。为了做到这两点，上课时他只好给学生讲故事，开始时似乎有点功效，但很快便不灵了；于是他又想出了第二招，给学生弹吉他，可还是不行。后来，他又想出一个办法，上课时出题目在黑板上，让学生去做。当然，这并非普遍现象，但也可以窥见到一些学校的教学秩序混乱到怎样的地步美国是一个性开放的社会，打开电视机，从广告到电视节目，有多少性挑逗镜头呢？走到街上，从“×××电影院”到街上流莺，孩子们耳闻目濡，加上“想干就去干”的美国精神的鼓励，即使是老僧入定，也会鬼迷心窍的。

“救救孩子”已成为美国社会上一股强劲的呼声。拯救孩子的性命固然要紧，但拯救一代人的灵魂更加要紧。因此，加强教育，尤其是正面的道德教育是拯救一代人的根本。在此前提下，实行某些带惩罚性质的教育也是不可缺少的。目前，在青少年中大量出现的凶杀案和性泛滥现象，与缺乏严厉的惩罚性教育不无关系。喜欢寻花问柳的人容易得“花柳病”或爱滋病之类，恐怕也是上帝对这些风流之士的惩罚吧，正因为有了这种惩罚，人们才有戒心，才不敢乱来。

华人中的种族歧视

100多年来，华人在美国受到种种歧视和不公平的待遇。因此，对于“种族歧视”十分敏感，也十分反感。

在一定意义上说，一部美国华侨史，就是一部反对种族歧视和种族压迫的历史。近年来，华人在团结御侮方面更是“众志成城”，如反对辱华影本“龙年”的上映，为底特律华人工程师陈果仁的被害伸张正义，为波士顿华人新移民黄龙光的被无理殴打主持公道，反对“独尊英语”，以及北卡罗来纳州华裔青年卢明希命案，在华人社区所引发的强烈反应等等，都说明华人对种族歧视的深恶痛绝。

美国是一个主张种族平等，主张人权至上的国家。因此，华人在反对种族歧视的斗争中，常常取得胜利，从而也增强了华人在美国立足、生存和发展的信心。

令人遗憾的是，不少华人，一方面反对种族歧视，一方面又去制造种族歧视。就像阿Q那样，一方面自己受到赵太爷的压迫，一方面自己又去压迫好像小D那样的人物，这不是很矛盾，很可悲吗？

君不见在我们一些同胞的言谈中，常常有“黑鬼”、“老墨”、“鬼佬”甚至“波匪”之类的字眼吗？在我们一些商品的标笺上，不是也常常出现诸如“鬼佬鲑鱼”、“佬番芥兰”之类的词语吗？更有甚者，以上词句在我们的华文报纸上也屡见不鲜。

在某些华人餐馆，这种轻视黑人和波多黎各人的情绪也不时存在。黑人与华人买同样东西，但价钱不一样；华人到来一壶茶，黑人到来一杯水；给“花利”多一点的华人老板到来，前倨后恭，给“花利”少一点的其他族裔人士到来，则是另一副面孔，另一种态度。此外，还有些人在华埠妄自尊大，画地为牢，称王称霸，甚至仗势凌人，动辄大打出手，这也是种族主义的心态在作祟。

中国有句俗语，要想别人尊重自己，首先自己要尊重别人。对其他族裔人士应该像对待自己的同胞一样，保持谦让、友好、热情的作风，创造和睦亲善的环境。这也是华人在美国生存发展不可缺少的重要因素。

一份令人瞩目的草根报

在美国谋生不易。在美国办报更难。

130 万人口的华人社会，不懂中文的“ABC”（Americanborn Chinese）及不读华文报纸的人几占华人总人数的一半。加上华人居住分散，文化背景悬殊，要办一份报纸是多么不容易！可是整个美国华人社会，竟有 60 多家华文报纸在艰难的竞争中生存发展，这不得不说是华人社会的一大奇迹。

由于华文报纸的过份饱和，因此近年来不少报馆因财务困难而频频关闭。欣欣向荣的报业市场颇有秋风萧瑟之意。然而，就在这一片倒闭之声中，一份份有特色、有活力的草根小报却在新闻园地中破土面出。《美东时报》就是其中一份令人瞩目的草根小报。

《美东时报》从 1986 年创刊至 1989 年，在此 3 年悠长岁月中，我始终是她的一位忠实读者。可以说，从第 1 期到第 156 期，我是每期必读的。从中我也开拓了视野，也增长了知识。

前些日子，杨文瑜先生来电叫我写一篇读报感想，直到今天（1989 年 9 月 29 日）已是最后的截稿期限了，我不得不仓促成文。

我觉得《美东时报》是一份棱角鲜明，报风正派泼辣的小报。她从创刊的第一天起，就突出了一个“敢”字，敢于客观报道，敢于褒奖先进，敢于鞭挞落后。社长杨文瑜与其取名“大牛”，不如称之为“犊牛”更为恰当，他正是以这种“初生之犊不怕虎”的大无畏精神去办报，因而赢得读者的好评，也赢得读者的信赖。

目前，在我们新闻圈中有这样一种奇怪现象：像疯狗一样乱吠乱咬，甚至无中生有，人身攻击，揭发他人隐私，伤害别人尊严的现象常常出现，但是，对于社会的不正之风，邪恶之举，却视而不见，噤若寒蝉。比如，我们的同胞常常遭到歹徒的枪杀、掠夺，有多少舆论能为之鸣不平，张正义？纽约华埠日趋脏乱，令游客掩鼻摇头，又有准出来疾呼整治呢？

《美东时报》另一特点是成见少，偏见少，政治色彩不浓，她力求客观、公允、真实地报道社区所发生的事情，这是十分难能可贵的。

目前，纽约有些华文报纸，由于受到某种力量的箱制、束缚，背离了新闻自由的原则；有些为了争取读者，甚至哗众取宠，道听途说，给读者以“误导”；有些由于出于某种政治需要，常常片面报道，歪曲报道，使读者无所适从，这不得不说是新闻业中的悲哀。

据说社长杨文瑜先生、发行人杨斯亚女士是在没有任何后援的情况下，白手起家艰苦奋斗办起这份社区小报的。这是多么艰难的创业啊！3 年过去了，《美东时报》已深深扎根在社区，成了华人的良师益友，她的广告越来越多，读者越来越多，影响越来越大。我衷心祝贺《美东时报》在未来的岁月中，在自由的沃土上茁壮成长。

胡风的叮嘱

1955年，因上书30万言而被打成“反党份子”的胡风，在铁窗里蹲了25年，获释后不久，不幸逝世了。

胡风病中，儿子曾问他：“妹妹的孩子要考大学，是报理科，工科还是文科？”胡风连道两遍：“不报文科！不报文科！”

肺腑之言，铿锵有声，字字带血。

一代文人不希望后继有人，令人深思。

在中国，古往今来，多少文人墨客，因贬时局，抒真情，或丢失乌纱，或血溅午门。屈原之被放逐于江南，苏轼之三度被贬，秦始皇之“焚书坑儒”，明清之大兴“文字狱”，闻一多因“最后的演讲”而血洒春城，王实味因“野百合花”而遭枪决，文化大革命中邓拓、吴晗、老舍、翦伯赞……数以万计的知识份子之惨死，直至去年10月，江南之惨遭杀害，都说明一个问题：封建的卫道士们，是不容许文人说真话的。“不报文科”就是胡风从无数血的教训中所总结出来的结论。

“爬格子”写文章，本来就是一项艰苦而有意义的工作。说它有意义，就是它能“塑造人的灵魂”，它能成为社会的镜子，它能鞭挞丑恶，阐扬善美。一个国家是否兴旺发达，高度文明，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都是不可偏废的。

在大陆曾流传着这样的一句话：“学好数理化，走遍天下都不怕。”但从来没有人说学好文史哲之类，这说明什么问题？据悉近年来大陆要实现“四化”，振兴中华，对知识份子相当重视，但可惜在选送出国留学或表彰嘉奖有重大贡献的知识份子等问题上，也存在重理轻文的倾向，这是值得注意的。

我不晓得在美国舞文弄墨的人的待遇如何，但中国人到了美国，耍笔杆子的境况似乎都不太妙。我曾见过一个研究古典文学的教授在餐馆洗碗，也曾见过一个作家在衣厂剪线，他们比不上一个补鞋匠，更比不上在街上卖肠粉的小贩。生活就是这样严峻，何时何日，胡风老先生“不报文科”的叮嘱才能改成“要报文科”呢？！到了那一天，胡老先生在九泉之下，也许会含泪微笑。

1985年7月26日

写在秦牧访美之前

以秦牧为团长的中国作家代表团，应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艺术交流中心的邀请，将于4月30日起到美国访问。中美文艺界和读者将热烈欢迎秦牧的光临。

秦牧原名林觉夫，广东澄海县人。1919年生于新加坡。13岁回国。1938年开始以林角夫的笔名在广州《国民日报》副刊上发表文章。1941年到桂林，以秦牧的笔名在《大公报》和《力报》副刊上发表文章。1946年，迁至香港，在夏衍主编的《华商报》和司马文森主编的《文艺生活》上发表文章。解放后回到广州，担任《广东教育与文化》执行编辑，文革前往《羊城晚报》副总编辑。现在是广东省文联副主席、广东作家协会副主席。

秦牧是一个多产和多面手作家，尤以散文蜚声于文坛，博得了中国当代六大散文家之一的雅称。他的散文集《花城》、《潮汐和船》、《花蜜和蜂刺》、《晴窗晨笔》等等，熔思想、知识和感情于一炉，在散文苑囿中独具一格；他的杂文见解精辟，笔锋犀利，或褒或贬，纵横捭阖，恣肆汪洋，其中以《秦牧杂文》和《贝壳集》最具代表；他的文艺理论集《艺海拾贝》、《语林采英》寓理论于闲语趣谈之中，通过谈无说地，漫话随笔的方式，古今中外，旁征博引，既给人予思想上的启迪，又给人予艺术上的享受；他的小说——其中以《愤怒的海》和《黄金海岸》最具代表性——情节曲折，波涛壮阔，生动地描绘社会生活的众生相，为我们展示了多个生活的侧面；他的童话，故事新奇，形象生动，情趣盎然……

秦牧是一个爽朗、风趣和无所顾忌的作家。也正因为如此，所以在中国过去层出不穷的政治运动中，他可谓首当其冲，饱经沧桑。1957年反右中，由于著名的杂文《地下水又喷出来了》几乎使他成了“右派份子”，好在当时任中南局书记的陶铸保驾，才使他免受浩劫。文化革命中，秦牧与其他中国大多数作家一样，蹲牛棚、下干校，身心极受摧残；文革以后，他写了《数学怪人陈景润》又招到了意想不到的麻烦；反精神污染中，他又因为《新婚第一夜》说了几句公道话而受到责难和团扰。这正如秦牧自己所说：“我从开始写作到现在，已经有40年的历史了，在这漫长的艺术途程上，有晦冥风雨，也有阳光灿烂。”尽管如此，秦牧却一直保持着旺盛的创作力，保持着一个作家尊严的“人格”和“文格”，他既不做廉价的传声筒、吹鼓手，也不做随风摇摆的山顶草，因此，他博得了艺术界同行和广大读者的敬仰。今年1月底，在广东省作家协会第三次代表大会的自由投票选举中，他以最高票数当选为广东作协理事、广东作协副主席。

1985年4月28日

悼念秦似先生

7月28日，广西大学给我发来一份讣电：秦似教授7月10日逝世，骨灰安放仪式7月28日在广西大学举行……读罢电文，悲痛与内疚像潮水一样向我袭来。秦似教授的音容笑貌又历历在目——

1978年夏天，我因事赴昆明，路过南宁时顺路去探望秦似。那时，他刚刚解放，在南宁一座破落僻静的庙宇编纂辞海。他身穿一套褪了色的唐装香云纱，摇着一把破葵扇，乍看起来，还以为是庙里的胖和尚。谁想到他就是广西语文学会会长、中国语言学会理事、中国文联委员、广西大学教授秦似。我问他为什么要注到这里来，他说，孔明出山前不是贴着一副对联吗？“淡薄以明志，宁静而致远。”我把这副联贴在心上了。

晚上，秦似骑单车到旅店来看望我们。老报人张子燮开玩笑地说，你大概是想减肥吧，万一摔倒怎么办？秦似幽默地说：肥并不可怕，像董卓那样，死了还可以在肚脐上挖个洞用膏来点灯。我骑单车是想多活几年。的确，在十年浩劫中，秦似曾因多种莫须有罪名，精神和肉体上备受了极为严重的摧残。当时，广东的秦牧，广西的秦似，称为“两秦”，是重点批判的对象。“四人帮”倒台以后，秦似以双倍的努力去工作。几年内先后出版了《秦似杂文集》、《现代诗韵》、《汉语词族研究》和其他译著。

后来，由于与珠影合作拍摄《沈括》，秦似更是经常往来于广州和南宁之间。每次来穗，他都住在广东迎宾馆。此地离我家不远，秦似便成了我家的常客，有时甚至索性住在我们家里。秦似最喜欢到北秀饭店“饮茶”，因为那里的点心又多又好又便宜。

有一次，我跟秦似谈起了在中国最基层生活了35年之久的英国皇家水兵杨大卫，秦似很感兴趣，认为这个人很了不起，可惜我们的记者和作家尚未认识他。于是，他亲自采访了杨大卫，并写了《杨大卫会见记》。他认为杨大卫是伟大的国际主义者。有一次，秦似与秦牧、陈芦狄、阳太阳、陈雨田、谢家因、石联星（在电影《赵一曼》中饰主角）等人聚会，还特别邀请杨大卫参加，并且与诗人芦狄即席联句写了一首诗：

人生难得好丹青，雨田新居寄深情。国中初识杨大卫，天外飞来石联星。青山难求鸡毛笔……。

1983年我赴美以后，就一直再没见过秦似先生了。去年，内子返国，秦似给她捎来一封信，表示希望到美国来讲学。可惜因各种原因，未能实现。今年4月，秦似赴京为其父亲王力先生奔丧，在一次检查中发现了胰腺癌。5月份，他的女婿吴智棠先生从广州给我打来长途电话，嘱我在美国购买治疗胰腺癌的特效药。此药为日本制造，在美国只是试用阶段，市面上未有供应，因些，即使我花了九牛二虎之力，亦未能购到。后来，我打电话叫香港友人代购，尚不知是否能买到，噩耗却已经传来了！

秦似一生在文苑中辛勤笔耕，文字、语言、音韵造诣很深，著作甚丰，偏偏道路崎岖，命运多舛。迟暮之年仍壮志未已，这诚如他1985年给友人张子燮的一首诗中所写的：肝胆老来披沥尽，红霞正合满桑榆。

1886年7月29日于纽约

永恒的怀念

2月12日晚上9时30分，我怀着沉重的心情离开圣若望医院，那时宋希濂将军已昏迷不醒，生命垂危。10点20分，宋夫人打来电话，说宋将军已经过去了。

噩耗传来，悲痛像无穷无尽的潮水一样向我袭来。没想到他竟去得那么快，甚至连张伟超大使准备明天到医院去看望他也来不及了。3天前，当我到医院看望他的时候，他还握着我的手说，我真想回北京看看那里的朋友，也想到台湾看看昔日的战友和部属。还有岳麓山的枫叶，火宫殿的臭豆腐……他说，他做了一个奇怪的梦，在一块蓝色的石头上，刻着他的名字，还有他率领数百壮士在上海保卫战中浴血奋战的情景。

的确，宋老的一生是轰轰烈烈的，也是坎坎坷坷的。他的“梦”，实际上是对往昔戎马倥偬生涯的缅怀。自黄埔一期毕业以后的26年军旅生活中，东征、北伐、抗日战争，战功累累，从团长、师长、军长到兵团司令，赢得过“青天白日最高勋章”，“抗战胜利勋章”，“美国自由勋章”。10年战俘生涯，13年异国漂泊，不管顺境逆境，也不管何时何地，他的爱国情怀没变，他的倔强意志没改。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聚，民族的富强一直是他孜孜以求的目标。

我跟宋将军认识已经10年了。宋老把编辑《潮流》杂志的任务交给我。他不但要亲自筹集经费，还亲自撰写文章，每期清样打印以后，他还亲自过目，逐字逐句予以修改。后来，杂志虽然停办了，但我们一直保持着往来。在我们的接触中，宋老极少炫耀自己过去的战功史迹。但是有一件事他却一直耿耿于怀，这就是奉蒋介石命杀害瞿秋白先生。他说，那时，我虽然掌握着生杀大权，但决不轻易杀死一个人。然而，瞿秋白之死，我一直感到罪责难以推倭。因此，被俘以后，我抱着必死无疑的态度。因此，我拒绝谈话，拒绝照相，没想到共产党却宽大为怀。

宋老旅居纽约期间已是壮士暮年，他身在异国，却心系故国，一直与祖国休戚相关，命运与共。1982年，他发起成立“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在海外致力于国家的和平统一大业；1984年他又倡议成立“旅美黄埔同学及其家属促进中国统一筹备会”；1990年，他给台湾立委黄少谷、袁守谦、黄杰等黄埔同学写信，呼吁开放厦门与金门的通航通邮，让两岸数百万生离死别的人民能有重逢的机会。他为中国的每一点进步而高兴，也为她的每一点失误而难过。天安门风波他痛心疾首，悲愤交加。宋希濂生前给他妹妹写的最后一封信仍然念念不忘香港“九七”的回归问题，可惜这封信还没有写完，也没有寄出。

风萧萧，雨茫茫，将军一去不复回。我的笔是沉重的，我的思路是凝固的。对于宋老我不知该写些什么。我捧起宋将军送给我的《鹰犬将军宋希濂传》，似乎又看到了他纵横沙场的豪情，似乎又听到他亲切慈祥的声音。

1993年2月17日

感情不能代替政策

10月24日贵报发表的梁汉宗先生大作“勇于内而怯于外——中华传统应反省”，字里行间洋溢着爱国之情和对日本军国主义的深仇大恨。诚如梁先生所告诫的：“掌握历史的人们，不要忘记历史”。中国人千秋万代都应该警惕日本军国主义的复活，因为这是血的教训。

然而，笔者对其中某些观点和情绪不敢苟同。梁先生说：“勇于内而怯于外——中华传统应反省”。其实“勇内怯外”的劣根，并非“中华传统”，当然，也更无需“反省”。

自鸦片战争以来的100多年历史中，中华民族受尽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和欺凌，但中国人从来就没有被吓倒过，被征服过，“义和团运动”，“平英团斗争”……。当时民间有一句话：“官怕洋鬼子，洋鬼子怕老百姓”，这就是历史的真实写照。1949年以后，中华民族更尤如一只初醒的雄狮，昂首挺立于世界民族之林。1969年，苏联在中国边境陈兵百万，但中国人并没有被吓倒，相反，在珍宝岛上进行了震撼中外的自卫战争，从来就没有“怯”过。不屈不挠，英勇奋斗——这才是中华传统。不知梁先生以为如何？

其次，梁先生批评“现在的日本人，不必负侵略的责任”这句话，认为这是“慷全体华人之慨”。很显然，这句话的内涵是指下一代的日本人民不负上一代战犯发动侵略的责任。当年的侵华战争，是当年日本的统治者或者少数战犯（如东条英机等）所发动的，人民何罪之有？后代何罪之有？难道我们与日本人民世代代仇恨下去才是正道吗？我们应该把仇恨倾注在日本军国主义者身上，而不应该转嫁给日本人民和他们的后代。

其实，扪心自问，过去中国的帝皇将相，也曾侵略过别的国家、别的民族，难道也要今天的中国人民去承担这份历史责任吗？不忘记历史，是不让历史重演，而不是让历史制造鸿沟；不能忘记历史，但也不要忘记做一个清醒的现实主义者。

梁先生认为“朝觐日本天皇”是“耻辱”。“天皇”是日本的一种政治体制，拜会日本天皇，是国与国之间的外交礼仪。今天的日本“天皇”是绝大多数国家所承认的日本国家元首。不少国家的领袖在访日时，都拜会过天皇。难道这也是“耻辱”吗？那么英国、约旦、丹麦、瑞典……，中国的官员也都不能去拜访了，因为那里也有国王或女皇。

对于日本文部省修改教科书、日本首相参拜靖国神社，中国都曾向日本表示过意见。所以，日本首相中曾根康弘最近表示不再参拜靖国神社，他在联大发表的演说中也对当年日本发动侵略战争表示歉意，这难道是中国人的“怯于外”的成果吗？外交交涉有方式，要既有原则性又有灵活性，不能采取简单化的做法，更不能意气用事。

苏武牧羊十九年

——费城访马思聪先生

“当那杜鹃花开，瓣瓣是泪痕！

更堪那江水呜咽，南国多情的孩子哟，那边是你可爱的故乡，是水鸟飞翔的地方“思乡曲”又通过广播电台向全中国以及全世界播放了。她撩起了多少人的乡情，催落了多少人的热泪！

“苏武牧羊 19 年啊！”听到了婉转悠扬的歌声，马夫人感慨地说，“不过美国不是贝加尔湖。”

的确，这歌声被禁锢 19 年了，马思聪被迫逃亡国外，也 19 年了。在此漫长的岁月中，去国怀乡之情和他对艺术对自由的执着追求却从来也没有停止过。

1912 年，马思聪出生在广东海丰县城。他从小聪明好学，尤其是对于音乐，更具有特殊的爱好和天赋。五六岁就学吹口琴。后来，听到别人弹风琴，他也嚷着要弹风琴，母亲拗不过他，只好给他买了一个小风琴。在这小风琴上，他能弹出所有他能听到的曲调。12 岁，马思聪跟随大哥去法国，说是学音乐，实则是母亲又拗不过他，希望他离家三两个月就回来，想不到这一去就是 6 年！路经新加坡时，小马思聪在乐器商店里看见曼陀林，竟着了迷似的，哥哥只好给他买了下来。于是，他把带在身边比较简单的口琴抛到海里。四根弦的曼陀林的确是更能满足他对音乐的期望。到了法国，他认真地学起了小提琴，进步很快。两年后，他考入了法国郎西音乐学院。不久，又以优异的成绩，考入了最高音乐学府——巴黎音乐学院。他的老师是当时法国著名的小提琴家布雪里（BouCHRIT）。1929 年，马思聪旋即回到了祖国，并在香港、广州、上海、南京等地举行了小提琴独奏会，博得了“神童”的称号。不过，拉小提琴并非马思聪全心全意的追求目标，更高目标是作曲。那时，他已在五线谱上写下了“月的悲哀”、“楚霸王自刎”等小曲。曲名虽然有点可笑，但他隐藏着日后喜欢温柔与强烈情绪作对比的描绘的作曲风格。

1937 年，日本帝国主义的铁蹄蹂躏着祖国的美丽河山，多少人离乡背井，多少人家破人亡，这时，身处国统区的知名无党派民主人士马思聪，在抗战一开始就以高度的爱国热忱创作了 20 多首抗战歌曲。其中大型独唱歌曲“自由的号声”，曾震撼过多少人的心灵！尤其是那时所创作的“思乡曲”更鼓舞了人们的斗志，激发了人们对家乡的思念，而且也是马思聪用民歌曲调进行创作的起点。

抗战胜利以后，马思聪预感到祖国春天来临，于是和诗人端木蕻良合作写出了“民主大合唱”、“祖国”、“春天”等歌曲，实践了他“写中华民族的希望与奋斗、忍耐与光荣”的初衷。

1949 年，马思聪从香港回到了北京。那时，政治运动是那样频繁，工作是那样忙碌。身为中央音乐学院院长和中国音协副主席的马思聪，更是忙得不可开交。但他始终把创作作为自己的第一生命，第一需要。他说：“没有时间创作，算什么艺术家呢？”在他的心目中，艺术是高尚的、永恒的，它不应该成为某种政治的传声筒。莎士比亚的名字，不是与不列颠同时载入史册吗？人们不是因为格里格的名字才晓得挪威吗？

马思聪坚持到广阔的天地中去，寻找创作的源泉。除西藏以外，他的足迹几乎走遍了祖国的每一个角落。他那美妙的琴声，回响在亿万人民的心中。

马思聪以满腔热情纵情讴歌他所热爱的祖国，他感到自豪的时代。“新疆狂想曲”、“山林之歌”、“汉代舞曲”、“屈原插曲”、“第一、第二交响乐”、“大提琴协奏曲”……一支支闪烁着艺术光辉的乐曲，从他的心灵上迸发出来，也跳跃在他的琴弦上。

著名画家吴作人对马思聪开玩笑说：“为了抢时间进行创作，我们像小偷一样，可你却是明火打劫。”

正当马思聪以更高的热情和更大的信心去从事音乐创作的时候，灾难性的浩劫——“文化大革命”在中国爆发了。五千年的文明被当作“四旧”破除了；光辉灿烂的艺术被当作“封资修”受批判了。中华民族被推到野蛮和无知的深渊！马思聪的作品被当作“大毒草”遭禁锢，马思聪也被打成“反革命修正主义份子”，剃光头，游街，批判……他的书被撕毁了，他的家被强占了。

一个有高度自尊心的艺术家，能受得了这心灵上的折磨吗？能受得了这人格上的侮辱吗？这时，摆在马思聪面前的只有两条路：一条是自杀，一条是逃跑。他最后抉择了第二条路。于是，一家4口离开了他的祖国和休戚与共的人民。他们意识到钱财是身外物，许多名贵的东西或者有纪念意义的东西，他们都没有带走，只有那把小提琴，那把朝夕相处的小提琴，马思聪却小心翼翼地用棉被包起来，背在肩上。

那是1966年的冬天。北风呼啸，月色暗淡。马思聪一家打扮成海滨农民的模样，戴着大口罩，登上了一只机帆船，离开了南海边，向零丁洋驶去。为了缩小目标，他们把船上的灯光熄灭了；马达的声音太大，他们脱下了御寒的棉衣，把机器盖上了。

风在怒吼，海在翻腾。小船在浩瀚的大海中颠簸。此行何处是归宿？路漫漫，海茫茫。这时，马思聪又想起了文天祥的“过零丁洋”七律诗：“山河破碎风飘絮，身世浮沉雨打萍，惶恐滩头说惶恐，零丁洋里叹零丁……。”

一艘巡逻火轮在后面赶过来，强烈的光环在海面上扫荡着，孩子吓得抱作一团，紧紧闭着眼睛。船长说：“要是他们驶过来，我们就开足马力撞过去，同归于尽！”

命运之神似乎在悄悄地庇护着他们，终于逃过了五道关卡，来到了香港郊外的一个山洞里。大家全身都湿透了，又冷又饿。直到天亮了，他们才发现自己的胸前仍然佩戴着像章，直到这时候，他们对偶像的顶礼膜拜才告破灭，于是把它摘了下来……

“那时候，我们根本就没有想到过要到美国来”，马思聪后来在回忆当时的情景时说：“谁愿意离开自己的祖国呢？这是逼上梁山的。”

曾经有人写信告诉马思聪，他们逃亡后，被戴上了“叛国者”的帽子，马思聪苦笑了一下，说：“我背叛的不是祖国，而是那些背叛祖国的人！”

在美国维吉尼亚州的一幢乡村房子里，马思聪迎来了去国后第一个严寒的冬天。他手持钢笔，凝望着窗外的飞舞的雪花，无限感慨，于是在“唐诗八首”中，谱下了李商隐的一首诗：

“相见时难别亦难，春风无力百花残……”。

到美国以后，一些音乐学院和一些著名乐队，都愿以高薪聘请马思聪，但他都一一婉言拒绝了；美国政府要拨给他避难救济金，他也拒绝了。他除了到各大城市去举行小提琴独奏会以外，把全部时间都倾注在音乐创作上。到美国后，他先后创作了“阿美山组曲”，“李白六首”，“唐诗八首”，

“双小提琴协奏曲”，“双小提琴重奏”，“高山组曲”等20多首曲目。其中根据“聊斋”故事编写的芭蕾舞剧“晚霞”足足花费了50个月的时间！所写过的草稿就有一尺多厚。有人问他：“人家抄你的东西要5000美金，你是作者，有多少报酬？”马思聪幽默地说：“壮烈牺牲！”他认为，“晚霞”故事发生在钱塘江，这个剧本在国内演出是合适的。后来，当中央音乐学院院长吴祖强到美国访问时，马思聪托他把这一剧本带回北京。

马思聪曾多次到台湾演奏，所有的县都去过了。阿里山的千年古树，日月潭的湖光山色，多么优美啊，难怪名叫“宝岛”了。他说：“我希望我们的祖国走向自由民主，走向繁荣富强，我也希望中国老百姓不要再分台湾和大陆了，本是同根生，都是一家人。”

在旅居美国的悠长岁月中，马思聪最怀念的一个人，就是敬爱的周恩来总理。

“要是总理还活着，我们早就回祖国去了。”马思聪不止一次地向人们透露过他心中的希望。

十里长安街头，万民哭英才的场面，马思聪知道了。

清明时节，天安门前凭吊忠魂的情景，他也知道了。

马思聪自知，如果不是周总理。光是说过一句“这里是奴隶制度”早就赶到北大荒喂狼去了。

“直到文革开始以前不久，有一次见到总理，他问我为什么不开音乐会？我说，还能开吗？其实，此时已经风声鹤唳，开音乐会也不会有人去听了。”马思聪追忆自己与总理最后一次的会晤。停了片刻又继续说下去：“总理去世前不久，还对一位到中国访问的美国友人说，我生平有两件深感遗憾的事，其中一件是马思聪离乡别井到国外去，不知他的生活情况如何？”

勤劳和智慧，结成了璀璨的艺术之果。由于马思聪音乐史上的杰出成就，三藩市市长授予他“荣誉市民”的称号，并将一条象征着这个城市的特大锁匙送给了他。在约翰逊总统就职典礼上，马思聪和他的家人，还被邀请为特别贵宾。美国出版的当代名人辞典“Who Is Who”及日本出版的名人大辞典，都显赫地介绍了马思聪的音乐成就。

随着马思聪获得平反的消息的传来，随着“思乡曲”的重新播放，一封封热情洋溢的信，飘过了浩渺无边的汪洋，送到了马思聪及其夫人黄慕理手里。这些信，有来自曾经朝夕相处的朋友，也有素不相识的人。他们寄来了热情的祝贺，寄来了殷切的慰问，也寄来了殷勤的期望。

“历史”的误会已经过去，回来吧，这里有你创作的源泉，有你自由歌唱的天地。回来吧，祖国需要你，人民期待着“我曾经是你栽培过的学生，也曾经是迫害过你的红卫兵。现在，我才意识到当年的无知和错误，才意识到自己的受骗。但是，我一直不明白，是当时罪恶的现实造成了我的过错，还是我的过错造成了罪恶的现实！”

“我希望你能寄给我一盒‘思乡曲’的录音带，好让苏联人民也能欣赏到你的艺术，也能分享你的欢乐。”

读着这一封封信件，马思聪心怀感慨，千言万语，汇成了两个字：

祖国！

19年“叛国”罪名的洗雪，他固然感到高兴，但是，他感到更加高兴的则是中国实行了大胆的开放政策，并采取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措施。“中国有前途了，人民有希望了！”马思聪按捺不住自己的感情。他曾向朋友披露

了自己心中的喜悦之情。在这种胜利的鼓舞下他正在创作由他女儿马瑞雪写词的“热碧亚”大型歌剧。

“中国按目前这样搞下去是很有希望的，邓小平做得好，我很乐观。”

“我希望中国不要再搞阶级斗争了，人民要团结，要友爱。”

“目前中国的知识份子仍然太少了，知识份子多了，就不容易专制了。”

“过去共产党不重视知识份子，甚至与他们对立，这个教训不能再有了。”

这是他痛定思痛的肺腑之言，这些语言没有修饰，也毫不隐讳，但都蕴藏着对祖国同胞的深深的爱。

他在写给李凌的信中说：“我想在今年内回去看看，亲人、老朋友、祖国河山都是我所思念的，时间仍是秋后较合适。至于近年音乐新秀辈出，更是喜见乐闻……。”

现在的马思聪历尽了沧桑已步入古稀之年。他的乐曲都洋溢着故土的气息，听着令人思乡。而且，他理想中繁荣昌盛的祖国，已经逐渐涌现在面前。

1985年2月

刘心武印象记

圣诞节前夕，我收到刘心武从北京寄来的一封信。信中说，他已在人民文学编辑部上班了，他希望在自己的国土上努力工作，做些有益于国家和人民的事情。信中还流露了他对美国华人文艺界朋友的怀念之情，尤其缅怀与我们在一起的日子。他说，我们是同时代的人，有基本相同的经历，因此，与我们在一起感到很愉快。

我第一次见到刘心武，还是今年夏天的事。那时，我刚好在北京旅行，从一位新闻界朋友那里得到了刘心武的电话。我打电话给他，表明自己希望登门拜访的愿望。刘心武当即表示欢迎。一小时后，我乘坐一辆计程车来到劲松小区刘心武的寓所。那时，他刚从五台山参加笔会归来，因汽车出事，他左边肋骨受到创伤。他知我远道而来，并且明天即将离京南下，于是便带病欢迎我。说实在话，那时刘心武正因人民文学发表了马健的小说而停职在家，不难想象，他的心情是抑郁的、沉重的。在那些日子，他基本上是不接见记者的，因为怕记者惹是招非，对于正处于微妙环境中的他是不利的。对于我，他的顾忌虽然少一些，但明显看得出，许多谈话还是欲言还止。他的话虽然不多，但那稳健的谈吐、深刻的分析，及幽默的言词，都给人留下难忘的印象。临别时，刘心武送给我一本刚出版的书，序言上写着“下坡容易，上坡难”几行字，其意味是深长的。

两个月以后，刘心武应《美洲华侨日报》的邀请，到美国来访问，我与侨报副总编辑郑衣德先生到机场迎接。刘心武穿着一身牛仔布机袖，颈上挂着一个用汉白玉琢成的“护身符”。乍一看，似乎不像一个文人，倒有点儿像个武夫。刘心武十分相信这个护身符的作用。他说，汽车出事，大难不死，恐怕是这个护身符在起作用。

我们乘坐一辆出租汽车回住所。一路上，刘心武望着那流水般的汽车，那缀满天际的灯火以及那高耸云霄的大楼，感慨万端。他说，世界是如此广阔、美丽！他还说此次美国之行，一是见世面，二是散心。虽然经过几天来的旅途奔波，但刘心武没有半点倦意。他神采奕奕地谈了马健小说事件在国内引起的反响，以及自己应记取的教训；他也谈到吴祖光。我发现，刘心武不仅敢于直言不讳并且极富同情之心。而这些，又正是中国知识分子最难能可贵的优点，不过，这些优点，在封建意识仍颇有市场的国度里，则往往招致灾难。

10月下旬的一天，刘心武在哥伦比亚大学举行第一次演讲会。这一天来的人很多，把整个小礼堂挤得水泄不通，甚至连门口和走廊上也挤满了人。刘心武以生动的语言、形象的比喻和创作生涯的艰辛，引起了与会者的强烈共鸣。演讲结束后，有人质问刘心武“独立人格”的意义，认为中国作家没有单纯追求艺术的自由。刘心武断然回答：“我们的国家还这么穷，我们不可能为文学而文学，总想做一点事，帮助我们的祖国富强起来。”说到这里声泪俱下，在这一刹那间，好几部照相机的闪光纵横交错，在这些闪光中我们看到了刘心武满腔热血和高尚的爱国情怀。

其实，刘心武在每次演讲或回答别人的提问中，都是不亢不卑，有理有节的，他反应敏捷富于原则性，颇具外交家的风度。有一次，刘心武在哈佛大学演讲，一位与会者要刘心武讲述自己在大陆所遭受的迫害。可是，当他得不到理想的回答时，竟恼羞成怒说：“刘心武，你要知道，这是美国，是

一个自由的讲坛。”刘心武也很不客气地说：“你也要知道，中国的作家从来不会按照别人的意图去说话的。”又有一次，在洛杉矶，一位外国记者问刘心武：“你被革职——”话未说完，刘心武当即予以纠正：“记者先生，你错了，我不是被革职，而是停职。”这时，那位记者显得十分狼狈尴尬。

后来，由于偶然的机，刘心武到我们家里住了几天。我们有时促膝攀谈至深夜，有时也到著名的时报广场和跳蚤市场领略纽约风情，我们也曾到赫德逊河畔观赏纽约的夜景，到郊区别墅去拜访过一些著名的音乐家。

那是最难忘的一个晚上。我们几位朋友与刘心武到台湾作家李兰女士家里作客。喝了两杯黄酒，刘心武兴致倍增。他说，在中国当一位作家是受尊重的，是幸福的。由于他的小说在文革后最早接触到爱情的主题，故此招致了许多是是非非，当然，也赢得了一些多情女郎的青睐。一位素昧平生的姑娘由于读了他的小说，对他产生了爱慕之情，于是穿着咖啡色的衣裳，背着咖啡色的皮包，千里迢迢来北京约会他，当然，当她知道他的家庭情况之后，只好快快而归；另有一位姑娘，在他出访欧洲的时候，每天给他写一封信，因而曾引起了太太的误会；当他停职的时候，云南一位万元个体户写信邀请他及他的家人到云南去散心，并表示，如果刘心武因停职没了工资，这个个体户可以养活他。后来，刘心武接受了这位素不相识的读者的邀请，到云南，住上了观光旅店。

那一晚，刘心武讲得最生动的还是已故女作家肖红的爱情故事。曾经钟情过肖红的几位男作家——肖军、端木蕻良、骆宾基，现在仍然健在，直到今天，他们仍然崇拜着肖红，维护着肖红的尊严。这些感人至深的故事经过刘心武绘声绘色的叙述，使人们看到一代文学才女的风情与不幸。听者时而为之叹息，时而为之感奋，客厅内外洋溢着愉快的笑声。

一次，我问刘心武，你在美国生活最深的体会是什么？

他不遐思索地回答：“我在这里根本活不下去。”我问他为什么，他说，语言不通固然是一个方面，但是更主要的做为一个作家，一旦离开了创作的源泉离开了生活的土壤，艺术之花也自然枯萎了。

回国的第三天，刘心武就到人民文学编辑部继续工作了。我们深信，以刘心武的才能和胆识，一定会与他的同仁们一道把人民文学办成百花齐放、欣欣向荣的新文苑，在这个文艺园地里，我们将看到中国文学的春天，看到年轻一代文学家的成长，我们也诚恳地告诉刘心武切勿把人民文学办成中国文化艺术的“样板”。

1987年11月

刘晓庆在美国的日子

我曾看过刘晓庆主演的电影，《原野》中的金子和《火烧圆明园》中的西太后，给人们留下深刻的印象；我曾读过刘晓庆所写的自传《我的路》，《做人难。做女人难。做名女人更难。做单身的名女人，难乎其难。》，这其中饱含着多少辛酸和代价。

我也曾经听到过一些人对刘晓庆的议论，真真假假，是是非非，令人不置可否。总之，刘晓庆给我的印象是一尊神秘的“雾美人”。

1987年3月下旬，一个偶然的时机。我在洛杉矶蒙特利公园市一座豪华的旅馆里访问了刘晓庆。

她穿着一套蓝色半袒胸时装，没有涂脂抹粉，但显得漂亮大方和别有一番风韵。

几句寒暄之后，刘晓庆毫不讳言地说：“说实在话，我最讨厌记者。在国内我一见到记者就头痛，因为在他们面前说话得提心吊胆。”

参加今天招待会的，除了报纸记者外，还有电台、电视台的记者，并且大都又是女记者。姑娘们凑在一起，很自然地又谈起了穿着打扮来了。

“你这套衣服款式新颖，颜色调和，看来你真会挑选衣服。”一位女记者说。

“是别人送的，听说花了500美元——反正朋友送礼我接受，朋友请客我照去，但如果叫我跑到台湾去，像红虹那样，我是绝不会的。”刘晓庆说。

“电影明星像你那样不化装打扮，恐怕是少见的。”另一位女记者说。

“我觉得不化装打扮更符合中国的国情。况且，一个演员最重要的是气质而不是打扮。”刘晓庆对于记者们的提问似乎成竹在胸。

“刘小姐，你能谈谈这次来美国感受最深的东西吗？”由于没有一个主题，人们七嘴八舌，谈话很分散，因此，我竭力希望把采访引向正题。

“我觉得海外的中国人是不应该区分为台湾人、香港人和大陆人的。”停了片刻刘晓庆又说：“在美国，似乎还有不少人对我不了解，对中国不了解。”

“你可以说得更具体一点吗？”我对此问题很感兴趣。

“比方，有些从台湾来的朋友对我说，他们很想到大陆去旅游，但怕暗杀，怕回不来，其实哪有这么回事呢？”

“你刚才说，有些人对你不了解，你指的是哪些方面？”

“在国外，有人以为我是受迫害者，叛逆者，持不同政见者；在国内，有人说我狂妄，作风不正……”

由于刘晓庆是一个大忙人，一会儿要会客，一会儿要听电话，第一次采访就这样断断续续进行着，未能达到预期的采访目的。

中午，我们与刘晓庆共赴午宴。与我们一道赴宴的还有蒙特利公园市长鲁迪·彼雷泰先生，“东太后”陈焯小姐，以及中国联谊会的朋友。

餐会上大家频频祝酒。刘晓庆喝了点酒以后，脸上泛起了一片红霞，显得更加漂亮，话也谈得更多了。

姚先生是一具风趣活跃的人，他说：“今天东太后、西太后都来了，可惜就缺了个咸丰皇帝。”

刘晓庆也开玩笑地说：“看来你当咸丰皇帝挺合适的。”

“不，不，我只能当太监。”

姚先生的话引起了一阵哄笑，宴会上洋溢着欢乐的气氛。

下午，我们参观了一家中文书店。东太后陈焯小姐选了一本书，正欲付款，老板说：“太后娘娘取老百姓一本书难道还要付钱吗？”

刘晓庆说：“时代不同了，皇帝都改造过来了，太后也不拿群众一针一线嘛！”

刘晓庆一天的活动结束后，已经是晚上 11 点半钟了。刘晓庆在她的寝室里单独接受了我们的采访。

“有人说，你写的《我的路》在国内受到批判，有这回事吗？”

“在中国，过去没有电影演员写自传，我这本书当然会引起别人的注意。再说，一部作品，如果不能引起争论，可能是淡然无味，访者也不一定会感兴趣。”过了一会刘晓庆又说：“其实，在中国，许多批评不一定来自政府，有些是群众和读者正常的讨论，何必大惊小怪呢？”

“听说你也有委屈和苦恼，你可以谈谈吗？”

“我有欢乐，也有苦恼。我最感到欣慰的是我演了 16 部电影，我的名字，在中国可以说是家喻户晓了。当然，我为艺术失去了爱情，失去了洁白的名誉，怎么不感到苦恼呢？不过，我从不后悔。现在，我最大苦恼不是家庭问题，而是别人不理解我，在国内有人误解我，在国外也有人误解我。”

“我们也曾听一些人说，你狂……”

“要说我狂吧，我是为中国人而狂的。一个拥有十亿观众的明星，难道不值得骄傲和自豪吗？去年，在一次记者会上，有人问我：你认为现在中国最好的年轻女演员是谁？我说是我。事后，舆论一片大哗，不少人指责我太狂，太傲。也许，我不应该把这句话说出来，或者至少说得含蓄一些。其实，这又有什么了不起？我只是说了我的希望和志愿而已！”刘晓庆说到这里，情绪显然有点激动了，她倒了半杯汽水，继续说：“说实在的，我有号召力，我能够起到许多人所不能起的作用。况且，我说话就喜欢直来直去，喜欢批评人。我没有后台，也不靠老子，我是自己一步一步闯出来的。有些事，我为自己、为父母都不能做，但为中国我去做了。有人问我，中国和美国，你较喜欢哪个国家？我说，各有优缺点，但美国再好也是人家的国家。”

“有人因为你没有登上亚洲影后的宝座而感到可惜，你同意这种观点吗？”

“我的艺术是为人民服务的，不在乎争什么宝座。我没有参加过亚洲电影节，要是参加了，我当然可以成为亚洲影后。”刘晓庆满怀自信心说：“有些人拿演员收入的多少，作为衡量其艺术水平的高低，真可笑，我要是在港台受聘演戏，我会索取比那里的明星更高的报酬。”

就国内外的电影为话题，我们一直交谈到了凌晨 1 点钟。刘晓庆十分欣赏香港的影片《中华大夫》、《金午门》和台湾的《梅花》。她认为大陆的影片严谨、深刻，而港台的影片节奏明快，可谓各有千秋。

第二天晚上，中国友谊会在帕莎迪娜社区学院举办“刘晓庆之夜”，1000 千多观众从四面八方赶来观看。

这次登台表演，刘晓庆的确不负重望。对白、唱歌、弹琴、跳舞，真是多才多艺。尤其是与美国友人杨仁先生合演的《原野》片断，以及与喜瑞都市议员黄锦波合唱的《你是我心中的月亮》，更赢得了掌声和鲜花。

一位曾在港台从事电影工作的人，看了刘晓庆的演出后说：“我现在才知道，中国真正高水准的演员，仍然在大陆。”他还希望与刘晓庆合作拍摄

一部反映华侨生活的电影。

那是一个和煦的早晨，一辆拖屋大卡车奔驰在通向圣地亚哥的平坦公路上。

桌子上放着鲜花、菩提子和巧克力。刘晓庆昨夜虽然凌晨4点钟才睡觉，但她是那样精力充沛，兴致勃勃。

“你离婚后找到男朋友了吗？”有人提出了许多人所关心的问题。

“朋友倒是有的，但是，当我需要别人帮忙的时候，需要别人理解的时候，又似乎找不到一个。实际上，追求我的人太多了，我只好说已经有了男朋友。”

“不是有人要在美国给你介绍男朋友吗？”

“不但在美国，还有人从法国和新加坡给我打电话来作媒。美国有一位华裔女演员要给我介绍一位殷商做朋友，我对她说，中国的男人最棒，我要感情不是要金钱的。我劝那位演员嫁到中国去。”

“大陆现在不是有很多明星到国外留学吗？你有没有这方面的打算？”

“有不少人劝我到国外留学，还有些大学答应给我奖学金，不少好心朋友还答应资助我。不过，我永远不打算离开中国的，因为我一旦离开十亿观众，明星就会失去光亮，我的艺术也会成了无源之水。”

圣地亚哥的风光是明丽的。柔和的海风，灿烂的阳光，美丽的鲜花，……一切的一切都是那样美好，给人留下难忘的记忆。

当夕阳正红的时候，“西太后”刘晓庆乘飞机取道旧金山返国了；“东太后”陈烨飞往休斯顿继续学习。我们也因其他任务飞向夏威夷。临别的时候，她握着我的手说，“我希望组织一个明星队到纽约去。”

飞机在广漠浩渺的蓝天中飞行。刘晓庆的情影不时浮现在我的眼前。“我最大的苦恼是别人不理解我。”这句话又在耳边回响。我觉得，刘晓庆是一个聪明、漂亮，有棱角、有个性的人，可是，在我们的生活中，为什么有些人总是不惜一切去把别人的棱角磨光？在美国逗留期间，刘晓庆曾到教堂去过，希望能在那里得到解脱，但她失败了。那么，刘晓庆怎样才能真正从苦恼中得到解脱呢？我仍然感到迷惘。

1988年4月

参加张学良九十华诞

张学良是中国近代史上一个叱咤风云的人物，早在小学的历史教科书上，就曾听到过这个英雄的名字；后来，又从电影《西安事变》中看到了张少帅风流倜傥，才情并茂的形象。从此，张学良在我心中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

差不多半个世纪过去了，张学良一直过着被幽禁的生活，因而也成了一个神秘的人物，一个备受争议的人物。但是，怎么也想不到，在那遥远的异邦国度，却有机会目睹了这位历史伟人的风采。

1991年5月31日晚，是一个难忘之夜，华美协进社为首度出国访问的张学良将军举行九十华诞祝寿会。宴会设在纽约中城著名的万寿宫。赴会的人很多，大多是社会名流，也有不少是张学良的部属或同乡，其中包括“四大家族”的后裔。我是作为记者应邀赴会的。

今晚，万寿宫布置得格外辉煌灿烂，常青树和鲜花与红色的大厅相辉映，一派温馨而又热烈的情调。大堂上写着“福如东海，寿比南山”八个大字，下面是一个数尺高的花塔形生日蛋糕。广播里播放着《祝你生日快乐》等轻快、抒情的英文歌曲。

我跟其他记者一样站在大门口等待着张学良的到来。是希望先睹其风采还是想拍摄下其风姿，我自己也说不上。7点15分，在一阵小小的骚动中，张学良的座车在万寿宫门前停下来了。迎候在那里的人们马上趋前与他握手，中外记者们的闪光灯更是纵横交错。有人想搀扶他，可给张学良推开了。他缓步走向宴会厅，宴会厅里顿时响起了暴风雨般的掌声。人们有的争着为张学良敬酒，有的争着与他合影留念，原定8点钟开始的宴会，也因此而拖延到8时半才开始。

宴会主人作了简短的开场白，并介绍了主要来宾以后，张学良开始演讲了。像这样一个曾做出惊天地动鬼神的人物。一个被幽禁了几达半个世纪的人物，在这样的场合能说些什么呢？人们摒住呼吸，倾耳聆听。五六百人聚集的宴会厅，几乎没有一点杂乱的声音。

张学良以浓重的东北乡音说，我今年90岁了。我对国家，对社会贡献不多，大家对我如此爱护，我感到惭愧。扪心自问，我是愿意为我的国家、社会和人民贡献自己的力量的，但除了惹出不少是是非非之外，我别无贡献。我的自我评语是“鲁莽草率，胆大妄为”。他还引用了《圣经》上的话，以“罪人”甚至“罪魁”自责。

这就是张学良数十年反省的结果？是无数压力下的违心之言？是为了避免是非的应酬搪塞？我实在感到纳闷茫然，甚至茫然中带点惋惜和失望。

不过，张学良在东北同乡会上，在东北部瞩目及后辈的宴会上，在纽约的其他聚会中，却另有一种语言，另有一种声音。他认为，即使换了任何一个人，“西安事变”也会发生。他对国共合作，对二万五千里长征，对“攘外安内”政策以及对于一些重要历史人物都有自己独到的见地。他怀念故乡，也想回去拜谒亡父的灵墓，想回去看看东北父老乡亲，但他身上又背负着各种各样沉重的包袱，尤其是历史包袱和政治包袱，因此，他即使到了暮年，也不能摆脱一切羁绊进入自由王国，随心所欲地去实现他的理想，这又是历史的一个悲剧。

前美国驻华大使罗德先生的夫人、著名女作家包柏绮在宴会上倒是言简

意赅地为这位历史伟人作了总结。她说，张学良将军是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英雄人物之一，他的所作所为，是为了实现他生平的三个梦想：想做一个普通的人，自由自在地去做自己想做的事，自由自在地不被推崇。

“不过，我不能使他的三个梦想都成真，我只能实现他的一个愿望。

“张将军的第一个愿望是要成为一个普通的人，但是没有一个普通人能够改革历史。如果你在 1936 年没有采取行动的话，接着后面的历史都会改变，要实现你的愿望便要改变所有的历史，所以，我遗憾地说，我不能实现你的第一个愿望。

“至于第二个愿望，要自由自在地去做自己想做的事。对于一个普通人来说，这是十分容易的，因为他们只靠人权生活，荣誉对他们只是一件奢侈品。你和他们不同，你靠‘荣誉’而生活，而这荣誉又成了一个城堡，限制了你的行动长达半个世纪。所以，我很郑重地向你表示歉意，我不能满足你的第二个愿望。”

包柏绮说：“我唯一能够做的是满足他的第三个愿望，‘自由自在地不再被推崇’。所以，我要约束自己，不去谈他的正直与诚实，还有人道主义。在这里，我还想引用他自己评估和蒋介石关系所说的一句话，‘政治上的不同，锤炼我们成为敌人。强烈的互相关怀，锤炼我们成为兄弟。’这就是张将军的无私、宽容。”

包柏绮的总结是中肯的，少帅的一生是壮烈的，直到暮年，仍保持着一副铮铮铁骨。他从来不为自己打算，也从不损害他人。他说过：“我只要上不愧对于天，下不愧对于人，至于别人的毁誉，我一点也不在乎。我是一个人，我不能毁誉自己的人格。”“我杀人很多，但是我决不会为了私仇而杀人。我有一次把自己的亲堂弟枪毙了，因为他和日本人勾结，我家里的人都骂我，说我六亲不认，我也不在乎。我现在已经 90 多岁了，别人骂我，我更不在乎。报纸上这么多人骂我，你看我申辩过一句吗？我觉得，明白的人，用不着向他辩解，糊涂的人，向他解释也没有用。

“我在 28 岁便大权在手，便可以呼风唤雨。我在父亲的命令下，打了很多仗，杀了很多人，所以现在到了晚年，我对内战厌恶透顶了。

“本来，我是喜欢学医的，但是，后来事情的发展，把我导演成这样。我常常开玩笑说自己，想学救人没有学成，反而学会了杀人。”

这几段话，可以说是张学良将军的自我解剖，也是对自己一生的自我总结。人的一生就应该这样，敢作敢为，无私无畏。

写到这里，我还得补充几句题外话。人们所瞩目的赵四小姐——一个追随张少帅度过数十年幽禁生涯、同甘苦共患难的贵族小姐，“因身体不适”为理由没有参加今天的寿宴，也没有伴随张少帅到纽约来，她独自一个人留在旧金山，这的确是一个小小的“谜”，也为爱管闲事的人们提供了一个插曲话题。知内情的人说，张学良是应某位女士的邀请来到纽约，并下榻于其寓所的。而青年时代，他们之间也有过一段颇为深笃的情谊……。现在。我总算领悟到其中的“奥秘”了：爱情永远是自私的，从青年直到老年。

1991 年 6 月 1 日纽约

我的英国朋友杨大卫

那是杜鹃花开的时节，一团团，一簇簇，争妍斗丽，姹紫嫣红。南国三月，分外妖娆。

我因公乘船来到番禺县市头甘化厂。甘化厂座落在珠江河畔，是一座颇具规模的综合性糖厂。我们把有关业务处理妥当以后，已是傍晚了。这时，工人们正三五成群地在江边，在幽径，在林荫道上散步。在这些人当中，有一个特别引起我们的注意：身材魁伟，头发淡黄，蓝蓝的眸子，高耸的鼻梁，是一个典型的欧洲人。可是，他却穿一身褪了色的中国工人服，踏一对解放鞋，真有点“土洋结合”啊。

“杨伯伯，我爱北京用英文怎么说？”一群小学生正围着他。

“I Love Beijing.”

一阵哄笑，旷地上洋溢着愉快的笑声。

几个艳装的姑娘过来了，幽径上留下一路歌声，一阵暗香。

“How do you do?”

“How do you do?”……孩子们望着姐姐们，做着鬼脸，快快地走开了。姑娘们用生硬的英语说着什么，脸上绽开着幸福的花朵。

几个青工骑着自行车，风驰电掣般过来，他们挥着手说：“哈罗，鬼佬，来，鹧鸪楼干杯。”

“歪仔，唔好饮醉了再出洋相咧。”

这外国人的流利的广州话更令我诧异。

后来，向导老黎告诉我，这外国人名叫杨大卫，英文名叫 David Young，1926 年出生在英格兰东北部泰恩河畔一个名叫希布班的小镇，1949 年 3 月，从香港“督卒”来到“东纵”游击区。30 多年来，一直以普通中国工人的待遇，在最基层工作，过着十分艰苦质朴的生活。他把自己的青春和智慧毫无保留地献给中华民族。

当杨大卫还在孩童时代，就常听人讲述中国的故事。这些故事就像磁铁一样吸引着他，使他神思飞越——

黑头发，黑眼睛，黄皮肤。

后羿，女娲，孟姜女。

万里长城，大运河，洱海苍山。……

杨大卫的父亲是个造船工人。小大卫曾幻想过像鲁宾逊那样当一个冒险家漂流到中国去。

“妈妈，给我做只帆船，我要到中国去。”

“孩子，爸爸又失业了，每星期只有一镑半的救济金……”

小大卫金色的理想笼罩着一层迷雾。

那时，世界性的经济危机正蔓延欧美。在大卫的家乡，80%的工人失业了。小大卫从小目睹了工人阶级的血泪生活，也看透了资本家的贪婪和虚伪。他偷偷地阅读《英国工人日报》，尤其是从舅父那里借到斯诺的《西行漫记》之后，他更是爱不释手。他向往中国解放区如火如荼的战斗生活，他向往官兵一致、上下平等的阶级关系，他决心要到中国去。

当杨大卫还只有 16 岁那年，太平洋战争爆发了。为了抗击法西斯，为了寻求去中国的道路，杨大卫毅然报名参加海军。在海军学校学习 4 年以后，杨大卫以轮机兵的身份来到南太平洋考察。在船上，大卫看到的是蓝蓝的天

空，蓝蓝的水，白白的海鸥，自白的浪。他看不到朝思暮想的国度，他感到，自己的理想是那样迫近又是那样渺茫，他产生了新的苦恼。后来。杨大卫所在的考察艇到香港人坞修理，杨大卫来到了香港。

在香港，他看不到童年所憧憬的一切，却看到了三个英国水兵轮奸一名中国妇女，听到了“紫石英号”事件的真相，他义正词严的谴责了英国水兵的强盗行径，他同情和袒护了“紫石英号”拒绝开炮的英国海军班长。因此，他被人们称为“赤鬼”，也被英国当局视为“危险份子”，他被限令在3天内调到地中海去。

俯首听命吧，不但离自己所追求的目标愈来愈远，而且意味着向邪恶投降；挺而走险到中国去吧，那就要承担“逃兵”的罪名，甚至可能永远回不了自己的家乡。何去何从？经过一番思索，杨大卫终于作了历史性的抉择——走“伟大的道路”，到中国去！

1949年春天，杨大卫怀揣着关于“紫石英号”事件真相的资料，在东纵游击队员汤洪泰同志的具体指导和安排下，在游击队员吴仲持等同志的陪同下，拿着鱼竿鱼笠，划着舢板，渡过了大鹏湾来到了游击队司令部。部队首长热情地接待了这个血气方刚的外国青年，并亲切地问他：

“你为什么来中国？”

“学习革命理论，回英国干革命。”

“中国正在打仗，危险又艰苦。”

“为了真理，我愿付出最大的代价。”

就这样，在黎明前的黑暗中，杨大卫来到了中国，实现了他梦寐以求的夙愿，开始了伟大的人生历程。

一个陌生的国度，对杨大卫来说，是那样新鲜，那样好奇。

他孜孜不倦地工作。他对新的生活充满着理想，充满着爱。他时刻思索着如何更好地更有效地为新中国的建设而工作。那时，他给英格兰的姐姐写信：“我感到从来没有过的幸福，我呼吸到自由的空气，我来到了东方，来到了伟大的民族，我正干着翻天覆地的伟大事业……。”30多年来，杨大卫经受了許多挫折和委曲，甚至，遭受了“史无前例”的浩劫，但他始终没有气馁，没有后悔过，更没有动摇过。他始终与中国人民休戚相关，患难与共，完完全全忘记了自己是一个外国人。

他曾与游击队员一道，并肩战斗在揭西河婆的崇山峻岭。

他曾嘶哑着声音，含着热泪，用英文一次又一次地欢呼新中国的诞生。

他曾与五亿农民一道，打土豪，分田地，经历了伟大的壮他曾在连三天三夜连续战斗，主追赶那“一天等于二十年”的大跃进。

他曾经吃“瓜菜代”“蔗渣饼”，熬过了3年艰苦的岁月。

他曾节衣缩食。把自己省下的4000多元贡献给越南人民的抗美救国斗争。

然而，在“左”倾思想泛滥成灾的日子里，在充满着偏见和陷阱的国度里，杨大卫吃尽了苦头，受尽了磨难。

“四清”期间，因为他是外国人，入了“名册”，不准参加运动。杨大卫没有怨言，没有牢骚，他把全部精力，倾注在技术革新和机械设计上面，经过多少个日日夜夜的奋战，他与其他工友一道，制成了简易、实用的大型机床。

文化大革命一开始，杨大卫便被宣布“靠边站”。他百思不得其解，他

给中央文革小组写信，石沉大海；他参加群众大会被撵出了会场。然而，真理终究战胜谬误。因杨大卫坚持不懈的斗争，他终于胜利了。于是，他满腔热情地投入了战斗。贴大字报，成立战斗队，大串连……可是在那大混战的日子里，逃不了厄运。无休止的“请罪”和批判落在自己的头上。后来被打成了“现行反革命”，并受到了重刑。

狂风恶浪在袭击着杨大卫，然而他却开足了风帆前进。他写大字报痛斥了“造反派”的恐怖行动。他写信给单位，批评了支左人员的派性，他为刘少奇同志鸣冤叫屈……

1968年8月10日杨大卫被捕了，罪名是“新南沙反共救国军司令”。随即而来的是“英国工人阶级的叛徒”，“国际间谍”，沉重的帽子，把杨大卫压得喘不过气来。

在牢里，他拒绝吃特别伙食。他认为，既然是囚徒，就应该跟别的囚徒一样生活。

在牢里，他不要工资。他觉得自己没有劳动，况且国家要派人到外调查，要花人力物力。

写不完的检讨，受不尽的审讯，307天的铁窗生活熬过了，杨大卫终于被宣布无罪释放！虽然，杨大卫的身心受到了残酷的折磨，但他始终没有怨言，没有牢骚。他说：“文革算得了什么？在人类历史上只不过薄薄的半页。”这是多么豁达的胸怀，多么乐观的情操！杨大卫不否认文化大革命是一场浩劫，但他也说：“文化大革命检验了每一个中国人，也冲击了一

些人的奴性，还使我交上了逆水朋友，这是十分难得的。”

30多年了，尽管中国做了不少蠢事，走了许多弯路，杨大卫感到过痛心，但他终于热爱中国，热爱中国的革命事业，他说：“母亲再丑也是母亲，作为孩子是不会厌恶她的。”

从脸相来看，杨大卫的确像好莱坞的男主角，可是他直到55岁才结了婚，这的确是一个谜，一个令人费解的谜。

本来，年青的杨大卫也有过炽热的爱，他曾追求过几个中国姑娘，姑娘们也曾偷偷地爱着他。可是，在那“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的日子里，到处是偏见，到处是猜疑，谁晓得他的家庭成份？谁清楚他祖宗三代的情况？甚至有人说，他积极工作是装出来的，他勤俭节约也是别有用心。总之，他是那样的神秘，那样不可思议。因此，谁敢轻而易举地把爱情的绣球抛给他？谁敢将自己的命运去作赌注？就这样，杨大卫一直住集体宿舍，一直过单身生活。

但是，工友们都把杨大卫看作自己的兄弟和朋友。逢年过节东家请，西家拉。他总是难以应付，如果他有点什么伤风感冒，看望他的人更是接踵而至。有一次杨大卫患了疟疾，发寒发冷，有人说这种病最好是吃黑狗炖乌豆。结果，厂里一天有几户人家杀狗。直到现在，杀狗竟成了市头糖厂的佳话留传。

30余年过去了，杨大卫先后在揭西、市头、东莞、阳江、湛江、紫泥等地工作过，他当技师，又当普通工人，他像一棵柳树，插在哪里，就在哪里蓬蓬勃勃地生长。1980年，杨大卫的三个姊妹和几个外甥从英国远道来探望杨大卫，姊妹问他为什么不成家，杨大卫自豪地说：“在社会主义的中国，处处有我的家，处处有我的亲人。”临走时，妹妹拉着女工朱丽珍的手，激动地说：“我现在才真正体会到‘阶级感情’四个字的含义。”

1981年3月，关于杨大卫的通讯在《广州日报》发表以后，引起了千百万人的关注和崇敬。尤其是当年曾与杨大卫一道战斗过的老战友，更是喜出望外，奔走相告。漫漫的岁月、茫茫的人海，革命战友重逢，有谁不为之高兴呢！

绿衣战士捎来了一封封感人肺腑的书信。

当年的游击队员黄振坚正在住院，当他从收音机中听到杨大卫的名字以后，马上从病榻上跃起来，挥笔写了一封充满激情的信：“亲爱的大卫，我的老同志！当我从收音上听到你的消息，我真高兴极了。30年来，你经受了狂风巨浪，越干越坚强。你全心全意地为中国人民服务的精神给我们树立了光辉的榜样……。”

正在撰写革命回忆录的东纵老战士张子燮同志，听到杨大卫的事迹之后，想方设法，终于会见了杨大卫本人。后来，竟成了要好的朋友。为了更好地宣扬杨大卫的事迹，老张又把杨大卫介绍给老一代文化人秦牧、秦似、阳太阳、陈芦狄、陈雨田、赵元浩、紫风、谢家因、石联星、林展等同志。秦似同志回南宁后写了《杨大卫会见记》，高度赞扬了杨大卫的国际主义精神，称赞他是“白求恩式的无产阶级战士”。画家陈雨田在一次晚宴上即席挥毫给杨大卫画了一幅肖像。诗人陈芦狄和秦似联句写了一首诗：“人生难得好丹青，雨田新寓寄深情。国中初识杨大卫，天外飞来石联星，山青难求鸡毛笔，故事惊听螭兵……。（注：文革中，杨大卫被诬陷为“新南沙反共救国军司令”，说他有3000兵。因而下狱。后来杨开玩笑地说：“其实。还有一个螭蝶在狱中给我当卫兵放哨，因此我应是3001个兵的司令。”）据悉，作家秦牧和紫风同志，正在广泛收集资料。准备为杨大卫写一篇长篇报告文学。

四一次，我冒昧地问杨大卫：“按照中国人的习惯，落叶归根，你已去国30余年，不打算回去吗？”

大卫微微一笑说：“我们英国人对于祖国、故乡的观念比较淡泊。战士在国外战死了，美国人一定要把骸骨运回去，可我们英国人则就地埋葬算了。”停了片刻，杨大卫又说：“当然，如果有机会，我也打算回去探探亲，但从来没有想过要‘归根’。”

依照一般情理，杨大卫在中国吃尽了苦头，到了晚年，回去也是可以理解的。我们不是也有许多青年朋友羡慕西方的生活，甚至冒死犯难要‘督卒’到香港去吗？为什么杨大卫却不愿意回去呢？

杨大卫首先给我算了一笔帐：

他有一个外甥女在政府机关工作，每年收入3000英镑。其中要交付700元所得税，180元劳保金，180元退休金，470元房租。要是老弱病残，那更是不堪设想了。杨大卫几次引用了他姊妹的话，形象、生动地说明中国人民与英国人民的精神面貌：英国人的脸是拉长的，中国人的脸是放阔的。意思是说。英国人民经常为生活而烦恼，中国人民则满面笑容。

有一次，杨大卫在接受英国《每日快报》记者采访时说过：“我在这里生活得很幸福，我打算一辈子在中国。”

诚然，现在的中国还相当贫穷，英国有一句成语“AS POOR AS CHINA”，意思是说像中国那样穷。但是，杨大卫认为，中国已总结了过去的经验教训，制定了振兴中华的战

略大计，在不久的将来，中华民族必将以完全崭新的姿态屹立于世界民

族之林。

1980 年底，55 岁的杨大卫当了新郎了！人们为他高兴，为他祝贺。对于从小失去母爱、失去家庭温暖的人、对于长期漂泊于异乡的人，幸福的心情更是难以形容。组织很关心他，给他分配了套间房子。他终于结束了王老五的生活。

杨大卫现在已调到广东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当技师兼翻译。他的妻子已从昆明调回广州工作。1980 年 10 月，杨大卫偕同夫人回英国老家省亲，见到了三个姊妹，久别重逢，此天伦之乐自不必说了。1981 年春天，杨的妻子梁丽红女士生了一个漂亮可爱的“半唐番”小女孩，更为他们幸福美满的小家庭增添了情趣。

1983 年 11 月

隔着大洋的爱情

夜。周末的深夜。

寒风夹杂着大雪，呼啸着，飘扬着。

地下火车风驰电掣地奔驰着，摇晃着，发出沉闷而单调的声音。

车厢里稀稀落落的几个乘客，有的歪着脑袋打瞌睡，有的全神贯注在看书。

火车在一个小站上“咔嚓”一声停下来了，接着走进了两个操西班牙语的青年。随着一声尖厉的口哨，酒气和冷气扑进了车厢。

“嘻嘻，好漂亮。”戴着耳环和黑眼镜的青年目不转睛地望着一位正在看书的中国姑娘，对他的同伴说。

“可以给我吻一下吗？十块钱。”长着络腮胡的青年说。

姑娘咬紧嘴唇，怒目注视着他们。

坐在角落里埋头看报的中国留学生江涛，本能地抬起了头，目光像两把锋利的刺刀逼视着那两个无赖青年。

“想怎么啦？”戴黑眼镜的青年以挑战的口吻说。

“卑鄙！”愤怒的声音从江涛口中迸发出来。

那两个青年开始有点楞住了。停了片刻，那络腮胡骂道：“妈的中国人。”

江涛见对方出口伤人，更是火冒三丈。于是，一个箭步冲上前去，抓住那戴黑眼镜的衣领，用力一甩，打了个趔趄，摔倒在几尺以外的地板上。那络腮胡子冲上来，挥起酒瓶……

一场恶斗在进行着。

“中国功夫！”戴黑眼镜的高喊一声。逃跑了。

“砰！砰！”两声枪声，江涛倒在血泊里。

姑娘被吓得失去了主宰。

车上的乘客惊慌失措地涌进了另一节车厢。

那受侮辱的姑娘名叫苏珊，5年前随父亲从台湾移民来美国，现在是某医院的内科医生。在江涛受枪伤住院的日子里，苏珊却成了他精神生活中的安慰者。她经常给他送汤送食，帮他补习功课，甚至为了他在医学上的实践，让银针在自己娇嫩的身体上试扎了不知多少次。

“这些日子真难为你了。”这句话，江涛不知重复了多少遍。

“要不是为了我，你也不会受这份罪。”苏珊心里一直感到负疚和不安。

“出院以后，不要再去做工了，集中精神攻读你的博士学位吧。”苏珊把一束百合花插在花瓶上，说。

其实，江涛何曾不这样希望呢？但他是一个自费留学生。要交学费交房租，要穿衣吃饭……。他以感激的目光轻轻地扫视了这个纯情的姑娘一眼，想说什么，但又把话咽住了。

苏珊是一个善解人意的人，她十分理解江涛的为难之处。

“你用不着担心，经济上我可以支持你，目前，我的收入还不错，家里又不用我负担。”苏珊的话说得十分诚恳。

“你为我所付出的代价已太高了，我不想再给你增加麻烦。”江涛说。

苏珊剥了一个橙子，塞了一块到江涛嘴里，继续说：“我问你，金钱和友谊，哪一样重要？”

“当然是友谊。匈牙利诗人裴多菲说过：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

“对嘛，一个有志气的青年人，不应该在金钱上面兜圈子，而应该把注意力放在事业上。”苏珊的话是那样有道理，使江涛一时不置可否。

“我明白你的心意，但是——”江涛迟疑着说。

“但是，难为情是吗？可爱的书呆子！”苏珊含情脉脉地瞟了他一眼，嫣然一笑，然后轻轻地捶了他一拳。

夕阳的余晖把初春的土地点缀得格外多姿，窗外飘来了一阵阵馥郁的花香。

“到花园里走走吧！”苏珊建议。

苏珊搀扶着江涛，一拐一拐地走在花径上。

杜鹃花、樱花、百合花、美人蕉、夜来香……一团团，一簇簇，争妍斗艳，十分迷人。

“美国的春天太美了。”在病房里的江涛，此时真有点触景生情。

“生活本来就是美好的嘛，要不是疾病、饥饿和战争，人们会生活得更加美好。”苏珊说。

在这一对青年人的心里，现在更加充满着幸福，充满着理想和爱情。

“你那篇《中西医结合治疗肝癌》的论文，我看很有价值，等你康复后尽快把它修改好。”

“我常常在思索一个问题：祖国传统的医学一旦和美国先进的现代医学结合起来，将会对人类产生伟大的贡献。比如，中西医结合攻克癌症就是我们所面临的重要课题。”

“你呀，又是三句不离本行。要是大陆人和台湾人结合呢？”苏珊眨着又圆又亮的眸子，诡谲地等着江涛的回答。“那——一定会产生伟大的爱情。”

他们嘻笑着，拥抱着。欢乐的笑声回荡在幽静的花园里。

“不知为什么，有些人——包括我父亲在内，对大陆的人总是抱着成见和偏见。可是，自从和你认识以后，我发现大陆的人很诚实，心灵也很美。”

“我也觉得台湾的青年很可爱，尤其是你，亲爱的苏珊小姐。”江涛满怀深情地说。

“谢谢您！”苏珊含情脉脉地瞟了他一眼，把甜蜜的红唇凑到江涛嘴上……

随着时间的推移，江涛和苏珊从萍水相逢到盛开爱情的花朵这些日子，他们一道琢磨过多少医学难题；这些日子，苏珊从经济上全力支持江涛的学习。江涛取得了博士学位，这其中也渗透着苏珊的智慧和血汗。

那是一个美丽的黄昏，夕阳的余晖洒在哈德逊河上，河面上荡漾着金色的涟漪。带着寒意的海风，更给人心旷神怡之感。江涛来到美国虽然几年，但他的精力和时间大都在实验室和图书馆度过。今天，他似乎第一次领略到异国的风情。那带有西方人浪漫主义色彩的爱情，使他感到从未有过的温馨和幸福。

“真没有想到，萍水相逢却变成了知心朋友”苏珊说。

“命运既然把我们抛掷在一起，又有什么办法呢？”江涛说。

“这大概是中国人常说的‘千里姻缘一线牵’吧。”

“也许。”

江水静静地流淌着，两颗年轻的心在翻腾着。

“你父亲对我们的婚事仍持反对态度吗？”

“对于你本人，他似乎没多大意见。”停了片刻苏珊又说，“他现在所

担心的是你学成以后的去留问题。要是你在美国定居下来，父亲的态度也许有根本的改变。”

江涛把一块石头抛到河里，河面上扬起了层层涟漪。

“这些日子，我也经常在思索着这个问题。我爱你，也爱美丽富饶的阿美丽坚，但是，像我这样的人，中国更需要我。我们的祖国目前还很贫穷，还有不少同胞在疾病中呻吟，因此，我希望用自己所学得的知识和本领为自己的同胞解除痛苦“这么说，你还是打算回去了？”苏珊感到有点惊讶。

江涛凝视着苏珊脸部急剧变化的表情，这表情阴沉、忧郁、失望。

“我希望你也能到大陆去，那里也需要你，欢迎你。”

“不，不，不可能。”苏珊摇着头，脸色苍白，“江涛，为了你自己的前途，为了我们的幸福，我求你留下来。”

苏珊含着眼泪，凝视着江涛，等待着他的回答。

江涛没有回答，也不知怎么回答。他轻轻地抚摸着苏珊的手，然后轻轻地吻了一下。

“我希望你能到大陆去作一次旅游，看看黄河长江，看看万里长城，看看桂林山水，看看自己的故乡……”

“江涛，我求求你，别说了，我怎么能到大陆去呢？”

“我真不明白，你为什么不能去？”

“你应该知道，台湾政府是禁止我们到大陆去的，要是去了，就会吊销我的护照，我就会失去了我的故乡，失去了我青少年时代的同学和朋友，此外，我父亲也会竭力反对我到大陆去，要是去了，他就有可能与我断绝关系……”

苏珊的话里渗透着忧伤和怨恨。而这些话又像针一样刺痛着江涛的心——一个有高度民族自尊心的青年人的心。为什么自己的故国不能回去？为什么自己的亲人不能团聚呢？这是谁的过错？这是谁造成的人间天河？第一代人的恩恩怨怨。难道要我们第二代、第三代去承受吗？江涛越想越气愤，越想越愤愤不平。

“苏珊，我真不理解，难道你就甘心情愿去承受这种不必要的牺牲吗？”沉默，可怕的沉默。江水在奔腾着，热血在奔腾着。

“我真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

“苏珊，我既然决定了自己要走的路，我就会毫不犹豫地走下去！”

苏珊双手捧着脸，“唉”一声，伤心地哭了。她一边哭，一边撒开双腿跑了。

江涛呼唤着姑娘的名字，追过去。苏珊坐上了一辆出租汽车，消失在茫茫的暮色中。

自从江涛回大陆以后，苏珊感到从没有过的空虚和惆怅。她第一次感到人生没有爱情，就像春天没有鲜花一样，那是多么单调、多么可怕啊。她独个儿痴痴地坐在家，原先那种朗朗的笑声和悠扬的歌声，如今已不复再闻了。她凝视着江涛的照片，默默地在想着，想着。

苏珊的变化，可急坏了苏老先生。他已经是60多岁的人了，原先是国民党显赫的将军，退役后，搬迁到美国居住。他那深深的皱纹，坚定的目光以及洪亮的声音，都标示着他过惯了戎马生涯。他来美国，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完全是为了第二代。然而，在此陌生而遥远的异国，他语言不通，举目无亲，不免有点落荒之感。他不满国民党的统治，也不满共产党。不是吗？自己几

十年出生入死，立心报国，打日本、剿土匪、捉汉奸，当然也打过共产党，没想到最后却落得个“匪帮”的称号、甚至连自己的父母在大陆乡下死了，也不能回去送终，这是他所感到抱憾终身的。所以，如果别人问他是从哪里来的，他既不说台湾，也不说大陆，而说香港，他希望落叶归根，但又感到有家归不得。

“以你的相貌、学识和家庭出身，何必要苦恋一个大陆青年呢？”父亲想安慰女儿，不知多少次重复这些话，但苏珊又不是三岁小孩，难道她不懂得这些道理吗？但是，一连串问题，她百思不得其解。

大陆难道真的那样可怕吗？要是真的如此可怕，每年为什么又有上千上万的人要到那里去呢？这些人包括美国总统，英、日首相，西德总理，还有自己的同学和教师；要是那么可怕，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为什么只承认大陆不承认台湾？为什么共产党要“三通”，国民党却要“三不”？……

“爸爸，我现在考虑的不是江涛一个人的问题，而是其他一连串问题。譬如，你称大陆为共匪，难道世界上真的有十亿人口的匪徒，这显然是对我们祖国的污蔑……”

“住口，你……”苏老先生再也按捺不住了。

“爸爸，我的祖国不在这里，它在东方，我已下了决心去寻找我失去的爱情，寻找我童年的梦，去证实人们的各种猜疑和偏见……”

“啪”，苏老先生狠狠地在他心爱的独生女儿的脸上搁了一巴掌。

苏珊咬紧牙关，没有让泪水流出来。

不过，从那天开始，苏珊再也没有回到家里，她失踪了！

五岁月就像念珠一样，转眼之间，8年过去了。

苏珊由于家庭和社会的种种压力，她没有到大陆去寻找她失去的爱情，也没有到大陆去证实人们的成见和偏见。

她离开了家，一直杳无音讯。苏老先生也在悔恨中去逝然而，在此悠长的岁月中，江涛在探索中西医结合治疗肝癌的道路上，有了重大的突破。他的论文引起了世界同行的注意。为了参加一次国际癌症会议，他又一次远渡重洋来到他曾经学习和生活过的国度，曾播下爱情的土地。

江涛风尘仆仆地来到苏珊昔日居住的小红楼。这里的一切是那样熟悉，这里的一切都没有变化。屋前的铁栏杆，院子的白兰树，屋后的草坪……

江涛怀着激烈的心跳，登上了大理石阶，以微微发抖的手按了门铃。门开了。一个老妇人用疑惑的目光打量着他：

“找谁呀？”

“苏珊小姐。”

“对不起，这里没有这位小姐。”话未落定，砰一声关上了门。江涛迷茫地凝视着这小红楼，顿时变得那样陌生。一阵秋风吹来，白兰树上飘落了几片黄叶。

人海茫茫，何处觅知音呢？

又经历了几许周折，江涛终于打听到了苏珊的下落，她已改姓换名，在一间乡村医院工作。当江涛冒着风雪赶到那里的时候，苏珊正怀抱着一只小波斯狗在望着飞雪发呆。

“苏珊！”江涛摊开双臂正想拥抱她。可是她除了惊奇之外，毫无表情。

“你是江涛吧？”苏珊望着他，冷淡地说，“你回来了！”

“我回来了！”江涛悲喜交集，热泪盈眶。

苏珊摇了摇头，长叹一声，说：“迟了，我们都老了。”

1985年12月

征婚广告引起的风波

已是深夜1点钟了。

阿四拖着疲惫的身躯回到卧室。这卧室就在餐馆堆放杂物的地下室。这里又暗又湿，一股霉气令人窒息。

阿四用被子把头垫得高高的，一边哼着“到处是单身汉，遍地是姑娘”，一边聚精会神地读着报纸上的征婚广告。周围十分谧静，几只小老鼠在渐渐沥沥地咬着什么，不过这种声音他已习以为常了。

阿四本名叫陈阿强，因在兄弟中排行第四，故此人人都叫他阿四。他是半年前从大洋彼岸“屈蛇”来到纽约的。开头几个月，他还算安份，一来言语不通，真有点茶壶斟饺子，有话说不出，尤其是在这偏远的小市镇；二来自己没绿卡，生怕惹事生非被移民局驱逐出境；当然，他更担心的是“蛇头”追债绑架。他从早到晚在厨房埋头工作：切菜、洗碗、扫地、倒垃圾。他只希望多赚几个钱，早日还清出国债，当然也希望有朝一日政府大赦，自己能拿到绿卡，好与家人团聚。

不过，40刚过的人，有时也难免有点非份之想。比如，看到街上半裸体的“流莺”吧，就有点儿冲动。他也想过按摩院，爱滋病固然使他心寒，一次上百美元的花费——足足等于自己3天的血汗钱，或者等于妻子在乡下半年的收入，每想到这里，他的念头也就烟消云散了。

理智是一回事，感情另是一回事。报纸上每天连篇累牍刊登征婚征友广告已引起了极大的兴趣。不是吗？不用花费，找个异性朋友，渡过寂寞的时光，那该多好呀？当然，阿四也想过这是对妻子的不忠，不过入乡随俗，也顾不了那么多了。于是，他也在报纸上登了一则广告：

男。40，体健有绿卡，有事业，诚征女士为友……

征婚广告登出的当天晚上，电话铃响了好几趟，杂工阿发说他发了艳福，老板却一肚子意见，因为生意最忙的时候尽是私人电话，这简直是不可原谅的。

经过几次电话联系，阿四终于怀着惊喜交集的心情进行第一次约会。

他从床底下掏出那对积满了灰尘的皮鞋，这对皮鞋打从到了美国以后，就再也没有穿过了。真倒霉，竟忘记怎样打领带，那个结就是打不好，不是松松垮垮，就是底下的比上面的长。阿四自怨自艾：番鬼佬打领带，唐人当裤带，一点没错。等他赶到咖啡室时，已经迟到了十分钟。

天呀，面前站着的那女人可把他吓了一跳。论身材吧，她的大腿足足有阿四的腰子粗，屁股几乎可以摆下半席酒。阿四一看，顿时像跌入了冰库。不过从礼节起见，他还是找了个卡位，要了两杯咖啡，与那胖女人开始交谈。谈了一阵，阿四觉得话不投机索然无味，于是乘胖女人上厕所之机，偷偷溜了。当然，他留下五块钱作为咖啡钱和小费。

过了几天，阿四又进行第二次约会。

“Hello Mr Chen！”阿四抬头一看，一位如花似月的女郎已把手伸过来。

“我叫Anna，你就叫我绮华好了。”

“我叫陈——”。阿四感到一股巨大的压力。他不敢正视那女郎。绮华却大大方方地挽着阿四的胳膊，走进一家豪华的餐馆。

两人坐定以后，绮华给阿四斟了一杯茶，又给自己斟了一杯茶，然后把

一支“万宝路”刁在咀角，又利落地点燃了香烟。

“Mr Chen，到美国多久啦？”

“8年了。”阿四本说半年，临时又把“半”字改成“8”字。

“你的餐馆还不错嘛。”

“马马虎虎。”

“现在美国经济不景气，能够 Horse horse tiger tiger 已经不错了。”绮华的话中常常夹杂着几句英文，这次把“马马虎虎”说成“Horse horse tiger tiger。”在阿四面前当然是不露出马脚的。

接着，绮华又叫了几样菜和一瓶威士忌，并且连珠炮地向阿四问了一连串问题。阿四像一个受审的犯人，额上沁出了细汗，至于那丰盛的晚餐，他简直食不知其味。

从餐馆出来，绮华又叫了辆计程车，与阿四直奔菲菲夜总那旋转的灯光，那刺耳的音乐和歌声还有那浓烈的香槟，早已使阿四失去了一半知觉，他只知往口袋里掏钱，至于自己说了些什么，他也不知道。当他回到他的地下室的时候，已经是天将破晓了。他打开钱包才大吃一惊，刚才老板所发的一个星期的工资，现在只剩下几个硬币了。

应征电话还不断打来，应征信件继续从四面八方寄来。阿四卧在床上，一封封地拆读着从各地寄来的信件。蓦然，一帧照片映入他的眼帘，多熟悉的面孔呀！大眼睛，高鼻梁，甜蜜的酒窝，披肩的秀发……

“小娟！”阿四差点叫出声来。小娟是阿四的独生女儿。他简直呆住了。他用微激发抖的手打开那封字迹秀娟的信，上面写着“亲爱的陈先生：

我们虽是素不相识的人，但朋友把你的征婚广告寄给我以后，我是多么高兴呀！真是千里姻缘一线牵。我叫陈娟，今年20岁，高1.67米，体重45公斤。我的职业是宾馆服务员，爱好唱歌、跳舞和游泳。我希望与你交朋友，更期望成为你怀中的小狗，迎着夕阳的余辉漫步在东河之畔……”

阿四悔恨交加。他恨自己的女儿，也恨自己，照片从他手中跌下来。他长叹一声：“天呀！我在捉弄人生，人生也在捉弄我。”

电话还是不停地打来，信还是不停地寄来。可是阿四已被老板炒了鱿鱼，他拿着一张报纸，目光呆滞地坐在哥伦布公园的长凳上，不过，他感兴趣的已不再是征婚广告，而是招工广告了。

逝 梦

一辆救护车叫着，急速地转动着红色讯号，风掣电驰般向医院奔去。

救护车里躺着一个奄奄一息的病人。

警察在现场忙着拍照、记录。

一个小孩子在凄厉地陶哭着。

旁观的人带着惊慌和惋惜的神情在议论着：

“太可怕了。听说用手术刀割断大动脉的。”

“看来还只有40岁，留下两个孩子怪可怜的。你想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吗？让我从人告诉你吧凛冽的寒风夹杂着雪花在呼啸着。

往时车水马龙的唐人街现在却显得冷冷清清。几个上夜班的工人缩着脖子匆匆地走过去。

朱文华在街上脚踏了半天，感到又冷又饿，于是走进一间咖啡室，在一个僻静的角落坐下来，喝了一杯咖啡，又吃了一个菠萝包，肚子踏实了一些，然后斜靠在沙发上，点燃一支“万宝路”。以前，朱文华是不抽烟的，因为他是一个外科医生，他懂得抽烟对人体的害处。但近来，为了寻求刺激，竟一天抽了两包！

朱文华半闭着眼睛，歪着脑袋，轻轻地吐着烟圈。烟圈一个接一个慢慢升腾，又慢慢破灭了。透过这些升腾与破灭的烟圈，往事又一幕幕地浮现在眼前——

18年前，朱文华在中国南方一所著名的医学院毕业。后来，他响应国家的号召到贵州省一个偏僻的山村医院工作。他的妻子则一直在广东教书。“文革”期间。由于家庭出身不好。加上有“海外关系”，他在医院里当了好凡年的清洁工人。”四人帮”倒台以后，他又重新拿起了手术刀，可惜“牛郎织女”问题却得下到解决。后来妻子又因病逝世了。于是他带着两个孩子来到了纽约。虽然，在来美之前，朱文华也意识到美国并非天堂，但他总认为：与其舒舒服服地穷，倒不如辛辛苦苦地富。他始终坚信，靠着自己的勤劳和本领，总可以闯出一条新路来的。可是到了美国以后，严酷的现实使他原来迷朦中的梦慢慢地飘逝了。首先，来美国的飞机票、安家的“押金”、租金、家具费、孩子入学的体检费……这些已把朱文华压得喘不过气来。

来到美国，转眼已经几个月了。可是朱文华始终未能找到一份适当的工作。重操手术刀吧，这是他的本行，只是美国不承认他的学历和职称。干别的什么吧，自己的英文又是那样蹩足：简直变成了聋子和哑巴。他曾听别人说过，美国是一个“将军到此要下马”的地方，朱文华也下了决心，硬着头皮卖劳力。他曾到过餐馆洗过盘碗，到衣厂做过杂役，也曾到一家殡仪馆替别人烧过香，可是，不是自己吃不消便是被老板“炒鱿鱼”。现在，他不得不亨着几张报纸并按照报上的广告，到处打电话，到处找工作……

朱文华打了一会儿瞌睡，付了咖啡钱，无目的、无希望地步出咖啡室，走向风雨交加的大街上。

红红绿绿的广告灯在变换着各种商标，半露着乳房的“扯街女郎”在向 he 招手。朱文华把大衣的衣领拉高，挡着脖子，加快了脚步。一个横卧在街边的“醉猫”几乎使他摔了一跤。

按照报纸广告栏所登的地址，朱文华来到一家餐馆。

“听说你们想聘‘企台’？”朱文华怀着几分怯意问。

“对呀，你——”老板从头到脚打量着他，“几岁啦？”

“4——不，39。”朱文华脸上顿时像喝了几杯酒一样，他知道自己在说谎。

“在哪家餐馆工作过？”

“……”朱文华摇了摇头。

“对不起，我们要的是熟手，请另谋高职吧。”

“老板，做什么工作都有第一次呀，里根以前也没当过总统……”

可是，未等朱文华说完，老板便掉转屁股，搓着大肚子走了。朱文华只得垂头丧气地走出餐馆。

回到家里已经是深夜了，屋里冷冷清清的。大孩子强仔已呼呼入睡，小女儿玲玲听到爸爸回来，蓦地从床上爬起来，扑到爸爸怀里，撒娇地说：“爸爸，爸爸，我要圣诞老人，会唱歌的圣诞老人，你给我买了没有？”

“玲玲，乖乖，等爸爸找到工作，赚了钱……”

“不，你骗我，我要圣诞老人，我要……”

玲玲哭着，嚷着，朱文华更是心烦意乱，于是他把小玲玲推倒在床上，并给她掴了一巴掌。这下子，小玲玲哭得更伤心了。其实，打在孩子脸上，却痛在父亲心上。朱文华又抱起小玲玲，轻轻地抚摸着，泪水一滴一滴落在玲玲脸上。

朱文华躺在床上翻来覆去，怎么也睡不着。各种人物的声音回响在他耳边：

“你多大年纪啦？……太老了。”

“我们要的是熟手，请另谋高职吧。”

“你手脚不快，反应也慢，明天不要来上班了。”

“你啊，太老实了，在美国，有三分本事就得讲成十分，否则一辈子也休想找到工作。”

不知什么时候开始，朱文华睡着了。可是，不久一个恶梦又使他惊醒过来了。抬头望望窗外，到处是银白色的世界。他给孩子穿好衣服，又给他们做好了早餐，一直到孩子们上学了才出门去找工作。

“你当过企台吗？”

“当过。”

“英文行吗？”

“行！”

就这样，朱文华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第一次穿上了红背心，当起“企台”来了。他是多么高兴呀，简直像皇帝穿上龙袍登基一样。可是老天呀，刚开始学剃头就遇上了个络腮胡。一碟红烧龙虾端上来了，客人却不要，说他要的是豉汁龙虾。朱文华想解释，想争辩，但茶壶斟饺子，不能用英文表达自己的意思，有理也变成理亏了。他又气又急，脸也涨得通红。

老板走过来，笑容可掬地向客人赔礼道歉，并且按客人的要求给换了另一碟，一场风波平息了。

等客人走了之后，老板却板着脸孔对朱文华说：

“看你是第一次，从轻处理，按我们餐馆的惯例，谁错谁赔，这碟龙虾15元就算你的数吧。”

朱文华感到委屈和不平，他一句话也没说，脱下红背心。狠狠地摔在地上就走了。一个好心肠的工友走过来，对他说：“老弟，忍受着吧，美国就

是这样，顾客至上，金钱第一，这次算自己倒霉好了，以后——”

“谢谢你，我可宁愿饿死也不受这窝囊气！”

就这样，朱文华好不容易挣来的饭碗又打烂了。一个星期以后，他总算在一家豆腐店找到了一份工作——每天工作 12 小时，每天磨豆腐 500 斤，还要把磨好的几十桶豆浆搬到木架上。为了生活，为了还债，他只好咬着牙关，在一个又黑又湿又不通风的“土库底”默默地工作着。每天，他出门的时候是满街灯火，每晚，他回家的时候仍是满街灯火。他不知道白天和黑夜。也不知道冬天和春天。他没有幸福、没有温暖、没有理想、没有希望。他心灵上唯一的寄托、唯一的安慰是放工后回到家里，把小玲玲抱在怀里，教她唱歌、给她讲故事。小玲玲是那样可爱，尤其是一双水灵灵的眼睛，跟她母亲一模一样；小强性格虽然有点犟，但是在大陆读书时，每次都稳拿第一名……

可是，人生就是如此不公平，即使朱文华这样一点点微小的希望，上帝也偏偏不恩赐给他。一天，朱文华像往常一样工作，小玲玲学校里的老师，给他打来了特急电话，说小玲玲在放学的路上被汽车撞伤了，现在正在医院抢救。这晴天霹雳，使朱文华的整个精神都崩溃了。他连衣服也来不及换，便向医院扑去。

小玲玲安详地躺在床上，头部和腿部都缠着白纱布。她眼睛半闭着，脸色十分苍白，眼角里还留着两颗晶莹的泪珠。

“玲玲！”朱文华望着女儿，泪水像断线珠一样滚下来。

“爸——爸——”小玲玲用十分微弱的声音说完，又闭上了眼睛，泪水沿着苍白的脸颊滚下来。

过了一会，小玲玲又微微睁开眼睛断断续续地说：“我要——圣诞老人——会唱歌的——圣诞——老人……”

话未说完，就闭上了眼睛，永远永远地闭上了眼睛！

站在旁边的医生和护士轻轻地在啜泣着。

第二天，朱文华含着眼泪又去上班了。因为老板告诉他，如果不上班，便要开除。可就在那一天，小强又在外面打架了；衣服被撕烂了，书包也断了背带，眼睛又青又肿，朱文华悲愤交集，于是拿起了棍子……

几天以后，朱文华接到法院的一份起诉书，罪名是虐待孩子。显然是有人告到法院去了。朱文华又惊慌又懊悔，他知道，按美国的法律，自己可能被判罚款或坐牢。

直到要出庭那天，朱文华动摇了，害怕了，也完全绝望了。于是，他拿起笔，写下了下面的信：

亲爱的小强：

当你还在睡梦中微笑的时候，爸爸却要离开你了，永远离开你了。

爸爸携带着你和妹妹，远渡重洋来到美国，满以为可以找到新的希望，谁料在严酷的现实生活中，爸爸的希望破灭了。我感到对不起你，对不起你们死去的母亲和妹妹。我害了你们也害了自己，在无路可走的情况下，我只有用我当医生的手术刀去结束自己的生命。

小强要认真读书，要做一个勤劳聪明的好孩子。要记住，人活着不仅仅在于金钱，而在于做一个真正的人。

留下一点钱，请替小玲玲买一个圣诞老人——一个会唱歌的圣诞老人放到她的小坟上。

您们的爸爸圣诞节前夕朱文华摺好了信，走到床前，凝视着孩子微笑的

脸，聆听着孩子均匀的呼吸，泪水又一次涌出来了。他轻轻地吻别了孩子，他轻轻地给他盖好了被子，然后拿起了他所熟悉的手术刀 1985 年 5 月

中了六合彩以后

摩根先生一个人孤零零地住在布碌仑一所公寓里。退休后，他沉迷在两种嗜好之中：一是养狗，大大小小一共养了5只狗，有波斯种，法国种，还有混合种，十分可爱。每天，他花费了一半时间去料理它们。买食物，洗澡，剪毛，牵狗拉屎……二是买六合彩。他认为，这是以小本求大利的生意，一旦中了奖，哼，一夕之间便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了，从理智上，摩根先生也明白成功的希望只有五百五十万分之一，但他却十分相信命运，正好比瞎子的拐棍有时也能碰上金戒指一样。

每次开奖的时候，摩根先生总是坐在电视机跟前屏住呼吸，目不转睛地观看着。一次次的激动，很快便变成了一次次的失望。今天，又公开开奖了，摩根先生叼着他那支吕宋烟，早在电视机前守候着了。开中了一个字，他就狂呼一声。等到六个字都开齐了，摩根先生也几乎昏倒了。一个个阿拉伯数字，顿时变成了一张张绿花花的美钞，铺天盖地而来。他摘下老花眼镜，抹干了眼泪，把自己所买的六合彩票拿出来，一连对了十几遍，他还是不相信自己，于是，又立即打电话给他的好朋友，一个也热衷于买六合彩的“醉猫”迪克先生，等到迪克先生把今天所开出的数字一个个念完之后，摩根先生只说了一句“我的天呵！”便把电话机给搁了。当然，一方面是由于摩根先生确实激动过头，说不出话来，另一方面，他意识到这是天大的事情，应该绝对保密，那怕是自己最要好的朋友。

摩根先生用他那双微微发抖的手，把那张小小的彩票小心翼翼地放到枕头底下，然后哼着他的小夜曲走到狗房里，一个个拥抱和亲吻着他的狗朋友。

“亲爱的，这回我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你们也是世界上最富有的狗了。将来，有一天，等我去见上帝的时候，我就将我的全部财产分给你们了。”

这一夜，摩根先生的眼睛一刻也没闭过。他像驾雾腾云一样，一下子飘到最高的地方，一下子又跌到最低的地方。天啊，2000万，相当于20个百万富翁，要是把这些钱兑成一元一张叠起来，那就相当于6倍帝国大厦的高度了。对，我要到南部海滨风光明丽的科拉达买一幢别墅，还要娶回一个年轻漂亮的太太……哪一个呢？马丽亚？屁股太大，腰也很粗，况且，还骂过我“老不死”。安娜不错，金色的头发，蓝蓝的眼睛，胸脯也够丰满，漂亮极了。记得有一次还偷偷地瞟了我一眼……想到这里，摩根先生的脸一下子像喝了几杯酒一样。嗯，差点给忘记了，我的小孙子彼得对我很不错，他一见了我就叫“老爷爷”，过生日那天，还给我打电话，祝我长寿，我要拿出一笔钱供他上大学……至于我那个离了婚的老太婆，嘻嘻，臭女人，有什么了不起，我要穿上世界上最漂亮的礼服，坐上“奔驰”搂着我那新婚妻子的细腰给她看一看，我要报复她，气死她！想到这里，摩根先生把牙齿咬得格格响。

摩根先生坐在用美钞叠成的摩天大楼的顶点，嘴里叼着雪茄，多么飘飘然呵。地面上，千千万万的人在欢呼，在祝贺，然而，刹那间，一声巨响，用钞票叠的大厦倒塌了，他从高空掉下来……原来摩根先生做了一个恶梦，醒来以后，心还在卜卜地跳。

阳光已洒进了窗内。白果树上的麻雀又吱吱喳喳地叫起来了。往时，摩根先生是十分讨厌这群多嘴的麻雀的，今天，不知为什么，连麻雀的叫声也变成了世界上最美妙的音乐。

摩根先生穿上西装，打好领带——其实，这套西装已经20年没穿过了，这又阔又厚的领带，至今也不时髦了，又梳光了头发，擦亮了皮鞋，然后，把那张包了不知多少层的彩票放在内层背心的口袋里，又扣上了5根别针，然后，仔细用手按了一会，锁上门，乘出租汽车到六合彩总公司去报到。

等到摩根先生回到家里的时候，一大群记者早已挤在门口，镁光灯的闪光，简直令他睁不开眼。记者连珠炮地向他提出问题。摩根先生不知道自己到底说了些什么，也不知道如何冲出记者的包围。等他“呼”一声关上大门的时候，只感到天旋地转，耳朵嗡嗡作响。他精疲力尽地倒在沙发上，正想安静安静点儿，可是，天呵，电话铃又急促地响起来了。

“什么，你叫科西？是我姨妈的表弟？嗯，嗯——什么，我借了你的钱？2万？13年前？我喝醉酒的那一天？胡说八道！”

摩根先生“卡嚓”一声挂断了电话，心情又懊悔，又气愤。他点燃了一支雪茄，一面吐着浓烟，一面苦苦地回忆着这个人 and 这件事，可怎么也找不到一点儿蛛丝马迹。

这时，摩根先生最亲爱的朋友，五条小狗摇着尾巴，蹒跚着走过来，有的用柔软、湿润的舌头轻轻地舔着摩根先生的脚，有的跳进怀里，乖乖地蜷卧着。摩根先生从来也没有感到过如此幸福和快乐，就像第一次和姑娘拥抱一样。后来，他把这群可爱的小狗统统搂在怀里，一个个抚摸着，一个个亲吻着。“亲爱的朋友，你知道我是多么高兴，又是多么气愤吗？我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又是世界上最痛苦的人……我的脑袋就要爆炸了。”

摩根从壁柜里取出最精致的狗饮料喂了它们之后，又想起后园里的蕃茄还没有浇水，于是，蹒跚着步履来到了后园。

就在同一天，纽约市所有的报纸和电视台都报导了摩根先生幸运中奖的消息，这下子，他简直变成了全纽约、全美国乃至全世界的新闻人物了。打这以后，一连几天，不但电话铃响个不停，信件也像雪花一样从四面八方飞来，还有络绎不绝的来访者，其中包括记者，摄影师，保险公司经理，律师，官员，亲戚朋友，还有妓女和“醉猫”……，这座平时偏僻冷落的公寓，想不到一下子门庭若市，鸡犬不得安宁。

在无数来信和电报中，有祝贺的，也有恫吓的，有求爱的，也有催债的。

“亲爱的摩根先生，一夕之间，你已成为世界上最富有的人了，我祝福你。不过，人总得要有一颗良心，你记得吗？当你还年轻的时候，我就把我的青春和爱情都交给你了，可是，你结了婚以后，却把我忘了，然而，几十年来，我却一直苦恋着你……”

永远爱你的罗丝”

“亲爱的摩根先生，你发了横财了，我们为你高兴，为你祝福。不过，做人是应该有福同享的，我们的兄弟今天还等着钱买酒为你庆贺呢！因此，请你先借8000——要知道，你拔一根毫毛，比我们的腰还要粗。千万别让我们失望，惹弟兄们生气，要知道，来而不往非礼也，你不仁我不义，那时，定将悔之晚矣！

黑虎队月日”

摩根先生实在太心烦意乱了，他把所有的来信统统用一个塑料袋子装起来，又把电话机拿了下来，然后关紧了门，连所有的窗子也关上了。他一方面想安静一些，一方面也的确有点怕，怕别人抢劫、行凶。

摩根先生卧在床上，又垫上了另外两个枕头，细细地思量着他这笔可观

的奖金。2000万，分21年领取，每年93万，此外，上缴税款20%，共186000元，每年实领744000元……。天呀，别说买别墅，娶老婆，按照目前来电来信中各种勒索款项，根本就入不敷出。摩根想到这里，好像一头栽进冰窟窿一样。他长叹一声：“天呀！到底我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还是世界上最贫穷的人呢？上帝呀，你既然赐给我幸福，为什么又赐给我灾难呢？对，多少人的钱，都流向我一个人的口袋来了，我的罪孽太深重了，我要给学校，老人会，慈善单位捐款，以减轻我的罪过……”

此时，摩根先生已感到不舒服了，脑袋里像利刀在刮，心闷欲吐。

“笃笃笃……”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接着传来了熟悉的声音。摩根先生一听就知道是自己的第一任妻子安娜，于是挣扎着，艰难地开了门。

“亲爱的，在这世界上，恐怕只有我最了解你了，看样子，你的老毛病又复发了，你还是躺一会吧。看在我们的孩子面上，我为你祈祷。”

摩根先生根本已身不由己，他像一头驯服的羔羊、软绵绵地躺在床上，正想安静一下，可是电话铃又急速地响起来了，电话里传来了一个陌生人的声音：

“摩根先生，对不起，你可爱的孙子彼得被我们绑架了，我们限令你在24小时内将50万元的现金达到×××，否则，你所得到的的是你心爱的小彼得的大脑……”

摩根先生未听完电话，便昏倒在地上。当他醒过来的时候，已发现自己卧在医院的病榻上。他双手扯着自己的头发，瞪着白色的眸子，一时狂笑，一时痛哭，嘴里断断续续地说：“我中了——六合彩——2000万——哈哈——我要我的小彼得，哈哈……”

1985年8月22日

新移民咏叹调

这里不是天堂，也不是地狱，而是一个战场！

小序自由女神高举着自由民主的火炬，照亮了移民之路。千百万不同肤色、不同信仰，不同语言的新移民，怀着各种希望，从世界各个角落来到了新大陆。他们胼手胝足，创造了自己的新生活，也创造了富饶美丽的阿美利坚。

摩天大厦直矗云霄，它骄傲地向全世界炫耀着大都会的繁华富有。然而，在它的阴影下，又有多少饿殍罪恶，多少凄凉辛酸，甚至，在这个以金钱为中心的社会里，在这个充满着竞争和鲸吞的现实中，多少温情淡泊了，多少良知混灭了，多少人性扭曲了。

在这篇小文中，所写的几个人物，都是我亲眼目睹的人和事。但是，为了他们的尊严和隐私权，我又不能将他们的真名实姓公诸于众。

这些人和事，对于生活在美国的朋友，也许是司空见惯，但对于更多不了解美国社会的人，尤其是对美国抱着各种奢望的人，却有深思价值。

杀人犯的供词不久前，我在某报读到一则触目惊心的新闻，标题是“女郎任小玉杀人畏罪卧轨……”

任小玉？！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一个聪明、善良而又漂亮的女郎，怎么会变成一个杀人犯？

我摒住呼吸，继续读下去：

“25岁少妇任小玉，20日晚上用利剪将新婚夫婿张大川戳死，然后跑到铁路上企图卧轨自杀，后经巡逻警察发现，及时抢救，现任女已移送警方。

任小玉前年自中国大陆来美留学，主修音乐……”

我再也读不下去了，眼前的文字渐渐模糊起来了，往事如烟海，一件件掠过我的眼前。

我认识任小玉是十分偶然的。

大约是前年夏天吧，纽约的气温骤然上升到华氏96度，42街的地下火车站又闷又热，香水、汗水和便溺的气味混合在一起，令人窒息作呕。

这里的街头艺人很多，有唱的、有弹的、有跳的。卖艺的人大多是黑人和白人，也有从南美来的西班牙裔，东方人在街头卖艺的简直是凤毛麟角。

可是，今天在月台上竟有一个中国姑娘，她弹的是琵琶，唱的是“昭君怨”。外国人虽然听不懂，但她那美丽的模样，幽怨的琴声加上如泣如诉的歌声，吸引着不少过客驻足围观。

地下火车鸣叫着，风掣电驰般驶过来，几个好心旅客匆匆地抛下一点零钱在琵琶盒里，便争先恐后地挤进火车。

我没有追赶东驰的列车。由于记者职业本能的驱使，加上对同胞的一种关怀，我很想对这位带有神秘色彩的姑娘有多一层认识。于是找了一个藉口，对她进行了一次采访。

任小玉原是中国某艺术团体的青年演员，在中国大陆颇有点名气。

后来，也不知是为了追求艺术还是为了圆那朦胧的花旗梦，她获得了旅美签证，于是，买了一张飞机票带着27美元，背着心爱的琵琶，便冒冒然地来到这个举目无亲的大都会。

为了应付生活的挑战，她白天在餐馆中做女侍应生，晚上到学校读英文。

昂贵的学费和房租，已经把她压得喘不过气来。后来，美国政府又实施

了“惩罚雇主条例”，雇主如果雇用非法移民打工，就要受到罚款或坐牢。

任小玉由于没有绿卡，因此尝到了“炒鱿鱼”的滋味，也尝到了作为“非法移民”的痛苦，于是她只好利用自己的“一技之长”到街头卖艺。

后来，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工作和居住的变化，我就再也没有见到任小玉了。但是，万万没有想到，一位善良纯朴的艺术家，竟然沦落成杀人犯？这实在教人难以置信。

一个月以后，在纽约某地方法院的听证会上，我又见到了任小玉。她坐在被告席上，脸色苍白，精神憔悴，又黑又长的头发散披在肩上。人们都为这位年轻漂亮的杀人犯而感到惋惜。

控方律师提起上诉后，现在轮到被告人律师进行辩护了。

被告没有律师，人们面面相觑。任小玉从容地站起来，用沉郁的声音说：“法官先生，陪审团女士们、先生们，我叫任小玉，今年25岁。我没有钱请律师，我只好为自己辩护，在这庄严的法庭上，我想郑重说明的是，我杀了人我是被告，但我又是受害人，所以我也还是原告，我要控告害人者张大川对我的迫害——”下面就是杀人犯的自白：

由于没有“绿卡”，在美国读书学费特别昂贵，工作也没有着落，于是任小玉千方百计地想把那张“护身符”绿卡弄到手。后来，通过一位朋友的介绍，任小玉以3万美元的代价，希望以假结婚的办法来获得“绿卡”。

任小玉好不容易凑足了其中一半钱付给张大川，讲好了不能有任何“亲密行为”为条件，便与这位素昧平生的人到法院登记结婚，成为合法的纸上夫妻。

为了应付移民局的检查询问，任小玉把原住的地下室布置成一个新婚家庭：一张双人床、一对红色绣花枕头、床前两双拖鞋、还有男人的睡衣、结婚照……。

不过，这些日子，任小玉的心里很不是滋味，两年时间才能取得绿卡，这是多么漫长的岁月！这期间一旦露出马脚，不但辛苦累积的结婚费付之东流，并且有立即被逮解出境的危险。尤其最令她苦恼的是，她所“嫁”的先生——张大川，是位年过半百，离过婚的赌徒，“婚后”常为了赌债来纠缠她。

那是一个风雨交加的深夜，任小玉精疲力尽地回到家中，她和衣躺在沙发上，白天发生的事故又重新掠过眼前，烦恼焦虑又是那么的逼人……。

下午，任小玉自学校下了课后，赶到餐馆，觉得身体有点不适。在为客人送汤的时候，突然眼前一片漆黑，双脚无力，整个人连热汤摔倒在地上，当她苏醒时，已躺在医院急诊室。

她环顾病房四周白茫茫的一片，望着头上吊着点滴瓶……想到没有绿卡，没有蓝十字（医疗保险），又想到朋友说的话：“在医院呆上一天至少要缴400美元……”她慌了，于是，趁护士不留意时，偷偷逃跑了。回到餐馆，她又失业了。

想到这里，泪水像断线珠子簌簌而下，任小玉真不知道怎样才能摆脱那沉重的债务？怎样才能结束这种“第三等人”的生活（在美国，有人把美国公民称为第一等人，持绿卡的称第二等人，非法移民为第三等人）。

窗外传来沙沙的脚步声，这是踩踏冰雪的声音，任小玉心里一阵恐惧，她蹑着呼吸倾听着窗外的动静。

“笃笃笃”一阵轻轻的敲门声。

任小玉慌忙熄了灯。

又是一阵敲门声，这声音更响了，也更急促了。

“谁？！”

“我，张大川。”

又是他！愤恨涌上任小玉的心头。

“你走开！否则我报警！”

“报警？你不感到太狠心了吗？你是我的法定妻子，天寒地冻，你把我锁在门外，这就是虐待，你不怕吃上官司？”

任小玉一听，像个泄了气的皮球，口气也软了，并且带着几分乞求：“太晚了，你明天再来吧！”

“小玉，这是最后一次，我求求你，以后……”

门终于开了，张大川带着一阵冷气冲进来。

“哪！这是今天全部小费。”任小玉将一把美钞扔在地上，“你太过份了！”

张大川趴在地上，把一张张绿花花的钞票连同滚到桌下的硬币拾起来。不过，他并没有离开这里的打算，反而用淫恶的目光痴痴地看着任小玉，同时一步一步的逼近。

“张大川，你到底想干什么？”

“没什么，你别误会。昨天律师告诉我，在移民局正式发绿卡之前，还必须要身体检查和对话，看你是不是处女，若他们问起我们性生活的情况，我对你真是一无所知……”话未说完，张大川红着眼向她扑过来，一下子将任小玉压在沙发上，然后一面上下用手在她身上乱摸乱扯，一面还说：“小玉给我吧！你是我的太太……”

“不，绝对不可能，这是我们当初讲好的。”

任小玉挣扎着，但是，她一点力气都没有，像一堆棉花任由张大川摆布、蹂躏……

任小玉全身疼痛中，突然看到桌上有把剪刀，于是，她伸手拿起剪刀用尽平生之力向张大川心窝上戳去。

顿时一声尖叫，张大川滚落在地上，鲜血不断地涌出。

任小玉被眼前的一切吓呆了，她拿起了电话，拨了“09”，向警察局报了案，然后，开了门，怀着惊慌和绝望的心情走向黑夜，奔向风雪中……

任小玉有条不紊地述说了自己杀人的经过，然后说：“我没有后悔，也没有内疚，我等待的是法律的判决，我愿意坐牢，也许美国的监牢会比美国的社会更有安全感。”

法庭上一阵骚动，人们议论纷纷。

法官急促地摇着铜铃。

疯子画家华埠中心的哥伦布公园虽然没有山光水色，花团锦簇，但那一棵棵蔽云盖日的枫树，那一排排破破烂烂的木头长椅，吸引着许多人。尤其是炎热的夏天，这里更成了老人们乘凉聊天的好地方。当然，也有一些衣着褴褛的流浪汉和“醉猫”卧在椅子上做着春秋美梦！

在一棵僻静的枫树下，秦老头正聚精会神地画着一幅画：一个十六七岁的青年人，有一头自然卷曲的头发，高高的鼻梁，又圆又大的眼睛，显得聪明、挺俊。

秦老头画完后，轻轻地吻着画中的少年，又紧紧地贴在胸口，然后自言

自语他说：“我的枫枫要是还活着，今年可能已是西屋奖的候选人了，唉，真可惜，真可惜！”说着，说着，眼睛充满了泪水。

秦老头用衣袖擦干了眼泪，又画第二幅、第三幅同样的画。据说，在秦老头住处的四壁，已贴上了几百张同样的画像秦老头年纪不算太老，60出头，可是，他那斑白的头发，深深的皱纹，木讷的眼光，以及不修边幅的衣着，看起来已好像一个70多岁的人。

据说，秦老头原是一个知名的画家，早在20来岁的时候，在一次世界性的绘画比赛中获奖而扬名中外。当时，年轻潇洒，多才多艺，还博得不少女孩的钟情，秦老头也确有段风光的时候。

正当他的艺术生涯如日中天时，他因一幅题材新颖的画而被打成右派，接着就是批判斗争，劳动改造，直到45岁才结了婚，生下了独子秦枫。

早几年，秦老头由于弟弟的关系，移民来到美国。

当时，秦老头内心是矛盾复杂的，他心里想，美国是世界艺术的中心，在那里有可能闯出一条光辉的道路，但自己不懂英文又无其它特长，靠画画在美国能够生存下去吗？

但是，终究抵不住太太百般鼓动，她说的也对，“我跟着你10多年了，除受苦受难外还有什么？如今有了一条生路，你自己不想想也该为孩子想想，人家是千方百计地让孩子出国留学，你如果错过了机会，将来怎么向孩子交待？”

想想自己已年过半百，一切的希望和寄托全倾注在孩子身上，为了孩子，他愿付出任何代价。

就这样，秦老头辞掉了美术学院副教授的工作，怀着希望和些许哀愁飞越太平洋，来到世界著名的大都会纽约。

秦枫在高中读书，妻子到衣厂当女工，他就在家里埋头画画。他有一个美好的计划：半年以后举办一次个人画展，希望在美国能打开一条艺术之路。

半年时间一晃就过去了，秦老头用心血凝成的20幅中国水彩画完成了，他租了一个画廊，登了10天的广告，又召开了记者会，希望通过这次画展能跻身美国艺术家的行列。可是，万万没想到，在被称为“文化之都”的纽约市，却没有几个人欣赏他的艺术杰作，更没有人肯花钱买他的画去“附庸风雅”一番，结果，半年劳累，换来的是一身债务，几句恭维和点点虚名。

他感到十分沮丧，十分失望。

他心想：我的创作泉源在中国，我的崇拜者在中国。他想到不如归去，但是工作已辞了，好马不吃回头草，回去又有什么面目见江东父老？况且，自己来美国最主要的目的是为了下一代。

人生往往是不公平的，希望越大，常常失望也越大。

秦老头的独子秦枫在一次帮派纠纷中被捅了一刀，生命垂危。

当他赶到医院的时候，孩子微微地睁开眼睛，痛苦地、断断续续地说出最后几句话：爸爸，我错了，对不起你。你带我来美国——本想我好——可是——。话还没说完，便永远闭上那又圆又黑的眼睛。

儿子死了，秦老头的心碎了，希望破灭了，精神崩溃了。

为了生活，他到餐馆洗过碗，到衣厂剪过线，但都被开除了，现在又不得不在街边卖雨伞。

纽约华埠街头，寒风夹着细雨，行人仍是摩肩接踵，匆匆来又匆匆去。

秦老头抱着几把雨伞，蜷曲着身子，站在地下车站的入口处，他沙哑着嗓子，刻板地重复着同样的声音：Three dollar, three dollar……。

雨水淋湿了他的衣服，雨滴沿着他那灰白的头发一滴一滴往下淌，他没有撑开手中的伞遮住自己，更没有站到商店招牌下去避雨，他希望雨下得更大些，这样也许自己的生意会好一些……。

那是美国国庆日的前夕，华埠街头顿时成为一个“火药库”。卖烟花的，放鞭炮的比比皆是。“firework, firework”的叫卖声此起彼落，秦老头把一张旧报纸铺在地上，上面摆着各种从中国进口的烟花和鞭炮。

听说，节日里这门生意还不错，有的一天可以赚上好几百元。

一群蓝眼睛的青年凑过来，一阵挑选之后，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又一笔生意成交了，秦老头那张布满皱纹的脸上露出了几丝惨淡的笑容。

“呜呜！”警车，喇叭长鸣，引起了街头一阵骚动，卖鞭炮及其他摆地摊小贩，早已鸡飞狗走，老人三手两脚把烟花包起来，正要逃避，却被一个彪形警察抓住了衣领。

“上车！快！快！”

停在路边的一辆囚车，早已装满了货物和违章摆卖的小贩——这些小贩大都是从大陆江浙一带带来的新移民，他们连爬带拖地被扔进那部又闷又黑的大卡车。

据说，这些卖鞭炮的小贩会因两项罪名被起诉：贩卖危险物品和阻碍交通，而这两项罪名将面临着坐牢或罚款的可能。

一个月以后，秦老头从拘留所回到家里——那熟悉又陌生的地下室。房子静悄悄的，画盘上的色彩干硬了，花瓶里的鲜花枯萎了，墙上的挂钟还在“的答的答”地响着。

儿子死了——可是他的书包还放在桌子上，他的“耐克”球鞋仍整整齐齐地摆在床前。“春未残时花已调……”秦老头念了一句古诗，泪水又夺眶而出。

妻子不在家。秦老头知道，妻子都是早出晚归的，他只好在家做好饭等待妻子的归来，他心里想，妻子回来会多高兴呀！饭凉了，时钟已指着12点，可是妻子仍未回来。秦老头又着急又焦虑。

他拉开抽屉，里面放着一封信。

秦老头的心跳加快，用发抖的双手拆开信，上面写着：

“亲爱的秦老师，我一个柔弱女子实在无力支撑这个家了，为了生存，我不得不离开你，离开这个愁惨的家，这里留下的一点钱，你可以安排自己的生活，你也可以申请政府的救济金……。

你的妻子月日”

“哈哈……我在这里得到了大地，但却失去了天空！”

儿子死了，妻子走了，一连串沉重的打击，秦老头实在承受不了，喝酒、嚎哭、狂笑……秦老头——疯了！

忘不了那一个晚上——寄给晞儿

晞儿降生已整整一年了。一年前的今天，正是烽烟迷漫，刀光火影，枪声，回响在白云山下，碧血溅洒在珠江两旁。可是，就在这样动荡的岁月中，孩子却骚动着母胎，欲降人世。孩子呵，莫非你喜欢沐浴人间的凄风苦雨？莫非你愿意目睹现实的千病百疮？

在一个恐怖的黑夜里，我搀扶着妻子，冒着枪林弹雨，冲过竹栏木栅，敲开了产院的铁门，漫漫的长夜，通宵达旦，我一直守候在妻子的身旁。黑夜过去了，晨曦到来了，伴随着你母亲痛苦的呻吟，你平安的诞生了。

可是好景不长，短时的重逢要时间灰飞烟灭，你出生还不满一个月，为了生计，我又一次痛心疾首地离开了妻子和幼小的孩子。破碎的家，破碎的心！我穿着苦行者的衣履，含辛茹苦漂泊在洞庭湖畔。

孩子哟！多少个晓风残月的清晨，我遥望南天，可是关山难度，谁悲失路之人？多少个日月星稀的黑夜，我凭栏眺望，可是，烟雨茫茫，又有谁会登临之意！？《异乡寒夜曲》我唱了多少遍，《松花江上》我唱了多少遍，可是，换来的却是热泪溅衣襟。

我晓得在毕业分配问题上，我已成了“千古恨”的人了，但是，恨又有什么用呢？我全部的幸福附赖在妻子身上，我全部希望寄托在孩子身上，我自己呢？年年月月只有在痛苦中悲鸣，在绝望中挣扎。

物换星移，春秋代序，一年的岁月又匆匆地逝去了，妻子用辛勤的血泪和甜蜜的奶汁哺育着孩子，使他健壮幸福成长。孩子那黑宝石一样的眸子闪烁着你母亲的聪明，那宽阔的额角蕴育着父亲的智慧，多么聪颖活泼的小天使啊！你可以灵活地摇荡着木马，可以调皮地逗弄着小猫，当别人唱歌的时候，你会有节奏地拍手应和，当我离家的时候，你又摇着小手，似乎在说“爸爸祝你一路平安”，总之，你是那样可爱、那样机敏，人人见了都想抱你、亲你，我更是心花怒放。

一年过去了，十年，二十年，甚至几十年，孩子呵！希望你像晨曦一样冲破黑夜，给人们带来光明，带来温暖，带来新生和歌声……。

1968年8月21日于资江畔

龟台山的怀念

去年夏天，我从遥远的大洋彼岸回到阔别多年的故国，虽然旅程是那样奔波，时间是如此仓促，但是我怎么也忘不了曾经工作和生活过整整十年的龟台山，曾经与我同甘苦共患难的朋友，以及自己曾经用智慧和心血浇灌过的桃李。于是我从重庆经三峡下洞庭回到龟台山，寻找逝去的岁月和青年时代的梦。带着一路风尘和一颗激烈跳动的心，龟台山呀，海外游子终于飞越重洋，回到您的怀抱。捧一杯资江水，洗不尽脸上的泪痕；饮一杯故乡的茶（我常把益阳当作自己的第二故乡），暂时慰藉我无限的思念。宝塔仍在，栀子花仍开，我望着滚滚东流，浩如烟海的往事，又涌上心头——

25年前，我正是一个血气方刚的青年，为了祖国的召唤，我别了双亲，远离了家乡，来到座落在资江河畔的龟台山。那时益阳还是湘中平原上一个古老的城市，人类的历史虽已进入60年代中期，但这里仍然保留着30年代的占朴风貌。黄包车，麻石街，木头房子；妇女们穿着衣服游泳，撩起裙子包辣椒；还有大渡口的竹篙撑船，资江河畔的人力纤夫等。这一切，对来自大都市的人是那样陌生新奇。不过随着岁月的推移，很快地我便习惯了那里的乡情风俗，并深深地爱上了那里的山和水，爱上那勤劳憨厚的湘中人，当然也爱上“桃花江上美人窝”。我爱观赏洞庭湖的日出，也爱在资江上扬波逐浪；我爱会龙山的枫叶，也爱团洲幽静的田园。在那里，我第一次迎接了大自然的风雪，也经受了“文化大革命”的刀枪。多少个夜阑更深的晚上，我独对孤灯，在苦心备课和批改作业；多少个寒风酷暑，我与学生们劳动在泥泞的田野上；为了年青人的进步和成长，我甚至走访过千家万户。一支粉笔，我为学生授业解惑，也为他们描绘四化的前景和祖国美好的蓝图。我曾为他们的点滴进步而高兴，也为他们的差错而难过。

我爱益阳，那里山明水秀，人杰地灵，物产丰富。我爱龟台山，那里清静美丽，有光荣的传统，有严明的校风。她成了莘莘学子的摇篮，她孕育过多少民族的英才。我怀念泡香茗、谈论国事家事的闲适生活；也怀念山顶平台上饮酒对奕的假日；我怀念“捉乌龟”的周末；也怀念吴骥才师傅做的粉蒸肉。呀！龟台山，我虽然把自己最宝贵的青春献给了你，然而却换回了人生最美好的回忆。龟台山呀！请接受我遥远的祝福！祝你繁荣昌盛，永葆青春。

1991年2月26日于纽约

故 乡 行

离开故乡 10 多年了。多少回梦里回故乡，寻找那失去的岁月和童年时代的梦。

那是一个金色的秋日。飞越万里大洋以后，便从广州踏上了归家的路。陪同我回乡的有广东中新社社长符国柱先生、江门和台山侨办的干部以及郭小姐。

在台城吃了午餐，我们的专车便朝故乡疾驰。也许是近乡情怯吧，离故乡越近，我的心也跳得越快。从县城到老家，是一条只有 20 公里的山间公路，记得我在县城读中学的 6 年期间，几乎每个周末都路经这里。但是，那时家穷，即使 5 角 4 分钱的车票钱（相当于现在 1 角美金），也没法购买。每个周末只好卷起裤腿，与几位小同学步行四五个钟头回家，口渴了，喝点山间泉水，肚饿了，摘点野果充饥，累了坐下来歇歇脚。路，就是这样一步一步走过来的。

半小时以后，我终于回到了童年的摇篮，一个古老的村庄。记得以往村子风景十分秀丽，村子前面有一条小河，小时候常跟父亲在这河上网鱼虾，捕青蛙，跟母亲和姊姊们在这里淘蚬。村子前面是一片广漠的稻田，农历八月间，稻田宛如一片绿色的锦缎，再远处就是起伏的峰峦，记得小时常常在这里看日出。村头两棵古榕树，大概都有上百年历史了，一到夏天村里的人都聚集在这里乘凉。村子后面是一条大河，小时常到河中捉鱼虾，洗澡，游泳，或者在河岸上牧牛，捉蓑衣虫喂小鸟。不过，物换星移，这一切似乎都不复再见了。不少人迁往外国去了，村子显得冷落荒凉。下车以后，我便直往老屋走去。门洞开着，屋里的杂物依旧：饭桌、大床、长凳，还有祖宗的神位。青少年时期的照片依旧挂在墙上，可是由于年深月久，照片已变黄了。我抚摸着那熟悉的家具，父母亲留下的物件，泪水簌簌而下。就在这个家，一个世代贫苦的人家，我从懂事时起，就在这里舂米，推磨，打谷，喂猪，养鸡，当然，也常常在松脂光下，在煤油灯下读书写字。炎夏，这里像个蒸笼，蚊子成群结队，嗡嗡的叫；冬天，一家大小就钻进一床破棉被里。有时，为了取暖，还钻进稻草堆里睡觉。整个童年时代都是在饥饿和苦难中度过的。

我走至大厅，一位头发花白、老态龙钟的女人坐在那里打瞌睡，我一下子就认出来了，她就是对门屋的堂三婶，她比母亲小 2 岁，也该 80 开外了。我握着她的手，她打量了老半天仍认不出我，又一阵怆然涌上心头。

在老屋只停留了 10 分钟，没有给祖先们烧香奠酒甚至连叩头参拜也来不及，便怅然离去。在巷中，我碰上了少年时期的朋友耀国。记得当年他是一个聪颖精灵的小孩，长着一对又圆又大的眸子，可是如今他头发白了，腰也驼了，是个十足的小老头！无情的岁月和沉重的生活担子，把他折磨得这样，实在教人心酸。耀国的母亲，我小时候常叫他四婶，现在更成了一个老太婆。这女人婚后生下一男一女，还不到 20 岁，丈夫就到南洋去了，并且，一去音讯杳无，她含辛茹苦把两个孩子抚育成人。我小时候常到四婶家去玩，因为她家人丁少，地板也干净。夏天，我便常常在她家的地板上睡觉。

我走到村口，一群小孩子怯生生地望着我，几个村姑在一旁窃窃私语。当年颇有一点姿色的珍洪嫂，如今满头白发，活像电影中暮年的祥林嫂；当年能挑两三百斤重的有名大力士占培哥，已成了一个步履蹒跚的老头。我真不敢在此再流连了。因为岁月给人们的伤痕太深了。

我离开村子便乘车去拜谒父亲的坟茔。山坟离村子不远，大概只有三两公里。那里从前是一个黄土山岗，没有树木、草也不长。可是如今，处处苍松翠竹，风景十分秀丽。要不是堂侄卓辉引路，我是怎么也找不到父亲的坟地了。

父亲的坟墓与祖母以及曾祖父、曾祖母的坟墓并列安葬。除父亲外，其他几位先人都是在我出世前已经作古，故此，对于他们的感情也显得较为淡薄，只有父亲，却给我留下了永远难以磨灭的印象。

据母亲说，父亲出世不久，祖父便到南洋去了，并且一去永不复返。祖母把父亲抚育成人以后，也与世长辞。从此，父亲挑下了家庭的重担。一年到头，起五更，睡半夜，除了种田以外，上山砍柴，下海捕鱼，落湖垦荒，买麻做绳，经商买卖，脚不停，手不闲。父亲还是一个能工巧匠。无论石器、木器、竹器或者起屋建房，他样样都会。据说，父亲只读过一两年私塾，可是能算会写还会唱“木渔”（一种乡下民歌），是一个典型的中国式农民。可是，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在过去历次运动的风暴中，也免不了拆枝断根的厄运。记得，土改时，我家被定为“高利贷”，父亲和母亲被绑着脚趾，反吊在屋梁上，或者被迫跪在碎玻璃上，小腿上还架着一张条凳，然后站上几个人，父亲痛得陶嚎大叫。“文革”时，父亲被戴着高帽子游乡，受尽了凌辱。父亲对我特别疼爱，小时候常常让我骑坐在肩上去看卖艺、看舞狮、看戏或者趁圩。直到我到省城读大学，听到我放假回家，父亲总是天天到车站去等我归来。可是，当“四人帮”刚刚倒台，中国刚刚实施改革开放，我们一家人正待远渡重洋的时候，父亲却因心脏病与世长辞了，他一个人长眠在故乡的土地上。

在父亲坟头默哀了几分钟，把一串热泪小洒在那里，我便怀着惆怅、茫然、内疚和无限惜别之情，再度离开了故乡，继续走我的路。道路漫漫，人海茫茫，我突然感到自己像一个无家可归的游子。失落之情猛烈地袭击着我的心。我意识到，此次离家，又不知何年何月才得重返故里。

1991年11月

巴山蜀水揽胜

夏天，我回到了阔别多年的故国。纽约的繁忙喧闹以及充满功利主义的现实早已令人厌倦，于是我选择了巴山蜀水之旅，寄情于自然山水之中。

人间仙境九寨沟

由四川成都到九寨沟 460 公里，汽车沿着混江之畔的盘山公路奔驰，景色壮观，然而也险象迭出：九曲十八弯的盘山公路，车速虽然减至最慢，但稍一不慎，撞车、翻车就会发生。山脚下是滚滚的泯江。俯瞰窗外，令人不寒而慄，塌方、巨石有时也会从山上掉下。占人说：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现在总算亲身经历了。

九寨沟位于川西北高原上，交通不便，人烟稀少。9 个山寨的藏民在此深山野岭繁衍子孙，过着与世无争的生活。这里绮旎的自然风光，对他们来说似乎是“青山绿水枉自多”。

这里的人勤劳，纯朴，憨厚。老一辈的人依然过着传统、简朴而又带着浓厚迷信色彩的生活。山寨藏民住处，到处树着象征各种神的幡旗，设置着代表希望的回轮。

妇女们穿着又长又宽的衣裙，留着从头顶直拖到地的辫子，人们仍保留着一年两次的洗澡习惯。可是，年轻人就很不一样了，他们能歌善舞，穿着打扮也颇为时兴。

这里的景色原始而华美，奇丽而现实。透澈凝碧的海、千姿百态的瀑布、明净蜿蜒的溪流、莽莽苍苍的森林，还有繁花、野草、奇峰和多种野生动物，可以说是异彩纷陈，交相辉映。多少画家、摄影家和旅行者来到这里，都留连忘返，逸兴遄飞。

在九寨沟令人眼花缭乱的景色中，我最喜爱的是五彩池和珍珠滩。

五彩池，秀美多彩，纯洁透明。水深 7 公尺，池底砾石棱角、岩面纹理分明。池水蔚蓝宝绿，波纹轻织，微泛五彩。池水和山色相接，如碧玉镶金。据导游小姐介绍，五彩池位于海拔 3040 公尺的高原上，寒冬冰冻三尺，而池水依然情波荡漾，堪称天下第一奇观。

珍珠滩，泉华斜覆成坡，宽 120 公尺，长 200 公尺，水珠飞奔，像珍珠满滩，坡面稍有起伏，灌木疏落，水流溅越恰似“大珠小珠落玉盘”。

阿巴风情

如果说九寨沟是人间仙境，那么阿巴藏族自治州则是一幅守旧、古朴、半农半牧式的田园画。

汽车时而在山岭上爬行，时而在莽原上飞奔。艳丽的雪莲把荒漠的山野点缀得别具情趣。羊群、犏牛与骏马又给静止的画面添上了动的景观，显得格外多彩多姿。

由于紫外线强烈的照射，阿巴人的脸膛都是红仆仆的，加上以红色为主的穿着，一个阿巴人就像一团火。

这里的人很有礼貌，也很友善，他们见到我们的旅行车，无论在田间劳动的妇女或上学途中的学生，甚至骑在马背上的年轻人，都向我们频频招手。有些老太婆还捋着念珠，喃喃地为我们祝福。

阿巴的青年骠悍而勇敢。几乎每个青年人都有一把腰刀，这是他们生活中的万能工具。宰羊、剥皮、切肉也可做防御武器。在马背上，他们是威风凛凛的英雄，甚至爬汽车，攀悬崖也是阿巴青年人的本色。一次，我们的汽车在斜坡上放慢了速度，竟有两个青年人神不知鬼不觉地爬到车顶上。

在阿巴的旅程中，我第一次尝到了酥油茶，喝了青稞酒，还与藏民一起围着篝火烤羊肉唱歌跳舞，留下了毕生难忘的时光。不过，最令人感到刺激的还不是这些，而是在草原上骑正是初夏季节，一望无垠的草原盛开着无数小黄花，宛若一片金色世界。

我们旅行团的成员，虽说来自五湖四海，兴趣不一，但喜爱骑马这一点是相同的。

第一次坐在马背上总有点胆怯，还要主人牵着缰绳走，但很快便能独立策马扬鞭了。旅伴郭小姐是最爱骑马的一位，她胆子真大，独自骑马驰骋在草原上，一下子连背影也望不见，害得旅伴们为她提心吊胆。

一次，她骑上一匹凶悍的枣红马，那马几次竖起前蹄，狂嘶乱奔，可是她牢牢地策着缰绳，紧紧地贴在马背上，终于把烈马制服了。待她气喘呼呼地回来时，大伙都为她欢呼，可是她的手掌上已磨起了几个大水泡。

从三峡到洞庭

畅游三峡是我多年来梦寐以求的愿望。

“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两岸猿声啼不绝，轻舟已过万重山。”这些写意的诗句，早已令我神思飞逸。

从雾都重庆沿江而下，经过三天两夜的航程便可以抵达洞庭湖的岳阳楼。

虽说我们坐的是舒服的二等舱位，但是深怕两岸的景色从船舷溜走，无论白天黑夜，大多数时间，我们都在船头甲板上观赏风景。

那滔滔的江水，那习习的海风，两岸的崇山峻岭，无数的名胜古迹都令人心旷神怡；每到夜幕降临，点点渔火，阵阵轻歌，又是另一种风情，使人不得不为故国河山的壮丽、可爱感到骄傲。

我独自痴痴地站在船舷上，心潮逐浪。多年异邦羁旅，往昔的苦恨艰难，一起涌上了心头，我又一次吟哦着杜甫的诗：“风急天高猿啸哀，渚青沙白鸟徘徊，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

“哎！又一条黄河！”

正当我在沉思的时候，有人感叹一声，回头一看，一位长者站在我旁边，从交谈中，我知道他是从台湾来的学者。

“过去听人说过，上峡之水清，中峡之水浑，下峡之水浊，可是如今却变了！”

“这大概是与长江汛期有关吧？”

“但愿如此。不过，不少青山剃光了头，加上采石、挖土，生态被破坏了，这是令人忧虑的。”

经过了三天两夜的航程，我们从乘陵矶登岸，再转搭汽车，20分钟后到达岳阳楼。

岳阳楼座落在洞庭湖之滨，伴随着历史的兴亡盛衰，她也经历了无数的浩劫。修复过的岳阳楼仍保持着他的传统风貌，尤其是楼中仍刻着历代墨客诗赋，使游客叹为观止。

登上岳阳楼，举目远眺，八百里洞庭尽收眼底。“衔远山，吞长江，浩浩荡荡，横无际涯，朝晖夕阴，气象万千。”范仲淹笔下的岳阳景观，一览无遗。我敞开胸怀，尽情地沉醉在“秋水共长天一色”的境界中，千古兴亡多少事，“先天下之忧而忧”的爱国情怀又一次袭击着海外游子的心……

后记

写新闻是我的本职工作。写散文则是副业了。旅美十年来，兴趣所至，断断续续也写了一些散文小说之类，目的不外自我怡情，当然也作为对一些朋友询问美国问题的答复。

两年前，原作协广东分会秘书长曾伟先生访美，鼓励我将近年写的文字集结出版。他说，你是个记者，对美国各个层面有较为广泛的接触和了解，读者是会欢迎的。于是，我便把近年所写的一些东西交给曾伟先生。不料，一晃两年过去了，出版之事仍石沉大海，虽然，曾炼先生为这本小书的催生作了不少努力，但出版社由于自负盈亏，因而要作者负责2000本书的推销或付出一笔“补贴”方能出版。我想自己辛辛苦苦写的书不但拿不到稿费，而且还要赔本，当然是心不甘情不愿的。于是，便把出书的热情给“冷”下来

了。当然，我也十分理解出版社的难处，这种经营方法是符合经济规律的。

不久前，广东省出版工作者协会副主席吴至强先生一行访问纽约，席间又无意中谈及此事，吴先生答应设法出版，下附加任何条件。对于吴先生的帮忙谨在此表示谢意。

在将文稿支付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之前，我又将其中一些文章作了修改补充。有些朋友曾建议我将一些“敏感性”和“色彩晦暗”的文章删去，但我觉得要了解一个社会就应该如实地将光明面与阴暗面同时客观描写，基于这一思想，我还是把诸如《摩天大楼下的阴影》、《青山挡不住，毕竟东流去》这样一类文章保留下来了，至于别人如何议论，我倒顾不得那么多在美国从文十年的体会是：弄笔杆子不如弄算盘子，在以金钱为中心的美国社会。要想用中文写作谋生是困难的，一个作家、诗人甚至还比不上一个摆地摊的小贩，这不得不说是写作者的悲哀。

如今，书终于出版了，像母亲听到自己难产的婴儿呱呱坠地一样，作者的喜悦之情是难以言表的，但愿这本书能使一些朋友对美国有一个比较客观的认识，也给一些关心我而又失却联络的朋友，捎去一点大洋彼岸的信息。

谨将这本书奉献给我亲爱的父母亲。

麦子·1992年7月1日于纽约

